



CCTC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ntainer Terminal Corporation



110年年報
Annual Report 2021

中華民國111年4月15日 刊印

本年報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s://www.cctcorp.com.tw>

本公司發言人姓名、職稱及聯絡電話
發言人姓名：蔡德新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2)2649-1214
電子郵件信箱：roger@cctcorp.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及聯絡電話
代理人姓名：陳政宏
職稱：協理
電話：(02)2649-1243
電子郵件信箱：tim.chen@cctcorp.com.tw

總公司地址：221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三段二七五號
電話：(02)8648-2211 傳真機號碼：(02)2649-1291
電子郵件信箱：admin@cctcorp.com.tw

分公司

高雄分公司：804 高雄市鼓山區臨海一路二十一號之七
電話：(07)551-9987 傳真機號碼：(07)532-7227
電子郵件信箱：kao@cctcorp.com.tw

台中分公司：436 台中市清水區中橫十三路十五號
電話：(04)2657-3456 傳真機號碼：(04)2664-1299
電子郵件信箱：txg@cctcorp.com.tw

基隆分公司：203 基隆市中山區中山三路五十六號
電話：(02)8643-0168 傳真機號碼：(02)8643-0169
電子郵件信箱：kee@cctcorp.com.tw

高雄76號碼頭貨櫃集散站：812 高雄市小港區東亞南路二之九號七十六號碼頭
電話：(07)841-4907 傳真機號碼：(07)821-2054
電子郵件信箱：jdlee@cctcorp.com.tw

高雄69號碼頭貨櫃集散站：812 高雄市小港區亞太路六十九號碼頭
電話：(07)811-8885 傳真機號碼：(07)812-4801
電子郵件信箱：georgeWu@cctcorp.com.tw

高雄66號碼頭貨櫃集散站：806 高雄市前鎮區漁港北三路六十六號碼頭
電話：(07)821-2131 傳真機號碼：(07)822-7470
電子郵件信箱：kcwang@cctcorp.com.tw

台中港貨櫃碼頭集散站：436 台中市清水區中橫十三路十五號
電話：(04)2657-3456 傳真機號碼：(04)2664-1299
電子郵件信箱：txg@cctcorp.com.tw

台中31號碼頭貨櫃集散站：435 台中市梧棲區中南一路二段八二一號
電話：(04)2657-3856 傳真機號碼：(04)2657-3860
電子郵件信箱：txg@cctcorp.com.tw

五堵貨櫃集散站：221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三段二七五號
電話：(02)8648-2211 傳真機號碼：(02)2649-1294-6
電子郵件信箱：wutu@cctcorp.com.tw

基隆碼頭集散站：203 基隆市中山區中山三路五十六號
電話：(02)8643-0168 傳真機號碼：(02)8643-0169
電子郵件信箱：kee@cctcorp.com.tw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100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八十三號五樓
電話：(02)6636-5566
網址：https://www.ctbcbank.com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阮呂曼玉、徐永堅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110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三三三號二十七樓
電話：(02)2729-6666
網址：http://www.pwc.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cctcorp.com.tw>

本公司無海外有價證券交易掛牌買賣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 主管資料	9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3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0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54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54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 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55
八、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 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6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58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 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59
肆、募資情形	60
一、資本及股份	6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6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4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4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4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4
八、資金運用計劃及執行情形	64
伍、營運概況	65
一、業務內容	6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4
三、從業員工.....	80
四、環保支出資訊.....	80
五、勞資關係.....	83
六、重要契約締結情形.....	85
陸、財務概況.....	87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87
二、財務分析.....	92
三、最近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	95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9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56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財務週轉 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28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29
一、財務狀況.....	229
二、財務績效.....	230
三、現金流量.....	23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3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32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232
七、其他重要事項.....	234
捌、特別記載事項.....	23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35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38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3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38
玖、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 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38
拾、附錄.....	239
道德行為準則.....	239

壹、致股東報告書

諸位股東女士、先生：

非常感謝各位股東於百忙之中撥冗出席本公司111年股東常會，本人謹代表公司董事會及公司經營團隊感謝各位長期以來對本公司發展的支持與關注。

一、110年度營業報告：

110年本公司合併營業額新台幣(以下同)30.8億元，較上年度增加8.96%；營業利益3.51億元，較上年度增加97.87%；稅後淨利2.21億元，較上年度增加620%。110年本公司每股稅後盈餘(EPS)1.63元。

二、110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發布之世界經濟展望(WEO)報告，110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5.9%，預計將在111年放緩至4.4%。世界經濟展望(WEO)報告對各地區經濟成長率預測，在主要經濟體中，美國經濟110、111年預計將分別增長4%和2.6%；歐元區經濟將分別增長3.9%和2.5%；中國經濟將分別增長4.8%和5.2%，IMF認為，全球經濟狀況與之前預期相比更加脆弱，原因包括：(一)變異新冠病毒Omicron廣泛傳播導致全球各經濟體重新推出限制人員流動措施；(二)能源價格不斷上漲和供應鏈中斷，引發通膨水準超出預期波及範圍更廣；(三)烏俄衝突可能會給世界經濟帶來問題並抑制成長。

根據航運市場研究機構Alphaliner 111年1月份最新報告指出，110年全球航運市場運能增加4.5%，貨量成長6.7%，預估至111年運能增加4%，貨量成長為5.9%，且市場研究機構對今年的供需預測方向，提出五點看好市場的想法，如下：(一)市場需求大於供給；(二)歐美今年有較高的合約價；(三)塞港持續，航班準點率低，壓抑正常運能供給；(四)美西碼頭工會合約談判預期不會順利進行；(五)預期烏俄衝突將逐漸趨緩。因此，隨著市場狀態改變，供給結構改變，一反過去供過於求情形，將有利長期營運回升。

本公司為貨櫃碼頭及集散站經營商，主要經營業務包括船舶裝卸作業，櫃場作業及倉棧作業等服務。本公司下游配合廠商以裝卸、理貨及拖車為主，為提高上下游廠商與本公司協同作業效率，近年來本公司除說服船公司放棄在基隆港指定裝卸、理貨與拖車等較無效率之作法，改由本公司統一提供一貫化服務，以大幅提升作業效率外，自去年起亦在台中港推出貨櫃管理系統(TOS2.0版)升級工程，以提升貨櫃碼頭與貨櫃場之資訊效能。與此同時，亦與關貿網路公司合作研發貨櫃碼頭資訊整合系統(BONIGO)，以期簡化貨櫃運輸過程各環節之重複性工作。在疫情期間船期不穩，造成碼頭雍塞情況下，本公司亦適時提供LINE BOT等科技工具，協助客人快速取得貨櫃動態資訊並獲好評。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11年本公司將以業務拓展及強化公司治理為營運重心。

(一)業務拓展：

- (1)提供高品質及完整的服務：持續發展港口物流及港口服務供應鏈，提供配合之航商碼頭整櫃服務，並進一步將服務範圍由碼頭擴展至五堵內陸集散站，並將其視為以港口為核心的供應鏈服務體系。
- (2)加強上、下游間之合作關係：透過與航運、物流相關業者的合作，促進散貨、倉儲等業務的開展，並依據客戶需求提供有客製化的供應鏈服務網，以提昇港口競爭力。
- (3)發展涵蓋北、中、南國際港埠貨櫃碼頭之完整服務網絡，提供航商優質經濟之碼頭櫃場作業服務，吸引航商利用藍色公路取代擁擠之陸路運輸，並採取垂直整合方式，結合船公司、理貨、報關、拖車..等業者，共同合作經營貨櫃碼頭業務。

(二)強化公司治理：將持續推動以下五大既定目標，以強化公司治理。

- (1)全面e化：持續推動通關自動化以提升效率；建置碼頭及場站系統，以即時掌握工作場站之資訊；將整合內部資訊系統，提高管理效能。配合客戶e化需求，提供客製化的資訊整合服務。
- (2)流程簡化：隨時檢討現行之工作程序，在符合內部控制之要求下簡化作業流程，提升效率，增加產值。
- (3)制度實化：要求各單位確實遵循ISO9001、ISO14001、ISO45001等系統所訂定之規範，透過制度化來降低錯誤發生及加強環保、勞工安全衛生管理。
- (4)內控強化：各單位除透過自行查核的機制檢視作業規範外，並由總公司指派熟悉財會、業務及現場機具操作之人員擔任稽核人員，以加強內部控制。
- (5)權責明化：建立分層負責機制，透過劃分工作權責，以期提高行政效率。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預測機構認為111年全球經濟成長率將保持逾4%的穩健水準，但仍有一些潛在威脅可能拖累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國家的經濟成長。這些威脅包括：供應鏈緊張與能源轉型問題、歐美高通膨環境下的實質薪資降低、勞動力市場行為改變、以及在成長正常化後財政赤字減少的後遺症。

回顧過去兩年疫情肆虐全球，全球有高達9成的貨物都是透過海運，使得航運供應鏈陷入困境，供不應求狀況相當嚴重，即使市場預期111年初將緩解，但部份海運諮詢機構認為，內陸運輸、塞港、天候及貨櫃調度不順等問題，導致航商仍不時出現缺艙、缺工、甚至缺船現象，各國在港口作業效率降低及供應鏈不足情況下，造成航運運費飆漲。因此，英國海事諮詢機構Drewry表示，由於111年海運供應鏈將持續面對嚴峻形勢，預測貨櫃航運市場今年的利潤依然豐厚，甚至將超過110年。

本公司於110年受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塞港、船期延誤以及北部內陸櫃場減少情況下，整體後線存放量成長9.52%，其中五堵站及台中站增長較明顯，分別為12.63%和11.09%。因全球疫情及塞港情況尚未緩解，未來仍充滿不確定之變數，面對此市場變化，本公司除將尋求對外合作的機會，以發揮資產效能及增加業務競爭力外，將積極進行機具汰舊換新以提高工作效率並降低營運成本，推動費率回復，增加本公司收益。相信憑藉著本公司深耕市場多年所累積之經驗及友好業務合作夥伴，當可因應目前市場變化。全體員工也將秉持勤勉誠懇的精神持續努力，以不負各位股東的期望與託付。

敬 祝

各位股東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 事 長：林宏年



總 經 理：吳清泉



會 計 主 管：陳政宏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4 月 15 日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五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二、公司沿革：

民國58年~65年

- 58年應國際海運貨櫃化趨勢，由交通部貨櫃化運輸促進小組督導設立組成的第一家貨櫃集散站，資本額新台幣50,000仟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14,000仟元，十家股東包括陽明海運（2609）前身招商局、台灣航業（2617）、基隆港務局、中國航運公司、台灣鐵路管理局、益利輪船、大同通運、新台海運、中華開發信託及中華貿易開發公司，每家持股一成。
- 59年成立高雄42號碼頭貨櫃集散站及五堵貨櫃集散站。
- 61年成立高雄66號碼頭貨櫃集散站。
- 63年成立高雄63號碼頭貨櫃集散站。

民國66年~75年

- 66年成立高雄68號碼頭貨櫃集散站。
- 68年成立基隆貨櫃集散站。
- 69年成立高雄69號碼頭貨櫃集散站及高雄70號碼頭貨櫃集散站。
- 71年成立台中港碼頭貨櫃集散站。
- 74年成立高雄116號碼頭貨櫃集散站。

民國76年~85年

- 76年成立高雄117號碼頭貨櫃集散站。
- 78年成立高雄118號碼頭貨櫃集散站。
- 82年成立台中分公司及高雄分公司。
- 84年1月20日普通股80,910仟股上市掛牌買賣。
- 85年推動ISO-9002品質保證系統，於85年4月30日獲英國勞氏驗船協會認證。
同年成立高雄76號碼頭貨櫃集散站；因租用碼頭合約終止，結束高雄117號碼頭貨櫃集散站。

民國86年~95年

- 86年成立子公司「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承攬相關業務，並已取得高雄港及基隆港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許可證；成立子公司「中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一般投資業務。
同年因倉棧作業合約終止，結束高雄63號碼頭貨櫃集散站。
- 88年成立子公司「銘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一般投資業務。
同年因倉棧作業合約終止，結束高雄69號及70號碼頭貨櫃集散站。
- 89年12月27日與台中港務局正式簽約，取得台中港第九、十、十一號碼頭前、後線暨所含設施為期十年之承租權，經營貨櫃裝卸、儲轉及物流業務
同年因倉棧作業合約終止，結束高雄116號碼頭貨櫃集散站。
- 91年因碼頭機具保養維修作業合約終止，結束高雄75號碼頭貨櫃集散站。
- 92年通過英商勞氏檢驗（股）公司換版驗證審查，於92年11月15日獲頒ISO-9001：2000新版證書。
- 94年11月17日台中港務局准予核發「倉儲」、「貨櫃（物）集散」等兩項經營業務之「台

中港自由貿易港區事業營運許可證」。

- 95年11月16日順利得標「基隆港西18、19號貨櫃碼頭延建工程及後線場地填建工程合資興建暨基隆港西19至21號貨櫃碼頭及後線租賃經營案」，並於96年6月12日簽約手續。同年因碼頭機具保養維修作業合約終止，結束高雄42號碼頭貨櫃集散站。

民國96年~102年

- 96年9月5日順利得標「租賃台中港第31號貨櫃碼頭後線土地及設施經營貨櫃集散站業務招標案」，並於97年1月31日完成簽約手續。
- 97年10月16日台中港第31號貨櫃碼頭開始營運；高雄116號貨櫃碼頭遷移至75號貨櫃碼頭，與原76號、77號碼頭合併共同營運。
- 98年4月21日基隆港西19至21號貨櫃碼頭於開始營運；高雄75號碼頭退租，75號CFS倉庫遷移至76號CFS倉庫。
- 99年與韓商韓進汎太平洋公司台灣分公司簽定「高雄港第七十六號碼頭倉庫共同經營及租賃契約書」。

民國103年

- 103年6月20日股東常會通過盈餘轉增資新台幣44,501仟元，增資後之實收資本總額新台幣934,511仟元。
- 103年12月19日成立基隆分公司。

民國104年

- 104年6月2日股東常會通過盈餘轉增資新台幣63,547仟元，增資後之實收資本總額新台幣998,057仟元。
-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及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完成。

民國105年

- 台中站及基隆站各新購一台橋式機及台中站新購軌道機二部均已投入營運。
- 105年6月15日股東常會通過盈餘轉增資新台幣11,977仟元，增資後之實收資本總額新台幣1,010,034仟元。
- 105年8月11日董事會通過辦理現金增資200,000仟元，增資後之實收資本總額新台幣1,210,034仟元。

民國106年

- 推動ISO-14001、OHSAS18001及TOSHMS之系統驗證，於106年3月7日通過驗證取得證書。
- 106年6月14日股東常會通過盈餘轉增資新台幣24,201仟元，增資後之實收資本總額新台幣1,234,235仟元。

民國107年

- 台中站新購軌道機四部已投入營運。
- 向陽明海運承租其位於基隆港西岸20號碼頭場地面積21,241平方米之CY場地與購買位於其CY場地既有之2座門式軌道機及相關設施。
-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及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已到期償還。
- 107年12月19日董事會通過辦理現金增資250,000仟元，增資後之實收資本總額新台幣1,484,235仟元。

民國108年

- 基隆站新購橋式機一部已投入營運。
- 設置「公司治理主管」並成立「公司治理小組」。
- 名列第六屆公司治理評鑑排名前21%~35%級距。

民國109年

- 基隆站新購橋式機一部已投入營運。
- 109年3月7日通過英商勞氏檢驗(股)公司ISO14001驗證展期。
- 台中站響應政府發展綠能政策，與太陽能業者合作，建立太陽能光電發電系統。
- 台中站發展風電事業，提供上游業者場地、倉租等服務。
- 成立「公司治理委員會」。
- 名列第七屆公司治理評鑑排名前6%~20%級距。

民國110年

- 將OHSAS 18001(職業安全與衛生管理系統)轉版認證為ISO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制度。
- 推動台中站貨櫃管理系統(TOS2.0版)升級工程，以提升貨櫃碼頭與貨櫃場之資訊效能。
- 台中站新購橋式機一部已投入營運。
- 名列第八屆公司治理評鑑排名前21%~35%級距。

民國111年

- 榮獲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110年度金舫獎之貨櫃碼頭經營獎。
- 台中站新購軌道機兩部，預計111年第四季投入營運。
- 台中站與關貿網路公司合作研發貨櫃碼頭資訊整合系統(BONIGO)。
- 基隆站新購橋式機一部，預計112年第一季投入營運。
- 推動基隆站貨櫃管理系統(TOS2.0版)升級工程，預計112年第二季上線。
- 各項作業系統推動及資源整合(ER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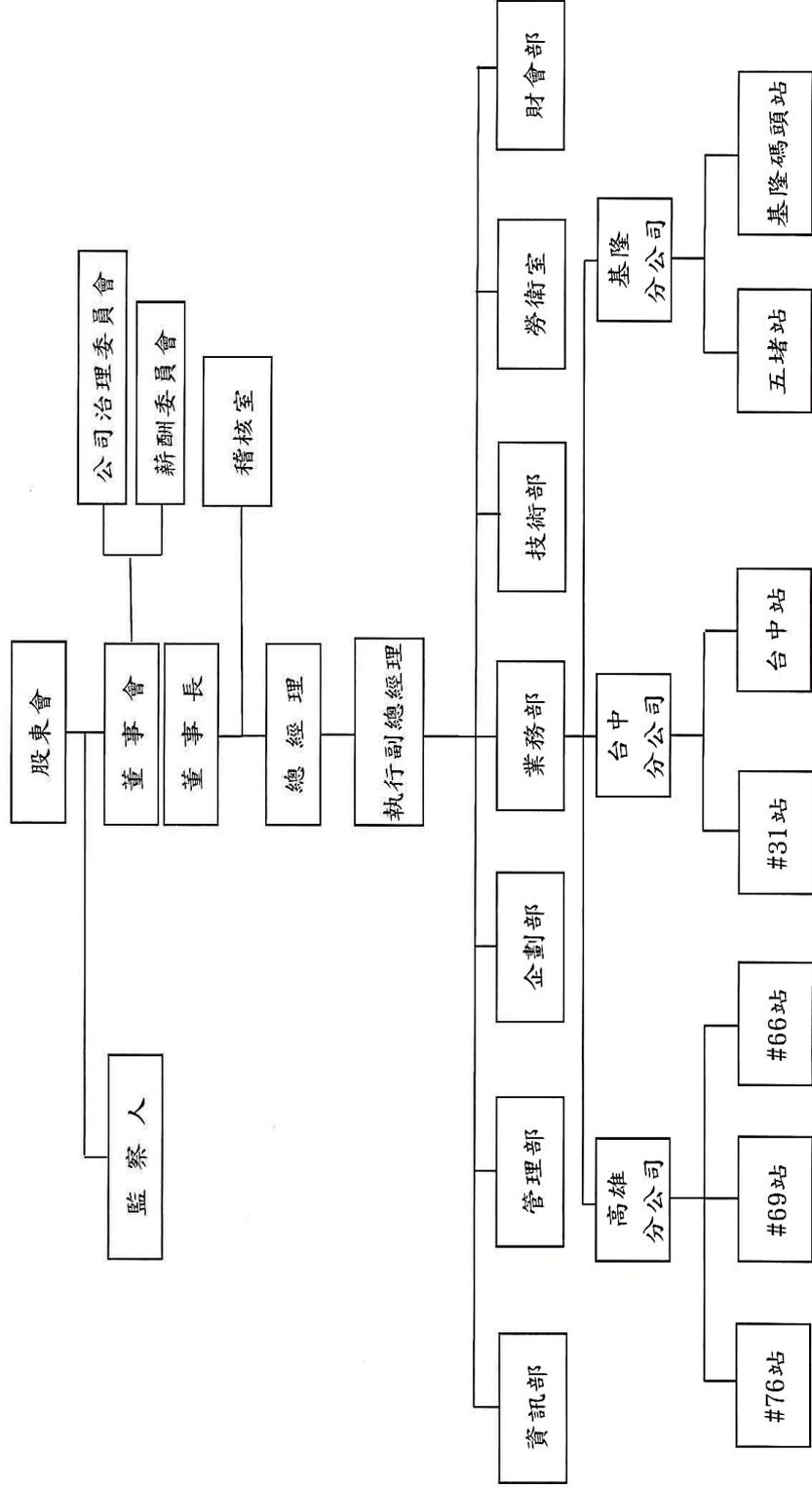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系統圖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組織系統圖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 稽核室：掌理本公司年度稽核計劃之擬訂與執行、稽核報告之繕製並協助各單位主管瞭解所屬員工處理業務之時效，以及查證各項作業是否符合法令及公司內部規章之規定等事宜。
- 資訊部：掌理本公司電子計算機連線網路之規劃、建立與設備之租購管理，以及各項作業系統規劃評估與軟硬體之技術研發等事宜。
- 管理部：掌理本公司人事、薪資、勞工保險、勞資事務；庶務性物料、技術性物料、一般機具與財產之採購及管理、文物供應、文件收發文書處理、檔案管理、印信管理、場站業務之保險規劃、客訴意外事故之處理與理賠；股務事務公告與申報、各功能性委員會、董事會和股東會之有關會務準備與安排、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以及辦理公司慶典活動等事宜。
- 企劃部：掌理公司經營績效之評估；整合規劃、督導各業務單位營運計劃之執行；督導業務推展流程改善；中長期營運計劃之擬訂；重大專案之介面整合、督導或執行，以及協同營運供應商契約之洽談與管理；轉投資事業管理。
- 業務部：掌理本公司各項業務費率之擬訂、客戶合約之協議與訂定、市場調查、業務招攬、客戶徵信、營收款項之核算收取等事宜。
- 技術部：掌理本公司大型軌道機具之採購與管理、機具與設備請修及工程類發包，協助並督導各站作業機具、車輛、貨櫃、設備之維修，相關技術之研發等事宜。
- 財會部：掌理本公司會計制度之編擬、財產登記、記帳憑證之審核與保管、營運成本計算分析以及會計統計事宜。現金預算、資金調度與管理、票據與有價證券之保管、出納保管及理財事宜。資本適足性之規劃與評估及會計、稅務事務之處理與申報。
- 勞衛室：掌理本公司勞工安全及衛生環境資源之制度擬定規劃，以及勞安訓練、自動檢查、勞安法令等事宜，達成勞安零災害之目標。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還在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及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1)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大同通運股份有限 公司 代表人：林君玲	-	-	108.06.26	3年	99.06.21	31,485,565	21.21%	31,485,565	21.21%	0	0	0	0	學歷：東吳大學經濟系 公司交易部三等專 員兼投資科副科 長、萬通票券金融 (股)公司交易部三 等員兼債券科副科 長	萬通票券金融(股)公司交易 部三等專員兼投資科副科長	執行 副總經理	林雅英	夫妻	無
	中華民國	林君玲	女	45	108.06.26	3年	108.06.26	214,994	0.14%	214,994	0.14%	23,667	0	0	0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董事		富望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代表人：周慕豪	-	-	108.06.26	3年	108.06.26	18,492,383	12.46%	23,788,000	16.03%	0	0	0	0	學歷：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航海系 航海系 富望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貿新投資 (股)公司董事長、中 國航運(股)公司董事 長、副董事長、總經 理、偉聯運輸(股)公 司董事長、星洲榮譽 輪船長	董事長之法人代表人： 航偉汽車(股)公司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中航物流(股)公司、中國航 運(股)公司及航偉投資控股 (股)有限公司	-	-	-	無
	中華民國	周慕豪	男	74	108.06.26	3年	108.06.26	0	0	0	0	0	0	0	0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無	
董事		大統海運股份有限 公司 代表人：張茂松			108.06.26	3年	105.06.29	12,913,805	8.70%	12,913,805	8.70%	0	0	0	0	學歷：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學務部監督 大統海運(股)公司船 長、大統海運(股)公 司船務部監督	大統海運(股)公司常務顧問	-	-	-	無
	中華民國	張茂松	男	73	108.06.26	3年	105.06.29	118,528	0.08%	118,528	0.08%	386,221	0	0	0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無	
董事		大統海運股份有限 公司 代表人：吳清泉			108.06.26	3年	105.06.29	12,913,805	8.70%	12,913,805	8.70%	0	0	0	0	學歷：國立交通大學管理 科學研究所 經：台源南向控股公司 董事、高明貨櫃碼頭 公司(高雄)董事、陽 凱公司(中國)董事、 總經理；陽明海運總 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策略長	無	-	-	-	無
	中華民國	吳清泉	男	68	108.06.26	3年	108.06.26	0	0	0	0	0	0	0	0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及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1)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董事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宏穎	-	-	108.06.26	3年	105.06.29	2,454,453	1.65%	2,454,453	1.65%	0	0	0	0	學歷：醒吾商專 經歷：臺灣運輸(股)公司 董事長、本源鐵路 承攬運輸(股)公司 董事長、大統海運 (股)公司董事 董事長之法人代表人： 臺灣運輸(股)公司、中權投 資(股)公司、中友船舶貨物 裝卸承攬(股)公司及銘揚投 資(股)公司 董事： 大統海運(股)公司、大信船 務代理(股)公司、英豐船務 代理(股)公司、融成投資 (股)公司及益州海岸(股)公 司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大同通運(股)公司、臺運實 業(股)公司、台灣燃油(股) 公司、臺灣儲運(股)公司及 慶大運通(股)公司	董事長 林宏牛	兄弟	無	
	中華民國	林宏穎	男	73	108.06.26	3年	105.06.29	513,837	0.35%	513,837	0.35%	0	0	0	0	學歷：國立交通大學管理 科學研究所 經歷：陽明海運股份有限 公司總經理暨總管 運長	同上	同上	同上	無
董事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文博	-	-	108.06.26	3年	105.06.29	2,454,453	1.65%	2,454,453	1.65%	0	0	0	0	學歷：國立交通大學管理 科學研究所 經歷：陽明海運股份有限 公司總經理暨總管 運長	董事長之法人代表人： 安耀系統(股)公司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中權投資(股)公司	-	-	無 (註2)
	中華民國	林文博	男	62	110.03.02	3年	110.03.02	0	0	0	0	0	0	0	0	學歷：臺灣大學商學研究 所 經歷：勤業會計師事務所 所會計師及眾智會計師 事務所會計師	同上	同上	同上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王子麟	男	70	108.06.26	3年	105.06.29	0	0	0	0	0	0	0	0	學歷：臺灣第一生化科技(股) 公司董事、劍湖山世界(股) 公司董事、耐斯康瑞(股)公 司監察人及國際票券金融公 司監察人、 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	-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廖培安	男	46	108.06.26	3年	105.06.29	0	0	0	0	0	0	0	0	學歷：美國加州大學戴維斯 分校農業與資源經濟學系 經濟學系 世新大學經濟學系教授、世 新大學財稅發展處研發長及 SIT人才資料庫計畫主持人	-	-	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及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1)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經歷：世新大學公共事務處副公共事務長、世新大學研究發展處研發處長、世新大學經濟學系系主任、世新大學經濟學系教授、實踐大學國際企業英語學位課程兼任副教授、臺灣獎學金及嘉語文獎學金計畫協同主持人SIT(Study in Taiwan)人才資料庫計畫主持人				
監察人		瓊造實業股份有限 公司 代表人：馬健健	-	-	108.06.26	3年	105.06.29	679,750	0.46%	679,750	0.46%	0	0	0	0	學歷：高中 經歷：瓊造實業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瓊造實業股份 有限公司 董事： 農大運通(股)公司 董事： 臺運實業(股)公司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英豐船務代理(股)公司 台灣燃油(股)公司 總經理： 益州海岸(股)公司				
	中華民國	馬健健	男	68	108.06.26	3年	105.06.29	0	0	0	0	0	0	0	0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無
監察人		瓊造實業股份有限 公司 代表人：張銀雪	-	-	108.06.26	3年	99.06.14	679,750	0.46%	679,750	0.46%	0	0	0	0	學歷：銘傳商專 經歷：高船三井(股)公司 秘書 監察人之法人代表人： 臺灣運輸(股)公司及農大運 通(股)公司				
	中華民國	張銀雪	女	71	108.06.26	3年	99.06.14	253,366	0.17%	250,366	0.17%	0	0	0	0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及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1)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監察人	中華民國	信緯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代表人：何樹生	-	-	108.06.26	3年	108.06.26	680,000	0.46%	680,000	0.46%	0	0	0	0	學歷：國立政治大學國際 貿易研究所 經歷：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 司總經理	-	-	-	無 (註3)
	中華民國	何樹生	男	72	110.03.02	3年	110.03.02	2,776,188	1.87%	2,087,188	1.41%	0	0	0	0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無

註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無。

註2：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何樹生先生之董事席次，自110年3月2日起改由林文博先生擔任。

註3：信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子傑先生之監察人席次，自110年3月2日起改由何樹生先生擔任。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年3月29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大同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林宏穎(11.49%)、林宏年(8.77%)、林美君(5.67%)、林美智(4.83%)、林美蓉(4.53%)、品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36%)、林重文(4.03%)、吳俊儒(3.46%)、潘義雄(3.07%)、林君玲(3.01%)
富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100%)
大統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大同通運股份有限公司(24.48%)、林宏年(13.28%)、林宏穎(11.78%)、合同興股份有限公司(8.47%)、品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8.01%)、林黃桂香(5.13%)、林君玲(5.13%)、蕭麗英(4.67%)、林貝珊(4.44%)、林重文(4.00%)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林宏穎(30.18%)、吳坤榮(10%)、楊旭輝(7.07%)、林黃桂香(6.28%)、李世雄(5.95%)、林宏年(5.18%)、林美智(5.18%)、林美君(5.18%)、林美蓉(5.18%)、林君玲(5.18%)
瑄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馬健健(40%)、臺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5%)、蕭麗英(12%)、馬士凱(5%)、馬一瑄(5%)、林子傑(5%)、林貝珊(5%)、林貝郁(3%)
信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品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4.87%)、蕭麗英(36.82%)、林貝珊(18.31%)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1年3月29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貿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40.35%)、航偉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1.73%)
大同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林宏穎(11.49%)、林宏年(8.77%)、林美君(5.67%)、林美智(4.83%)、林美蓉(4.53%)、品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36%)、林重文(4.03%)、吳俊儒(3.46%)、潘義雄(3.07%)、林君玲(3.01%)
合同興股份有限公司	合協興股份有限公司(24.54%)、百盈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2.28%)、浩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28%)、辰曜股份有限公司(12.28%)、林莉娜(0.79%)
臺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MOL TECHNO-TRADE LTD (35%)、馬健健(32.25%)、臺灣運輸股份有限公司(16.25%)、英豐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12.96%)、大信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3.04%)、林子傑(0.35%)、馬士凱(0.09%)、林宏穎(0.03%)、林君玲(0.03%)
品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子傑(99.75%)、賴貞瑾(0.25%)

4. 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 (註2)												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兼任其他公司獨立發行人董事家數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董事長	林宏年		畢業於中原大學，現任本公司董事長等以上之董事、大股東代表，具有五年以上之商業、財務、營運及公司業務所須之經驗，擁有領導、管理、策略、財務、會計、行銷、營運等先驅之能力，邁向永續經營。			✓			✓			✓						無	
董事	林宏穎		畢業於吾商專(股)公司，現任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公司董事長等以上之職務，專精於海運、企業營運、策略、財務、會計、行銷、營運等先驅之能力，邁向永續經營。			✓			✓			✓						無	
董事	周慕豪		畢業於中國航海大學，現任中國航海(股)公司董事長等以上之職務，專精於海運、企業營運、策略、財務、會計、行銷、營運等先驅之能力，邁向永續經營。			✓			✓			✓						無	
董事	林君玲		畢業於東吳大學經濟系，現任職於萬通證券及公司業務所須之經驗，擁有財務、會計、行銷、營運等先驅之能力，邁向永續經營。			✓			✓			✓						無	

身分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 (註2)												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兼任其他公司獨立發行人董事家數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董事	林文博	畢業於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現任中陽投海運(股)公司董事長，具有五年以上之專業、財務、策等能力，具豐富經驗。 畢業於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現任中陽投海運(股)公司董事長，具有五年以上之專業、財務、策等能力，具豐富經驗。	✓	✓	✓	✓	✓	✓	✓	✓	✓	✓	✓	✓	✓	無
董事	張茂松	畢業於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現任中陽投海運(股)公司董事長，具有五年以上之專業、財務、策等能力，具豐富經驗。 畢業於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現任中陽投海運(股)公司董事長，具有五年以上之專業、財務、策等能力，具豐富經驗。	✓	✓	✓	✓	✓	✓	✓	✓	✓	✓	✓	✓	✓	無
董事	吳清泉	畢業於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現任中陽投海運(股)公司董事長，具有五年以上之專業、財務、策等能力，具豐富經驗。 畢業於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現任中陽投海運(股)公司董事長，具有五年以上之專業、財務、策等能力，具豐富經驗。	✓	✓	✓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王子鏘	畢業於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現任中陽投海運(股)公司董事長，具有五年以上之專業、財務、策等能力，具豐富經驗。 畢業於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現任中陽投海運(股)公司董事長，具有五年以上之專業、財務、策等能力，具豐富經驗。	✓	✓	✓	✓	✓	✓	✓	✓	✓	✓	✓	✓	✓	無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 (註2)												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兼任其他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獨立董事	廖培安	有企業營運、財務規劃及創新領導之能力。	畢業於美國加州大學戴維斯分校農學院經濟學系，為本會委員，具有五年以上之專精於國內外企業營運管理之經驗，擁有企業金融之能力。	✓	✓	✓	✓	✓	✓	✓	✓	✓	✓	✓	✓	無	無
監察人	何樹生	畢業於國立政治大學國際貿易研究所，曾任於陽明海運(股)公司總經理，具有五年以上之商務、財務及企業營運、策略規劃及創新領導等能力，具豐富產業經驗。	畢業於國立政治大學國際貿易研究所，曾任於陽明海運(股)公司總經理，具有五年以上之商務、財務及企業營運、策略規劃及創新領導等能力，具豐富產業經驗。	✓	✓	✓	✓	✓	✓	✓	✓	✓	✓	✓	無	無	
監察人	馬健健	畢業於桃園農工職業學校機械科，現任(股)公司董事長、董事及代表，具有五年以上之商務、財務及企業營運、策略規劃及創新領導等能力，具豐富產業經驗。	畢業於桃園農工職業學校機械科，現任(股)公司董事長、董事及代表，具有五年以上之商務、財務及企業營運、策略規劃及創新領導等能力，具豐富產業經驗。	✓	✓	✓	✓	✓	✓	✓	✓	✓	✓	✓	無	無	
監察人	張銀雪	畢業於銘傳商專監及企業經營管理之經驗，擁有企業金融、策略規劃及創新領導等能力，具豐富產業經驗。	畢業於銘傳商專監及企業經營管理之經驗，擁有企業金融、策略規劃及創新領導等能力，具豐富產業經驗。	✓	✓	✓	✓	✓	✓	✓	✓	✓	✓	✓	無	無	

註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10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事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19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以擬定適當之多元化方針。

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

現任董事會由9位董事(7位非獨立董事、2位獨立董事)及3位監察人組成，成員具備財務、業務及管理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本公司女性董事占比為11%，獨立董事占比為22%，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4-6年，5位董事年齡在70歲以上，3

位在60~69歲，1位在60歲以下。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比率目標為20%以上。全體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獨立董事任職年資				多元化核心能力					
			41至50歲	51至60歲	61至70歲	71至80歲	3年以下	3至9年	9年以上	領導決策	會計財務	經營管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董事長	林宏年	男				✓						✓	✓	✓	✓	✓
董事	林宏穎	男				✓						✓	✓	✓	✓	✓
董事	周慕豪	男				✓						✓	✓	✓	✓	✓
董事	林君玲	女	✓									✓	✓	✓	✓	✓
董事	林文博	男			✓							✓	✓	✓	✓	✓
董事	張茂松	男				✓						✓	✓	✓	✓	✓
董事	吳清泉	男			✓							✓	✓	✓	✓	✓
獨立董事	王子鏘	男				✓				✓		✓	✓	✓	✓	✓
獨立董事	廖培安	男	✓							✓		✓	✓	✓	✓	✓
監察人	何樹生	男				✓						✓	✓	✓	✓	✓
監察人	馬健健	男					✓					✓	✓	✓	✓	✓
監察人	張銀雪	女				✓						✓	✓	✓	✓	✓

(2) 董事會獨立性

I. 本公司董事會由9位董事(7位非獨立董事、2位獨立董事)及3位監察人組成，獨立董事比重29%，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規定，未與公司有直接或間接之利害關係。

II. 本公司將於111年股東常會廢止監察人制，改為選任獨立董事，並組成審計委員會獨立行使職權。現任董事會成員是否具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第3項及第4項之情形：

- i. 董事間僅林宏年董事長及林宏穎董事互為兄弟，其餘董事間超過半數之席次未具有配偶及二親等親屬關係。
- ii. 監察人間及監察人與董事間，未具有配偶及二親等親屬關係。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年3月29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清泉	男	109.10.01	0	0	0	0	0	學歷：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 經歷：Yang Ming(America)總經理、West Basin Container Terminal(洛杉磯)董事、董事長、陽凱公司(中國)董事長、總經理；高明貨櫃碼頭公司(高雄)董事、陽明海運總公司資深副總經理，策略長、本公司執行董事	無	-	-	無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雅英	男	108.07.12	23,667	0.02%	214,994	0	0.14%	學歷：東吳大學會計系 經歷：萬通票券金融公司副理；本公司企劃部副總經理、稽核室協理	銘揚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及安躍系統(股)公司監察人	-	-	-	無
管理部副總經理兼本公司發言人	中華民國	蔡德新	男	104.01.01	0	0	0	0	0	學歷：逢甲工商學院交通管理系 經歷：本公司稽核室主任、企劃部經理	無	-	-	-	無
技術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葉錦新	男	104.01.01	24,000	0.02%	0	0	0	學歷：國立中山大學(EMBA) 經歷：快邁(股)公司碼頭機具設備保養部資深經理	無	-	-	-	無
管理部協理兼本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劉家丞	男	108.07.12	1,000	0	0	0	0	學歷：中原大學會計系 經歷：廣豐實業(股)公司財務長兼會計主管、發言人，本公司稽核室協理	無	-	-	-	無
財會部協理兼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中華民國	陳政宏	男	107.12.01	10,000	0.01%	0	0	0	學歷：淡江大學合作經濟系 經歷：宏泰人壽會計部副理、本公司財會部經理	無	-	-	-	無
稽核室主管	中華民國	廖慧香	女	110.08.12	1,890	0	0	0	0	學歷：崇右技術學院會計資訊系 經歷：本公司稽核室副主任、財會部副理	無	-	-	-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業務部助理	中華民國	蔣良平	男	109.09.01	0	0%	0	0%	0	0%	學歷：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運學系 經歷：韓進海運業務代表、商船三井業務代表、赫伯羅德業務副理、德商信可展覽部經理、空運進口部經理、物流部經理、全球業務行銷部經理	無	-	-	無	
企劃部副總經理兼任基隆分公司經理人	中華民國	朱隆興	男	109.09.01	0	0%	0	0%	0	0%	學歷：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經歷：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基隆分公司副協理兼貨櫃場主管、台中分公司協理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	-	無	
企劃部協理兼任五堵站協理	中華民國	安代權	男	110.08.01	96	0%	0	0%	0	0%	學歷：南港工職 經歷：本公司業務部副經理，基隆分公司協理	無	-	-	無	
基隆分公司協理	中華民國	閻光武	男	110.08.01	0	0%	0	0%	0	0%	學歷：崇右影藝科技大學經營管理系 經歷：本公司基隆分公司副協理、經理	無	-	-	無	
台中分公司經理人兼任台中站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郭丁湖	男	108.01.01	10,521	0.01%	0	0%	0	0%	學歷：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航運管理系 經歷：高船三井(股)公司協理	無	-	-	無	
台中分公司協理	中華民國	高舟冬洲	男	109.09.01	0	0%	0	0%	0	0%	學歷：清水高中 經歷：本公司台中分公司資深副協理、副協理、業務部經理	無	-	-	無	
台中分公司協理	中華民國	周錦國	男	110.08.01	5,180	0%	0	0%	0	0%	學歷：東吳大學企管系 經歷：本公司台中分公司副協理、經理、副理	無	-	-	無	
高雄分公司經理人兼任T6站協理	中華民國	李皆得	男	104.01.01	9,180	0.01%	0	0%	0	0%	學歷：國際商專國際貿易科 經歷：高雄117站經理、高雄120站經理、高雄76站經理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公司總經理	-	-	無	

註：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0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大同通運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林宏年	7,815	-	9,858	378	8.11%	2,080	0	17	-	17	9.06%	9.51%	無
	大同通運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林君玲	9,735	-	10,098	378	8.27%	2,694	33	17	-	17	9.06%	9.51%	
董事	富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周慕豪													無
	大同通運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張茂松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低於1,000,000元	本公司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本公司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本公司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本公司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本公司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本公司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本公司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本公司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本公司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本公司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本公司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本公司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本公司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本公司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本公司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本公司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本公司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本公司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100,000,000元以上	本公司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本公司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 有限公司代何樹生、 廖培安
總計	19,904	20,264	22,001	23,008

(二) 監察人之酬金

110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瑄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代馬健偉							
監察人	瑄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代張銀雪							
監察人 (註)	瑄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代何樹生	1,800	1,800	2,340	2,352	144	144	1.93%
監察人 (註)	信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代林子傑							無

註: 信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子傑之監察人席次, 自110年3月2日起改由何樹生先生擔任。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	前三項酬金總額 (A+B+C)
低於1,000,000元	信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代林子傑	信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所有公司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瑄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代馬健偉、瑄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代張銀雪、信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代何樹生	信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代馬健偉、瑄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代張銀雪、信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代何樹生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4,284	4,296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0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自來水或外資公司或母事業公司之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吳清泉															
執行副總經理	林雅英															
副總經理	蔡德新	7,695	7,695	357	357	719	719	92	—	92	—	3.98%	3.98%		無	
副總經理(註)	朱隆興															
副總經理	郭丁湖															

註：朱隆興副總經理於110年9月1日就任。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低於1,000,000元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朱隆興	朱隆興、林清展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林雅英、蔡德新、葉錦新、郭丁湖	林雅英、蔡德新、葉錦新、郭丁湖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吳清泉	吳清泉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7,695	7,695

(四)如有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10條第1項第3款第2目之1或之5情事，應揭露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不適用。

(五)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0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吳清泉	—	193	193	0.12%
	執行副總經理	林雅英				
	副總經理	蔡德新				
	副總經理	葉錦新				
	副總經理 (就任日：110/9/1)	朱隆興				
	副總經理	郭丁湖				
	協理	劉家丞				
	協理	陳政宏				
	協理	安代權				
	協理 (解任日：110/9/1)	饒守敏				
	協理 (解任日：110/2/17)	陳明輝				
	協理	高舟冬洲				
	協理 (就任日：110/8/1)	閻光武				
	協理 (就任日：110/8/1)	周鎗國				

註：係填列110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六)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如下：

職稱	109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0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增減 (註1)	變動比例
董事	39.42%	9.51%	(29.91%)	(75.88%)
監察人	7.66%	1.93%	(5.73%)	(74.8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6.74%	4.06%	(22.68%)	(84.82%)

註：本公司110年度稅後純益增加，故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佔稅後純益比率呈現減少情形。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董事及監察人酬金主要有報酬、酬勞及執行業務費用；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係依公司章程第廿四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酬主要有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等；員工酬勞係依公司章程第廿四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

3. 訂定酬金之程序：

本公司章程第廿一條之一規定：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當年度獲利率、營運效益及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績效評估結果做整體考量，考量面依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評估指標，包含對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及持續進修，衡量其他特殊貢獻、或重大負面事件，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第廿二條規定：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其薪酬依公司整體營運情形，按所擔任之職務責任輕重及個人績效評估結果核給。

4. 酬金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酬金政策相關給付標準及制度之檢討，係以公司整體營運狀況為主要考量，為確保職責範圍內可能之風險得以管理及防範，將依績效達成率及貢獻度核定給付標準，以提升董事會及經理部門之整體組織團隊效能。另參考業界薪酬標準，確保本公司管理階層之薪酬於業界具有競爭力，以留住優秀之管理人才。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11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11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董事長	大同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林宏年	11	0	100	
董事	大同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林君玲	11	0	100	
董事	富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周慕豪	9	2	82	
董事	大統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吳清泉	10	1	91	
董事	大統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張茂松	11	0	100	
董事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林宏穎	11	0	100	
董事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何樹生	2	0	100	110年3月2日卸任，在職期間應出席董事會2次
董事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林文博	9	0	100	法人董事於110年3月2日指派為代表人，在職期間應出席董事會9次
獨立董事	王子鏘	11	0	100	
獨立董事	廖培安	11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日期/期別	決議內容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0年8月11日 第十八屆董事會 第十七次會議	通過本公司稽核主管異動案	無
111年2月23日 第十八屆董事會 第二十二次會議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案	無
	通過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正案	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應執行董事會內部績效評估、每三個月由外部專家學者執行董事會外部績效評估	110年1月1日起至110年12月31日止	一、董事會 二、個別董事 三、功能性委員會	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自評、外部專業機構、專家適當進行評估	董事會評估項目：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評估項目：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評估項目：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本公司投保「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責任保險」，以分散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
- (二)為提升董事、監察人專業知能與落實公司治理，110年為董事、監察人安排公司治理及法令遵循相關課程。
- (三)本公司積極參與公司治理，110年第八屆公司治理評鑑排名前21%~35%級距。
- (四)本公司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110年度董事會、個別董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績效評估結果為「優良」，並提報111年1月14日第十八屆董事會第二十一次會議。
- (五)為提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於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並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公司所有的利害關係人瞭解公司的公司治理、財務等資訊。
- (六)110年「公司治理委員會」會議召開一次，以推行與強化公司治理、企業社會責任及誠信經營與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相關事務。

(二) 審計委員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11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11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 次數	實際列席率 (%)	備註
監察人	瑄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馬健健	8		
監察人	瑄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張銀雪	11	100	
監察人	信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林子傑	1	50	110年3月2日卸 任，在職期間應 出席董事會2次
監察人	信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何樹生	9	100	110年3月2日法 人監察人改派代 表人，在職期間 應出席董事會9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員工及股東得以書面、口頭或 e-mail 直接或間接方式向監察人提出建議。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稽核主管於每月稽核項目完成時，向監察人呈報稽核報告，監察人無反對意見。

2. 稽核主管列席公司董事會並進行稽核業務報告。

3. 本公司監察人得隨時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並得請董事會或經理人提出報告，必要時與會計師面對面或書面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之利害關係人專區。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		本公司除透過股務代理機構外，另依內部程序由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或糾紛等問題處理；此外，本公司網站亦建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及股東聯絡窗口供股東/投資人提出建言或問題。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及股東單位隨時掌握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持股變動情形，均依法按月申報。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均個別獨立運作，並依內部控制制度規定控管風險。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均個別獨立運作，並依內部控制制度規定控管風險。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員工、經理人及董事等人員，除應遵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外，本公司亦訂有「道德行為準則」及「防範不誠信行為要點」規範，相關人員不得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亦不得洩漏予他人，以防止他人利用該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u>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u></p>	✓	<p>否</p>	<p>無差異</p>
<p>(二) <u>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u></p>	✓	<p>否</p>	<p>無差異</p>
<p>(三) <u>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任之參考？</u></p>	✓	<p>否</p>	<p>無差異</p>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19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並訂定適當之多元化方針。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

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請參閱本報「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第16頁至第20頁)。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及提升董事會效能，業於109年12月16日第十八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決議通過成立「公司治理委員會」，由二位獨立董事及公司治理主管(現由管理部協理兼任)共同組成。公司治理委員會下設公司治理小組，跨部門由各相關單位共同組成，並由公司治理主管擔任召集人；該小組負責推行與永續發展相關之公司治理、企業社會責任及誠信經營與防範不誠信行為等事務，並應於每年應將執行成果提報董事會。

1. 本公司於107年11月7日第十七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同意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2. 110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採用內部問卷方式進行，各項考核項目均達到評估指標及評分標準，評估結果為「優良」，並提報111年1月14日第十八屆董事會第二十一一次會議，以做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依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否	無差異
四、上市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員，並指定相關公司管理人員，負責公司管理、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否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否	無差異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1. 本公司參照會計師法第47條規範之獨立性及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內容制定獨立性評估項目(註1)，定期每年評估一次會計師之獨立性，且簽證會計師亦已就受託查核作業出具超然獨立聲明書。

2. 於110年12月29日第十八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決議通過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阮呂曼玉會計師及徐永堅會計師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股東，確認其非利害關係人，符合主管機關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1.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及提升董事會效能，業於109年12月16日第十八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決議通過成立「公司治理委員會」，由二位獨立董事及公司管理主管(現由管理部協理兼任)共同組成；公司獨立董事及公司管理主管(現由管理部協理兼任)共同組成；公司獨立董事及公司管理主管(現由管理部協理兼任)共同組成，並由公司管理主管擔任召集人。

2.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由董事會委任，以處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執行公司管理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相關事宜等。本公司復於108年5月8日第十七屆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決議通過訂定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公司管理，協助董事執行職務並提升董事會效能。

3. 110年度公司管理業務執行及進修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之利害關係人專區/公司治理/功能性委員會/公司治理委員會。

1. 本公司於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反饋意見之管道，以妥善回應利害關係人(股東與投資人、員工、客戶及供應商)所關切之議題，並將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報告至董事會。

2. 本公司訂定「內、外部人員檢舉辦法」及「性騷擾防治措施及懲戒辦法」，內、外部人員可透過郵件或書面方式反映意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任專股服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否	本公司委任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 (http://www.cctcorp.com.tw) 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並不定期更新以供投資人查閱。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均放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		本公司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均放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本公司已於111年2月25日公告110年度財務報告，並於規定期限前完成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之重要資訊 (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1. 本公司除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推動及負責執行各項職工福利事項外，每年訂有內外外部之員工進修訓練計畫，並投保員工團體保險，以提供健全之工作環境。</p> <p>2. 本公司110年已依上市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範完成進修，請參閱本報「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第50頁)。</p> <p>3. 本公司於110年2月1日投保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美金300萬元之責任保險，並將責任保險之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率等重要內容，提報111年2月23日第十八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p> <p>4. 本公司對於員工、投資者、供應商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等與權益相關之重大訊息，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外，亦揭露於公司網站供參。</p> <p>5. 本公司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投資有價證券作業管理辦法」</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以作為本公司「長短期股權投資評估要領」等各項管理程序，以作為本公司執行單位與稽核單位執行上開業務時之風險控管依據及風險衡量標準。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本公司就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已改善且得分之評鑑指標)			
編號	指標項目	改善方式	
1.9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30日前同步上傳英文版開會通知？	110年股東常會於開會30日前(110年4月23日)上傳英文版開會通知。	
1.10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30日前上傳英文版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	110年股東常會於開會30日前(110年4月23日)上傳英文版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	
2.9	公司是否制訂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計畫，並於公司網站或年報中揭露。	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計畫揭露於公司網站之利害關係人專區/公司治理/董事會。	
2.23	公司訂定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是否經董事會通過，明定至少每三年執行外部績效評估一次，並依其辦法所訂期限執行評估，將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業經110年12月29日第十八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決議通過修正「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第三條，明訂應至少每三年執行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一次。	
(二)本公司就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第七屆優先加強事項之評鑑指標)			
編號	指標項目	改善方式	
2.10	公司是否揭露審計委員會之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將於111年股東常會選舉第十九屆董事(含獨立董事)，並組成審計委員會獨立行使職權，將於111年股東常會年報及公司網站揭露審計委員會之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	
3.5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7日前上傳以英文揭露之年度財務報告(若於股東常會開會16日前上傳英文版年度財務報告，符合分級給分要件)。	研議於股東常會開會16日前(即111年5月10日前)上傳英文年度財務報告。	

註1: 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九條規定，擬訂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程序：

評估程序	評估項目	是	否
一、 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	1. 會計師於承接及執行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審計委任工作前，未能出具超然獨立聲明書。		✓
	2. 會計師現受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之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監察人或與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有潛在之僱傭關係。		✓
	3. 會計師曾任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對簽證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員，而離職未滿二年。		✓
	4. 會計師與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之負責人或經理人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
	5.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與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或有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		✓
	6.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與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有資金借貸往來。		✓
	7. 會計師執行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之管理諮詢或其他非簽證業務而足以影響獨立性。		✓
	8. 會計師經由本公司或其子公司獲取財務利益，或因其他利害關係而與本公司或其子公司發生利益上之衝突。		✓
	9. 收受審計客戶或其董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禮物餽贈或特別優惠。		✓
	10. 會計師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
	11. 會計師除依法令許可之業務外，代表本公司或其子公司與第三者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		✓
	12. 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擔任本公司或其子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13. 會計師事務所出具其所設計或協助執行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之財務資訊系統有效運作之確信服務報告。		✓
	14. 會計師事務所編製之原始文件用於本公司或其子公司審計案件、核閱案件、稅務查核簽證案件，或其他確信服務案件之重大或重要事項。		✓
	15. 代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招募對審計案件有直接且重大影響職務之高階管理人員。		✓
	16. 公司連續七年未更換會計師		✓
二、 評估會計師之適任性	1. 有犯罪行為受刑之宣告確定，依其罪名足認有損會計師信譽。		✓
	2. 逃漏或幫助、教唆他人逃漏稅捐，經稅捐稽徵機關處分有案，情節重大。		✓
	3. 對財務報告或營利事業所得稅相關申報之簽證發生錯誤或疏漏，情節重大。		✓
	4. 違反其他有關法令，受有行政處分，情節重大，足以影響會計師信譽。		✓
	5. 違背會計師公會章程之規定，情節重大。		✓
	6. 未取得會計師資格，而執行財務報告之簽證或營利事業所得稅相關申報之簽證者。		✓
	7. 領有會計師證書，未辦理執業登記或加入公會而執行會計師業務者。		✓
	8. 會計師未遵循有關持續進修辦法，每一年度之持續專業進修時數無法符合法令規定。		✓

(四)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0年12月31日

(註1) 身分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2)	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薪資報酬委 員會成員家 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王子鏘		請參閱本年報「董事及監察人資料」(第9頁至第13頁)	請參閱本年報「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第16頁至第20頁)	無
獨立董事	廖培安		請參閱本年報「董事及監察人資料」(第9頁至第13頁)	請參閱本年報「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第16頁至第20頁)	無
其他	張寶安		畢業於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商船研究所，現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引水人，曾為商船船長、駐岸船長、海事稽查員等具有十年以上之海運產業豐富經驗	張寶安委員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未持有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本公司股份；非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且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無

註1：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16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8年7月12日至111年6月25日，110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王子鏘	3	0	100	
委員	廖培安	3	0	100	
委員	張寶安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運作情形：

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110年1月22日 第十八屆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 第五次會議	1. 109年度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酬勞之提撥比率。 2. 擬發放經理人春節獎勵金。 3. 經理人交通津貼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提交董事會討論
110年12月16日 第十八屆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 第六次會議	1.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相關規定。 2.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提交董事會討論
111年1月14日 第十八屆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 第七次會議	1. 110年度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酬勞之提撥比率。 2. 110年經理人年終獎金分派案。 3. 擬發放經理人春節獎勵金。 4. 業務部協理職務加給案。 5. 擬修正「薪資管理辦法」第二條之附表一(即薪級表)。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提交董事會討論

二、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3.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4.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

- (1) 董事會授權薪酬委員會在職權範圍內審閱、評估及建議任何事宜。
- (2) 薪酬委員會可向公司董事、相關部門經理人員、內部稽核人員、會計師、法律顧問或其他人員提取相關必要之資訊。
- (3) 董事會授權薪酬委員會在行使職權有關之事項得委任律師、會計師或其他專業人員提供必要之查核或諮詢，其相關費用由公司負擔（惟須事先與公司討論有關費用）。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社會責任實踐 原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責(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	✓		無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社會責任實踐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否	<p>本公司致力於提升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再生物料；如站場及辦公室更換節能照明、車機零件修復再生品、使用再生紙張等。</p>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應措施？	✓	否	<p>本公司非製造業，面臨的潛在風險主要為經濟環境及經營層面：如貿易政策改變、油價波動、運輸需求不穩定性、極端氣候變化等，皆可能造成公司營運產生直接衝擊。本公司藉由逐步汰換使用柴油而高排放污染老舊跨吊機，持續朝向全面使用乾淨能源的電力目標邁進，如此則可改善環境污染、節省能源，並降低營運成本。</p>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否	<p>本公司主要業務為碼頭貨櫃集散站，需配合使用大型機具作業，主要耗能項目為電能及柴油。使用電力之成本較低，為節省使用電能。為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本公司訂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政策」針對部份本公司設定目標如下：</p> <p>一、計劃目標：除因作業量增長以致電能及柴油使用量較前一年增加外，本公司每年應較前一年度持續降低電能(至少 5,000 千瓦)及柴油使用總量。</p> <p>二、實際做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電能部分：藉由新節能產品取代傳統照明設備，逐步將機具、辦公室、倉庫、燈塔之照明設備更換。 2. 柴油使用部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逐步汰換耗油舊機具，更換具節能環保認證引擎之機具；或將用油機具改為使用電力之作業機具。 (2) 增購自動化加油設備，以精準控油料耗用並透過持續分析檢討、積極降低用量。 <p>3. 其他部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之一般廢棄物及一般事業廢棄物處理均與政府立案之合格廠商簽訂處理合約，以避免廢棄物遭不當處置，危害環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社會責任實踐原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業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p>(3) 本公司訂有環安衛政策，遵守相關法規之規定，確保環安衛政策落實，並提升人員環安衛意識，盡全力加以控管所有可能危害，將其風險降至可接受程度。</p> <p>(4) 公司定期安排作業車機檢驗、員工自強旅遊等，並投保員工團體保險，以提供健全之工作環境。</p> <p>(5) 公司定期安排員工健康檢查，確保員工健康與醫療諮詢。</p> <p>(6) 公司定期實施勞工安全衛生講習、消防演習、緊急應變演練及車機司機複訓等相關勞工安全教育訓練課程。</p> <p>2. 具體實施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之利害關係人專區/企業社會責任/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保護措施，已提報110年12月29日第十八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p>	無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及行銷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之程序？	✓	<p>本公司依據「工作規則」定期或不定期安排車機司機複訓、機具操作訓練、站場業務、ISO、財會、資訊、人力、企劃、稽核等各項專業技能之在職內、外部培訓計畫。</p> <p>1. 本公司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規範提供客戶貨櫃集散、倉儲、船舶裝卸等服務。</p> <p>2. 本公司訂有「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以保護利害關係人(包括投資人、員工、客戶、消費者及供應商等)權益，鼓勵利害關係人檢舉不誠信或不當行為，以落實誠信經營，並確保檢舉人及相對人之合法權益。</p>	無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或生產商在勞工權益、職業安全衛生等議題之實施情形？	✓	<p>1. 依據本公司訂定之「採購辦法」、「營繕工程管理辦法」及「供應商管理作業程序」執行，落實對供應商進行品質 Q、價格 C、交期 D、服務 S 之甄選及管理，建立合格廠商檔案，選用優質供應商，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其相關制度包括新供應商評鑑、往來供應商考核及供應商管理，以確保供應商貨品質、交期與價格及服務能力，同時亦敦促供應商重視道德、環境保護、安全衛生、勞工人權等議題，共同善盡企業的社會責任。</p> <p>2. 具體實施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之利害關係人專區/供應商服務。</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踐原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參閱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是	否	無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於105年8月11日第十七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同意通過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將持續依照「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原名稱: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規範及精神，與公司全體同仁共同落實及執行。	是	否	無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 社會公益： (1) 中秋禮品採購「真善美社會福利基金會」禮盒170組。 (2) 捐贈50萬元予光合基金會採購「組合式負壓隔離艙」。 (3) 110年12月17日於舉辦「愛心守護弱勢獨居老人及低收入家庭」活動，捐贈基隆市仙洞里物資30份及愛心公益紅包10份。 上述社會公益之相關活動本公司花費(贊助)65萬元經費。 2. 環境保護： (1) 110年4月17日參與財團法人福智文教基金會暨台中市政府於台中港北堤九號風車區舉辦淨灘活動，近30名員工及眷屬參與。 (2) 110年12月4日於台中竹坑南寮登山步道舉辦「台中中櫃·淨山健走·關懷聯誼」，近50名員工及眷屬參與。 (3) 為落實節能減碳政策，加入電子公文交換系統，110年收文72件，發文21件。 (4) 本公司通過英商勞氏驗證取得ISO9001(品質管理系統)、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OHSAS18001(職業健康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並於109年積極將OHSAS18001轉版認證為ISO45001，以建立完善制度，達到環境保護與經濟發展的雙贏目標。 (5) 為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及提高能源使用效率，本公司計畫逐步降低柴油使用轉換為使用電能。近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統計，請詳本公司網站之利害關係人專區/企業社會責任/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政策。 3. 產業學術交流與實習： (1) 安排產業學術交流；110年安排4所大專院校機械、電機與輪機工程科系實習生招募，並受邀參加4所大專院校舉辦之校園實習說明會與招募活動、邀請3所學校師生參訪實習場所及安排3所學校實習生面試。 (2) 推動產學合作計畫，提供學生實習機會；110年提供3所大專院校計3位學生至公司實習。 (3) 107-110年度實習生，實習結束順利轉正職助理工程師3位，轉正職技術員2位，公司提供職位晉升與更優渥薪酬。另於就職屆滿兩年以上，公司一次發給獎勵金。	否	無差異	

註：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已於104年11月10日第十六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決議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已揭露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http://www.cctcorp.com.tw)。本公司高階管理階層及董事會成員於執行業務時，均秉持以誠信為基礎的理念負責督導之責，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機制，定期分析不誠信行為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1.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及「防範不誠信行為要點」，明訂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他員工不得以直接或間接方式，接受任何餽贈、特殊待遇或其他不正當利益，透過原則與制度之建立，確實防範不誠信行為發生之可能性，並於該辦法中明訂應將誠信經營納入員工績效考核與教育訓練文件中，相關之獎懲及申訴制度悉依本公司「工作規則」及「員工申訴標準作業程序」辦理。本公司對於本公司人員違反誠信行為情節重大者，應依法令或依本公司工作規則予以解任或解僱。 2. 本公司亦訂有「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或不當行為，以落實誠信經營，並確保檢舉人及相對人之合法權益。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本公司為落實防範不誠信行為發生，訂有「防範不誠信行為要點」及「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之吹哨者制度，並透過內部控制運作、例行性稽核等方式，以降低各類不誠信行為之風險。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依本公司制訂之「營業管理辦法」、「採購辦法」及「供應商管理作業程序」規定執行。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1.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及提升董事會效能，業於109年12月16日第十八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決議通過過成立「公司治理委員會」，由二位獨立董事及公司管理主管(現由管理部協理兼任)共同組成。公司下設公司治理小組，跨部門由各相關單位共同組成，並由公司管理主管擔任召集人；該小組負責推行與永續發展相關之公司治理、企業社會責任及誠信經營與防範不誠信行為等事務，並應於每年應將執行成果提報董事會。 2. 110年公司治理執行情形，已提報110年12月29日第十八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1. 本公司於「道德行為準則」中訂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條款，以供本公司人員完整之規範指引。 2. 本公司列出席董事會之人員對董事會所提議案，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者，皆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十六條，有關董事利益迴避之規定辦理。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稽核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除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簽證外，內部稽核人員亦會評估將高風險之作業列為年度稽核計畫，將稽核結果作成稽核報告；此外，各部門每年均須自我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以確保該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及「防範不誠信行為要點」，除揭示於公司網站之利害關係人專區外，亦放置於內部網站之文件管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對象指派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專責人員之適當之受理事務？ (二) 公司是否訂定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竣後應採取之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而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	否	無差異 無差異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否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理念及要務，請詳本公司網站 (http://www.cctcorp.com.tw)。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公司網站之利害關係人專區。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詳下頁)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董事長	林宏年	110/10/13	110/10/13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110年董監事不可不知的公司治理新規範和趨勢	3.0
		110/10/13	110/10/13		商業事件審理法	3.0
董事	林宏穎	110/10/13	110/10/13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110年董監事不可不知的公司治理新規範和趨勢	3.0
		110/10/13	110/10/13		商業事件審理法	3.0
董事	林君玲	110/10/13	110/10/13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110年董監事不可不知的公司治理新規範和趨勢	3.0
		110/10/13	110/10/13		商業事件審理法	3.0
董事	吳清泉	110/10/13	110/10/13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110年董監事不可不知的公司治理新規範和趨勢	3.0
		110/10/13	110/10/13		商業事件審理法	3.0
董事	周慕豪	110/01/15	110/01/15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解鎖財務報表中的關鍵密碼	3.0
		110/10/13	110/10/13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商業事件審理法	3.0
董事	何樹生	110/10/13	110/10/13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110年董監事不可不知的公司治理新規範和趨勢	3.0
		110/10/13	110/10/13		商業事件審理法	3.0
董事	張茂松	110/10/13	110/10/13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110年董監事不可不知的公司治理新規範和趨勢	3.0
		110/10/13	110/10/13		商業事件審理法	3.0
獨立董事	廖培安	110/02/25	110/02/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5G關鍵技術與應用商機	3.0
		110/09/17	110/09/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快速解讀與準備公司治理3.0之ESG揭露要求	3.0
獨立董事	王子鏘	110/08/31	110/09/0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由ESG出發看我國PE產業發展之契機和建構並強化洗錢的必要性	4.0
		110/09/07	110/09/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金融控股公司之經營規範與監理機制兼論ESG相關規範	3.0
		110/10/13	110/10/13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2021櫃買永續升級線上論壇	3.0
		110/12/10	110/12/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0年董監事不可不知的公司治理新規範和趨勢	3.0
監察人	張銀雪	110/10/13	110/10/13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商業事件審理法	3.0
		110/10/13	110/10/13		110年董監事不可不知的公司治理新規範和趨勢	3.0
監察人	馬健健	110/10/13	110/10/13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商業事件審理法	3.0
		110/10/13	110/10/13		110年董監事不可不知的公司治理新規範和趨勢	3.0

註：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辦理。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年2月23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二月二十三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九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宏年



總經理：吳清泉



2、委託會計師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本公司110年度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日期	會別	決議內容
110年7月30日	股東常會	一、承認109年度決算表冊。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二、承認109年度盈餘分派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依本公司章程第廿四條之一；授權董事會以特別決議現金分派股息及紅利，並報告股東會。經董事長核定，本次配息基準日訂為110年3月20日，現金股利發放日訂為110年4月12日（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0.2元）。 三、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執行情形：奉經濟部110年8月24日經授商字第11001146160號函核准變更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四、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2. 本公司110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會別	決議內容
110年1月22日 第十八屆董事會 第十二會議	董事會	一、通過發放經理人春節獎勵金。 二、通過經理人交通津貼案。 三~五、通過向金融機構洽定(續約)各項銀行授信額度。
110年2月24日 第十八屆董事會 第十三次會議	董事會	一、通過本公司109年第四季變相資金融通之評估情形。 二、通過本公司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提撥暨發放情形。 三、通過本公司109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四、通過本公司109年度盈餘分派案。 五、通過本公司109年度現金股利分派案。 六、通過本公司109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七、通過召開本公司110年股東常會。
110年4月14日 第十八屆董事會 第十四次會議	董事會	一、通過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 二、通過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三、通過修正本公司110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 四、通過向金融機構洽定(新增)各項銀行授信額度。
110年5月12日 第十八屆董事會 第十五次會議	董事會	一、通過本公司110年第一季變相資金融通之評估情形。 二~六、通過向金融機構洽定(含新增及續約)各項銀行授信額度。
110年7月14日 第十八屆董事會 第十六次會議	董事會	一、通過訂定本公司110年股東常會延期召開日期及地點。 二、通過子公司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改派案。 三、通過本公司人事調動案。 四、通過本公司人事晉升案。

日期	會別	決議內容
		五、通過本公司企劃部副總經理任命案。 六、通過本公司基隆分公司經理人異動案。
110年8月11日 第十八屆董事會 第十七次會議	董事會	一、通過本公司稽核主管異動案。 二、通過本公司110年第二季變相資金融通之評估情形。 三、通過向金融機構洽定(續約)各項銀行授信額度。
110年10月13日 第十八屆董事會 第十八次會議	董事會	一、通過增購壹台橋式起重機。 二、通過增購兩台軌道機。 三、通過向金融機構洽定(新增)各項銀行授信額度。
110年11月10日 第十八屆董事會 第十九次會議	董事會	一、通過本公司110年第三季變相資金融通之評估情形。 二~六、通過向金融機構洽定(續約)各項銀行授信額度。
110年12月19日 第十八屆董事會 第二十次會議	董事會	一、通過本公司明(111)年度營運計畫。 二、通過本公司明(111)年度稽核計畫。 三、通過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四、通過修正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五~八、通過向金融機構洽定(續約)各項銀行授信額度。
111年1月14日 第十八屆董事會 第二十一次會議	董事會	一、通過110年經理人年終獎金分派案。 二、通過發放經理人春節獎勵金。 三、通過業務部協理職務加給案。 四、通過修正「薪資管理辦法」第二條之附表一(即薪級表)。
111年2月23日 第十八屆董事會 第二十二次會議	董事會	一、通過本公司110年第四季變相資金融通之評估情形。 二、通過本公司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案。 三、通過本公司110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四、通過本公司110年度盈餘分派案。 五、通過本公司110年度現金股利分派案。 六、通過本公司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七、通過本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案。 八、通過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 九、通過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案。 十、通過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正案。 十一、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案。 十二、通過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正案。 十三、通過第十九屆董事(含獨立董事)選舉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者：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

110年8月12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內部稽核主管	饒守敏	108/07/16	110/08/12	退休
內部稽核主管	廖慧香	110/08/12	-	新任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 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阮呂曼玉	110/1/1 至	2,110	80	2,190	
	徐永堅	110/12/31				

1.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複核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資訊檢查表60仟元及自編財報輔導20仟元。
2.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3.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8年2月25日第十七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決議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自查核108年第1季財務報表起，簽證會計師由徐永堅會計師及徐聖忠會計師更換為阮呂曼玉會計師及徐永堅會計師，爰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阮呂曼玉、徐永堅
委任之日期	108年2月25日第十七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決議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0年		當年度截至4月15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大同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宏年				0
董事	大同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君玲	0	6,500,000	0	0
10%以上股東	大同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宏穎				0
董事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文博	0	0	0	0
董事	大統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茂松				0
董事	大統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清泉	0	(1,000,000)	0	0
董事	富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慕豪		400,000		0
10%以上股東	富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200,000)		0
獨立董事	王子鏘	0	0	0	0
獨立董事	廖培安	0	0	0	0
監察人	信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樹生	0	0	0	0
監察人	瑄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馬健健				0
監察人	瑄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銀雪	0	0	0	0
總經理	吳清泉	0	0	0	0
執行 副總經理	林雅英	0	0	0	0
副總經理	蔡德新	0	0	0	0

職稱	姓名	110年		當年度截至4月15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副總經理	葉錦新	0 (23,000)	0	0	0
副總經理	郭丁湖	(94,000)	0	0	0
副總經理	朱隆興 (就任日:110/9/1)	0	0	0	0
協理	閻光武 (就任日:110/8/1)	0	0	0	0
稽核主管	廖慧香 (就任日期:110/8/12)	0	0	0	0
協理兼公司 治理主管	劉家丞	0	0	0	0
協理兼 財會主管	陳政宏	0	0	0	0
協理	蔣良平	0	0	0	0
協理	安代權	0	0	0	0
協理	高舟冬洲	0	0	0	0
協理	周鎗國 (就任日期:110/8/1)	0	0	0	0
協理	李皆得	0	0	0	0
協理	陳明輝 (解任日:110/2/17)	0	0	0	0
稽核主管	饒守敏 (解任日:110/9/1)	0	0	0	0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1年3月29日；單位：股

姓名 (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 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 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 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 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註2)	股數	持股比率 (註2)	股數	持股比率 (註2)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大同通運股份有 限公司	31,485,565	21.21%	—	—	—	—	大統海運(股)公司 大信船務代理(股) 公司	董事長 董事長	
代表人：林宏年	—	—	38,620	0.03%	—	—	銘揚投資(股)公司 中樞投資(股)公司	董事 董事	
富望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23,788,000	16.03%	—	—	—	—	貿新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董事長	
代表人：周慕豪	—	—	—	—	—	—			
大統海運股份有 限公司	12,913,805	8.70%	—	—	—	—	大同通運(股)公司 大信船務代理(股) 公司	董事長 董事長	
代表人：林宏年	—	—	38,620	0.03%	—	—	銘揚投資(股)公司 中樞投資(股)公司	董事 董事	
銘揚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6,793,481	4.58%	—	—	—	—	中樞投資(股)公司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 (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長	
代表人：林宏穎	513,837	0.35%	—	—	—	—	大同通運(股)公司 大統海運(股)公司 大信船務代理(股) 公司	董事 董事 董事	
大信船務代理股 份有限公司	6,120,605	4.12%	—	—	—	—	大同通運(股)公司 大統海運代理(股) 公司	董事長 董事長	
代表人：林宏年	—	—	38,620	0.03%	—	—	銘揚投資(股)公司 中樞投資(股)公司	董事 董事	
貿新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5,610,000	3.78%	—	—	—	—	富望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董事長	
代表人：周慕豪	—	—	—	—	—	—			
中樞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5,028,413	3.39%	—	—	—	—	銘揚投資(股)公司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 (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長	
代表人：林宏穎	513,837	0.35%	—	—	—	—	大同通運(股)公司 大統海運(股)公司 大信船務代理(股) 公司	董事 董事 董事	
本源鐵路承攬運 輸股份有限公司	2,454,453	1.65%	—	—	—	—	銘揚投資(股)公司 中樞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長	
代表人：林宏穎	513,837	0.35%	—	—	—	—	大同通運(股)公司 大統海運(股)公司 大信船務代理(股) 公司	董事 董事 董事	
何樹生	2,087,188	1.41%	—	—	—	—	無	無	
林貝珊	1,013,110	0.68%	—	—	—	—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7,970,500	99.63%	—	—	7,970,500	99.63%
中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724,000	92.21%	652,000	7.78%	8,376,000	99.99%
銘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97,200	99.60%	—	—	697,200	99.60%
安躍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	—	350,000	70%	350,000	70%

註：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已發行之股份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58.11	—	5,000	50,000	1,400	14,000	設立股本	無	—
60.02	—	5,000	50,000	3,864	38,640	現金增資24,640仟元	無	—
81.11	10元	55,000	550,000	55,000	550,000	法定公積及盈餘轉增資511,360仟元	無	—
82.08	10元	72,600	726,000	72,600	726,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55,000仟元 盈餘轉增資110,000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11,000仟元	無	—
83.11	10元	80,910	809,100	80,910	809,100	盈餘轉增資72,600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10,500仟元	無	
84.06	10元	89,001	890,010	89,001	890,010	資本公積轉增資40,455仟元 盈餘轉增資40,455仟元	無	
103.09	10元	120,000	1,200,000	93,451	934,511	盈餘轉增資44,501仟元	無	註1
104.09	10元	120,000	1,200,000	99,806	998,057	盈餘轉增資63,547仟元	無	註2
105.10	10元	180,000	1,800,000	121,003	1,210,034	盈餘轉增資11,977仟元 現金增資200,000仟元	無	註3
106.10	10元	180,000	1,800,000	123,423	1,234,235	盈餘轉增資24,201仟元	無	註4
107.12	10元	180,000	1,800,000	148,423	1,484,235	現金增資250,000仟元	無	註5

註1：該次盈餘轉增資係經濟部103年9月25日經授商字第10301203240號函核准。

註2：該次盈餘轉增資係經濟部104年9月10日經授中字第10401190730號函核准。

註3：該次盈餘轉增資係經濟部105年10月4日經授中字第10501235490號函核准；現金增資係經濟部106年1月18日經授商字第10601002520號函核准。

註4：該次盈餘轉增資係經濟部106年9月18日經授中字第10601134480號函核准。

註5：該次現金增資係經濟部108年3月27日經授商字第10801032450號函核准。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1)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48,423,458	31,576,542	180,000,000	—

註：本公司股票於84年1月20日上市掛牌買賣

2.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11年3月29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0	0	209	27,719	35	27,963
持有股數	0	0	98,904,643	48,457,368	1,061,447	148,423,458
持股比例(%)	0.00%	0.00%	66.63%	32.65%	0.72%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111年3月29日；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 999	17,223	673,007	0.45%
1,000至 5,000	9,326	17,374,575	11.71%
5,001至 10,000	816	6,664,813	4.49%
10,001至 15,000	208	2,644,702	1.78%
15,001至 20,000	145	2,707,804	1.82%
20,001至 30,000	96	2,461,305	1.66%
30,001至 40,000	30	1,090,467	0.73%
40,001至 50,000	37	1,749,037	1.18%
50,001至 100,000	38	2,925,582	1.97%
100,001至 200,000	7	1,032,158	0.70%
200,001至 400,000	13	3,650,950	2.46%
400,001至 600,000	8	3,887,546	2.62%
600,001至 800,000	5	3,382,379	2.28%
800,001至1,000,000	1	884,513	0.60%
1,000,001以上	10	97,294,620	65.55%
合計	27,963	148,423,458	100.00%

2. 特別股：不適用。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1年3月29日；單位：股

序號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大同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31,485,565	21.21%
2	富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788,000	16.03%
3	大統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12,913,805	8.70%
4	銘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793,481	4.58%
5	大信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6,120,605	4.12%
6	貿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610,000	3.78%
7	中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28,413	3.39%
8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2,454,453	1.65%
9	何樹生	2,087,188	1.41%
10	林貝珊	1,013,110	0.68%

(五)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年 度			
		109年	110年	當年度截至 111年4月15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24.65	52.40	43.25	
	最 低	9.70	15.60	22.40	
	平 均	14.66	27.40	31.13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2.61	24.01	—	
	分 配 後	—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36,052	136,508	—	
	每 股 盈 餘	0.23	1.63	—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0.20	1.65	—	
	無 償 配 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1)	63.74	16.81	—	
	本利比(註2)	73.30	16.61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3)	1.36	6.02	—	

註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依公司章程第廿四條之一修訂如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提撥股東股息及紅利百分之三十至百分之八十(其中最少百分之二十以現金股利方式發放)，其餘為未分配盈餘。股利分派比例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以現金股利方式發放時，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 111 年 2 月 23 日第十八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決議通過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244,898,706 元(每股配發新台幣 1.65 元)。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1) 員工酬勞為年度獲利（減除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者）之百分之五。

(2) 董事、監察人酬勞以年度獲利（減除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者）之百分之五為上限。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110年度員工酬勞提撥基礎：年度獲利之百分之五。

(2) 110年度董事、監察人酬勞提撥基礎：年度獲利之百分之五。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員工酬勞：新台幣12,197,876元。

(2)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新台幣12,197,876元。

(3) 上列提撥金額將全數以現金方式發放，與110年度認列費用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109年度	實際分派	認列費用	差異數	差異原因及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	1,880,131	1,880,131	-	無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880,131	1,880,131	-	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及執行情形：

(一)計劃內容(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執行情形(就前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G404011貨櫃集散站經營業。
- (2) G409050工業專用港或工業專用碼頭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
- (3) G702010船舶勞務承攬業。
- (4) E604010機械安裝業。
- (5) JA02990其他修理業。
- (6) G801010倉儲業。
- (7) IZ06010理貨包裝業。
- (8) F113010機械批發業。
- (9) F401010國際貿易業。
- (10) I301010資訊軟體服務業。
- (11) G406061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
- (12) H703100不動產租賃業。
- (13) JE01010租賃業。
- (14) H701010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15) H701020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 (16) H701040特定專業區開發業。
- (17) H701050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
- (18) H701060新市鎮、新社區開發業。
- (19) CD01070商港區船舶小修業。
- (20) G403010船舶出租業。
- (21) IG03010能源技術服務業。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	109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貨櫃集散站作業	2,830,493	100	3,084,137	1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1)船舶裝卸作業
- (2)櫃場作業
- (3)倉棧作業

4. 未來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本公司為貨櫃集散站經營商，係以提供勞務為主，故未來將持續更新機具設備以提升作業效率，加強競爭優勢。除已增租陽櫃基隆站連接中櫃基隆站的場地，增加後線容量外，並持續更新基隆與台中碼頭作業機具，提升前、後線作業效率。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我國貨櫃集散站產業現況

本公司為貨櫃集散站經營商，主要經營業務包括船舶裝卸作業，櫃場作業及倉棧作業等服務。而貨櫃集散業係配合國際運輸貨櫃化而設置，其產業之發展與多年來貨櫃化運輸成長及進出口貿易有著密不可分之關係，國內外經濟情況則直接影響貨櫃量，因此全球經濟與貨櫃運量將直接影響本公司之獲利，而我國最近三年度之進出港櫃及裝卸作業量如下：

單位：TEU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量	量	成長率(%)	量	成長率(%)
進港櫃	7,686,754	7,291,343	-5.1	7,771,554	6.6
出港櫃	7,611,536	7,302,234	-4.1	7,682,999	5.2
裝卸作業量	15,298,290	14,593,577	-4.6	15,454,554	5.9

資料來源：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2) 全球及我國海運產業概況

依據台灣經濟研究院110年11月8日所提出探索110年景氣回顧與111年展望剖析國內外經濟局勢與產業動向，今年以來隨著主要國家疫苗接種進度加快，民眾生活逐步恢復正常，全球經濟復甦態勢明顯，不過在復甦過程中遭遇到半導體、航運物流、能源供不應求等影響，加上疫苗分配不均，使得全球經濟成長產生分歧。受疫情影響，台灣經濟在110年呈現內、外有別的局面，在內需部分，於5月下旬疫情在台擴散，引發政府採取嚴格之防疫措施及民眾擔憂，衝擊內需服務業表現。不過在外貿出口方面，則受惠於主要經濟體陸續重啟經濟活動，美、中、歐等經濟相繼復甦甚至進入擴張，帶動商品需求並進而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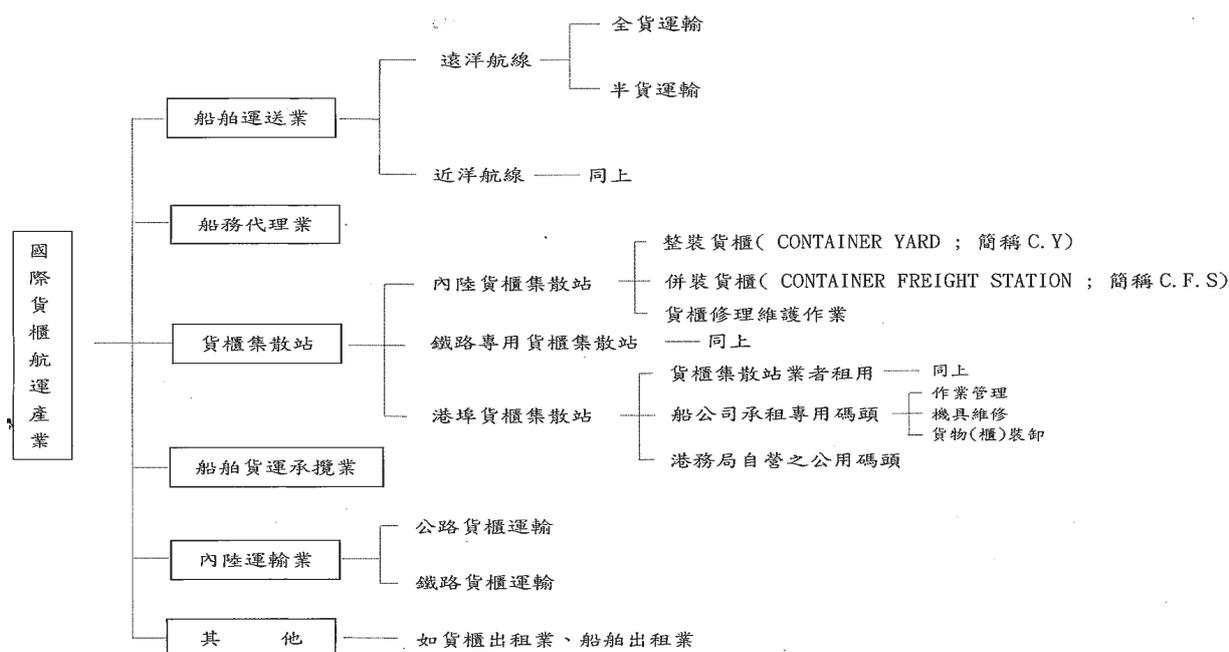
升台灣出口表現，另外在投資部分，企業投資較109年更為積極，且全球貨幣寬鬆也帶動金融市場表現，因此不論直接投資或是金融投資都有良好表現，且服務業中以商品或以金融為主之貨運服務及金融服務業受疫情影響較小，營運表現仍突出亮眼，這些因素使台灣經濟全年穩定擴張。展望111年台灣經濟，隨著全球疫苗覆蓋率提升，疫情對實體經濟影響式微，然近期已開發經濟體貨幣政策開始轉向，財政紓困效果逐漸消退，新興經濟體面臨壓力，故國際主要預測機構皆認為111年全球經貿成長速度較110年放緩，金融市場不確定性增加。有鑑於111年全球經濟表現穩健，科技應用產品及傳產貨品需求依舊暢旺，國內疫情已獲得控制，內需服務業業績逐月恢復，失業情況亦獲得改善，加上政府陸續推出多項振興經濟政策，均有助於帶動內需表現。

中央銀行指出，110年上半年因民間投資及輸出表現優於預期，經濟成長率達 8.34%。下半年全球景氣持續復甦，預期輸出穩健成長；內需受惠主要科技廠商擴大投資，以及政府推動振興消費等措施，為驅動經濟成長之主要動力。預測下半年經濟成長率為 3.43%，全年則為 5.75%。物價情勢方面，近期受天候因素影響，CPI 年增率將暫時居高，核心 CPI 年增率則維持回降趨勢，全年 CPI 及核心 CPI 年增率預測值分別為 1.70%、1.17%。展望今年，全球景氣可望持續復甦，繼而帶動輸出與民間投資成長，加以預期國內疫苗施打普及化，有助民間消費成長動能增強，預測經濟成長率為 3.45%。

依據產業價值鏈諮詢平台預估，貨櫃船運市場供需失衡估計將延續110年上半年缺船、缺箱、少櫃、塞港，估計問題將更加無解；又全球貿易逾九成仰賴海運，除高單價商品可以海運轉空運外，至今仍無替代方案可消化大量貨載。也因貨運量大，全球主要港口因塞港導致延誤，造成許多航商取消港口停靠，減少運力，目前航運市場缺櫃缺艙，無法討價還價，也讓船公司與攬貨公司營收與獲利都增加；在疫情尚未緩解、貨櫃航運產業鏈關鍵節點未打通前，預估111年高運價將持續一整年。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為貨櫃集散站經營商，主要經營業務包括船舶裝卸作業、櫃場作業及倉棧作業等服務。而貨櫃集散業係配合國際運輸貨櫃化而設置，其產業之發展與多年來貨櫃化運輸成長息息相關，並與進出口貿易有著密不可分之關係，國際貨櫃運輸產業結構圖如下：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本公司主係從事船舶裝卸作業、櫃場作業及倉棧作業等服務，其產品及服務項目之發展除與貨櫃化運輸息息相關，並與我國進出口貿易有著密不可分之關係，因此未來發展趨勢主係取決於國內外經濟狀況及進出口情況之改變而定。

4. 競爭情形

基隆站

基隆港碼頭經營業者包括本公司、聯興國際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基隆港務分公司等3家業者。本公司於98年取得基隆港西岸19-21號3座碼頭之經營權，基隆港西岸19號碼頭水深平均14公尺，為目前基隆港區吃水次深之碼頭，可供9,600 TEU貨櫃輪靠泊。聯興國際通運取得基隆港東岸8~11號四座碼頭經營權，岸線總長870公尺，水深平均為12~13公尺，主要供2,500

TEU貨櫃輪靠泊，具有先進場者之優勢。本公司則受惠於唯二可提供大型貨櫃輪靠泊之優勢，近年3年本公司與聯興國際通運於基隆港碼頭貨櫃裝卸業務市占率約各佔有37%，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基隆港務分公司約佔26%。未來基隆港東岸與西岸的整併，港務公司現正依循東客、西貨的計畫藍本，推陳出新不同的商業模式，計畫打造更具競爭性的基隆港，本公司除了配合辦理相關整併，亦積極爭取更多的商業機會。

台中站

目前台中港碼頭經營業者包括本公司、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萬海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71年成立台中港貨櫃碼頭集散站，目前除10-11貨櫃碼頭經營權外，並取得9號碼頭及31號碼頭後線經營權。長榮海運及萬海航運於台中港碼頭分別取得32-33號及34-35號碼頭經營權。110年本公司、長榮海運及萬海航運等3家業者在台中港之貨櫃裝卸業務市占率分別約佔33.9%、36.7%及29.4%。其中長榮海運及萬海航運主要提供其自有船隊之貨櫃裝卸業務，110年長榮空櫃以海上轉運方式為主，故作業數量增加。萬海航運因近洋船隊居多，佔比相對較高。本公司於台中港則具有先進者之優勢，且因不具航商背景，於爭取航運公司業務上亦無同業競爭之疑慮，因此即便在主要競爭對手為國內大型航商，長期以來本公司於台中港之業務仍可保有一定之市佔率。

五堵站

隨著海上運輸裝卸型態的改變，貨櫃運輸已成海上運輸之主流，貨櫃集散站在整體的儲運(Physical Distribution)系統中提供貨櫃戶到戶(Door to Door)的運輸功能，在儲運作業的協助上，扮演著重要地位。由於基隆港腹地不足，因而無法讓全數貨櫃在港內進行拆櫃、併櫃、儲存等作業流程，導致港外內陸貨櫃散站的發展以基隆港為中心，在汐止、五堵、七堵、暖暖一帶，目前約有十餘家內陸貨櫃散站群聚，提供基隆港後線支援作業為內陸櫃場，本公司五堵櫃場之營運主要為基隆碼頭整櫃及倉儲業務之延伸。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技術層次

近兩年新冠肺炎疫情之衝擊未見緩和，對於全球製造業及服務業產生人力缺口，造成物流供應鏈的不順暢、海上運輸船舶塞港嚴重而衍生其他港口之船期到港延遲混亂，以至於貨櫃堆置場儲櫃爆滿動彈不得，增加機具的翻櫃操作，如欲維持以往之碼頭作業效率，誠屬不易，故本公司仍依原計畫，持續進行機具汰舊換新計畫，期望服務客戶的滿意度仍然維持於水準之上。

基隆站

- (1) 本公司於110年10月中旬執行合約選擇權，再度訂購一台外伸距20排、能吊裝20呎雙箱的新橋式機19-7，預計將於112年第一季投入本公司基隆港西岸19號碼頭營運。
- (2) 於110年11月又完成增設14座冷凍櫃電源插座，以提供冷凍櫃集中查驗業務專用；總計市電插座加上三台發電機冷凍插座達364座，大幅提升本公司於冷凍櫃業務之服務能力，以期能滿足客戶順利便捷通關之要求。
- (3) 因場地儲櫃經常性滿載之業務需求，於111年元月訂購貨櫃堆積機一台，規劃將於3月底到港後，即可緩解既有車機之作業壓力，並提升機具維修之妥善率。
- (4) 於111年元月中旬進行20號碼頭橋吊大車軌道鐵軌動工整治，換新部分鋼軌，並於海側和陸測鋼軌下方加裝防震橡皮墊片，於3月1日順利完工，使用情況良好。
- (5) 為提升冷凍櫃業務之服務品質，本公司導入冷凍櫃智能全程監控追蹤系統，先期規劃基隆港碼頭於111年3月中下旬安裝測試，以期未來能精準提供客戶即時冷凍櫃溫度資訊，成為客戶冷凍櫃業務供應鏈中重要之一環。
- (6) 於111年第二季進行1A區櫃腳基座施做，將便於軌道機吊裝儲區重櫃及貨櫃堆疊垂直穩定與排列整齊劃一。

台中站

- (1) 新購橋式機10-5號於110年第三季投入營運，因而台中站碼頭

針對大型化船舶作業能力已大幅改善，惟後線場地供輸能量略顯不足，管理團隊遂於110年10月中旬決定將後線第一和第二線軌道機各增購一台新軌道機，預計將於112年第一季投入營運作業。

- (2)為因應船舶大型化，本公司台中站碼頭已具備兩台外伸距可作業16排、以及吊架有20呎櫃雙吊功能的新橋式機10-3和10-5號，令船邊雙吊作業可朝向規模化發展，以配合上述後線場地供輸能量之增加，則定可大幅提升碼頭作業效率，減少船隻泊港時間，進而再調配增加泊港船隻數量。為要達成此目標，本公司管理團隊已著手進行相關發展橋式機雙吊作業之配套措施，預計今年底即可呈現優良作業績效。
- (3)依計畫淘汰老舊、妥善率較低且維修成本高之重櫃堆積機，於111年3月訂購貨櫃堆積機一台，規劃將於第二季到港後投入營運，應可大幅提升機具操作之妥善率。
- (4)因環境變遷而調整營運策略，開創發展海上風電事業，以現有31號碼頭既有之設備提供上游業者場地、倉租等服務，達到雙贏之目的。

五堵站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造成全球空櫃調動之不順暢，以致於五堵櫃場儲區長時間滿載，既有之舊機具作業工時延長，於111年4月將基隆站空櫃機一台移機至五堵站支援，應可緩解場地作業機具之壓力。

2. 未來之研發計畫及費用：

本公司預計投入約新台幣4.3億元於下列之項目：

預計投入項目	事項說明	進度說明	預定完成時間
基隆站新購橋式機選擇權一台	為提升19號碼頭船邊裝卸效率，再新購外伸距可作業20排之新橋式機197	110年第四季簽約	112年第一季投入營運作業
台中站新購軌道機兩台	為改善後線作業效率	110年第四季簽約	111年第四季投入營運作業
新購堆積機3台	汰舊換新基隆、五堵、台中各一台	111年第一季訂購	111年第二季投入營運
基隆站軌道機1A區櫃腳水泥基座	柏油瀝青地面改為鋼強度水泥櫃腳基座	111年第二季發包動工	111年第四季全部完工
基隆站/五堵站貨櫃管理系統(TOS2.0版)升級工程	隨著資訊產業日新月異，原中櫃使用的舊櫃管系統(AS400)已面臨系統開發人才、介面相容性、軟體相容性等問題	110第四季開發、111年1-2季書寫程式階段	TOS2.0版系統於112年第二季上線
作業系統資源整合(ERP) AP/AR、MMS、HR	汰舊AS400系統	111年第一季成立任務小組、資源整合，第二季進行編碼	將於111-112年第四季陸續上線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積極爭取新客戶，努力拓展基隆港船邊裝卸業務，並積極開發客源增加基隆港西19至21號碼頭業務營收。
- (2)開發客源及拓展五堵站業務。
- (3)積極爭取新客戶進駐台中港貨櫃碼頭。
- (4)台中站積極爭取中部科學園區及自貿港之相關業務相關業務。
- (5)研擬開辦相關物流業務-台中海運快遞專用倉庫申請。
- (6)機具持續性安排汰舊換新，積極爭取新客戶進駐。

- (7) 租賃經營基隆港西19至21號貨櫃碼頭，說服原客戶繼續靠泊並積極爭取其他船公司支持，藉以增加公司營收並創造合理利潤。
- (8) 改善貨櫃周轉率，提升場地使用率，進而增加收益。
- (9) 提升碼頭裝卸效率、縮短船隻靠港時間，進而創造與客戶間雙贏的美麗畫面。
- (10) 橋式機軌道更新，以適應新價購之橋式機，汰換老舊橋式機，增進碼頭裝卸作業效率。
- (11) 積極爭取以星(ZIM)空櫃進儲台中31W，作為31W基本貨源，增加收入。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與港務公司合作，擴大基隆西岸碼頭經營範圍，降低單位營運成本。
- (2) 積極爭取高雄港承租閒置之貨櫃碼頭自主經營。
- (3) 因應各港口自由貿易港區之設置，配合承租貨櫃專用碼頭船公司需求，進而爭取承攬新增業務。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9年度		110年度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內銷	2,830,493	100	3,084,137	100
合計	2,830,493	100	3,084,137	1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之業務與貨櫃化運輸之發展息息相關，進出口貨物亦伴隨國際航運貨櫃化範圍擴大而使用貨櫃船承運，數量亦追隨我國經濟狀況而有所變化，目前本公司貨櫃集散站分布於基隆、台中及高雄，本公司市場佔有率110年於基隆約39%，台中約33.9%。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國際海運市場

Alphaliner 最新報告，預測111年全球航運市場運能供給成長為4.1%，貨量需求成長為5.9%，市場普遍預期全球經濟可望持續復甦；112年預估供給成長為8.1%，112年預估需求成長為4.7%。

在美國對進口商品需求續強，亞洲國家收緊防疫措施，工廠、港口和倉庫不時關停、壅堵下，據全球諮詢商AlixPartners 調查顯示，供應鏈危機已躍居全球 CEO 最頭痛問題。

全球約三分之一製造業聚集的大陸，新一輪清零抗疫，至少要到2月下旬北京冬奧結束，上海、天津等四大港口城市封閉管理，全美製造商協會表示，若大陸主要工業城市和港口不時關停，或擴大範圍，對供應鏈穩定是一大挑戰。

疫情也會造成船員、碼頭工人缺工或替換難度，船員仲介業估計全球約150萬船員，疫苗接種率約25%，在多國邊境未開、限制未接種疫苗民眾行動下，船員荒是新挑戰。

(2)貨櫃海運發展趨勢

a. Alphaliner、Drewry 預測111年海運市場，新增需求大於新增供給；還有多項國際協定將造成貨源移轉。貨櫃三雄看好

RCEP（區域全面經濟夥伴協定）上路，帶動海運需求增加、貿易結構與物流方式改變，支撐亞洲市場運價維持高檔。

截至111年1月，前十大航商建造中之新船，以船噸（TEU）排名，前三名依序為 MSC 逾110萬 TEU、長榮逾60萬 TEU、中遠海運逾58萬 TEU；以船舶數排名，依序為 MSC 有72艘、長榮有67艘、達飛有52艘、萬海有41艘。

新增運力即時投入，船公司可以搶賺這波高運價，但也有業內人士點出隱憂，隨需求逐漸回歸正常，可能出現運力過剩，屆時運價或將重整。在這兩年多頭行情，應該淘汰舊船留在市場繼續賺一波，後續就看舊船淘汰速度與船公司在航線配置等調控措施，許多船公司採取租船、造船並行打組合拳，讓船隊規模更具彈性。

- b. 目前本公司碼頭貨櫃船停靠密集，航線涵蓋世界各地，配合船公司亦包含國內外各大航商。本公司除繼續以客戶所稱讚之服務品質、具有競爭力的價格及寬廣的 CY 存儲櫃場，增強對班輪公司的吸引力之外，穩定拓展遠洋航線及吸引亞洲新航線業務，確保本公司業務健康發展。

(3)公司未來發展方向

- a. 透過提供貨櫃集散站之服務，並進一步將合作範圍由碼頭擴展至五堵內陸集散站，扮演以港口為核心之供應鏈服務體系。
- b. 加強與航運、物流相關企業的合作推廣，促進散貨、倉儲等業務的開展，依據客戶需求提供有針對性的供應鏈服務網。
- c. 打造成熟的港口供應鏈，促進港口發展方式轉變，提升港口競爭力。
- d. 透過 ISO 的認證，標準化作業流程，加強碼頭行政與現場人員管理及加強教育訓練，強化作業監督和監管，防止工安事件發生。同時，加快文件作業效率，強化績效評價，改進和加強裝卸管理工作精神。依法依規實施行政許可，加強現場監督和對外市場服務，充分發揮港口、並推動港區交通運輸和社會經濟發展中的功能。

4. 競爭利基

(1) 聲譽卓著，利於業務取得

本公司歷史悠久，創設至今已超過半世紀，營運績效斐然，聲譽卓著，除服務品質受讚揚外，專業知識及人才素養更為同業及客戶所肯定。

(2) 不具航商背景，有利爭取較多元之業務

本公司為專業之貨櫃集散業者，亦為唯一可提供北中南全線碼頭及貨櫃儲運之公司，因不具航商背景，爭取訂單時，可降低航商商業機密外洩之疑慮，有利本公司爭取更多元之業務。

(3) ISO認證

透過不斷的 ISO 更新認證，標準化作業流程、強化部門間溝通協調、提高場區及作業之安全性、注重環保為員工、客戶及社區打造一個優質的工作環境。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擴大 CY 儲區，提升裝卸及進儲週轉率，增租陽櫃基隆站連接中櫃基隆站的場地，增加後線的作業面積，提升前、後線作業效率，進而提升碼頭使用率。

因疫情導致船期混亂，缺艙缺櫃，塞港情況嚴重，現場運作壓力倍增。於此同時，國際運價飆升，中櫃亦在此情勢下向航商提出 GRR(General Rate Restoration 一般費率回覆)，一般均獲得航商正面回應，中櫃會持續追尋費率提升，增加收益。

b. 持續進行機具汰舊換新及機具修繕工程與電控升級計畫，增強車機使用上安全性與操作上穩定性，進而提升作業效率。

c. 基隆站於110年第四季，安排新購西19號碼頭橋式機，與西21號碼頭橋式機更換，預計可增進船邊作業效率，滿足客戶對於裝卸效率的要求。

(2)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基隆港土地租金偏高，影響業者競爭力，不利基隆港自由貿易港區事業的發展。因應對策：

i. 在現有的基礎與合作模式下，繼續開拓貨量。

- ii. 發展多元業務，增加營運收入。
- iii. 持續更新作業設備加強競爭優勢。
- b. 內陸貨櫃集散站因船期混亂，貨櫃滯留天數增加導致營運成本增加，經營日益困難。因應對策：
 - i. 精進服務品質與專業知識。
 - ii. 加強作業效率以提升競爭力。
 - iii. 持續更新作業設備加強競爭優勢。
 - iv. 改善貨櫃周轉率。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 (1) 船舶裝卸作業主要係在港區之船上或岸邊從事貨物之裝卸、搬運及處理等作業。
- (2) 櫃場作業主係經由搬運機具如拖車或跨載機將貨櫃水平搬運到場站存放堆積、利用場站搬運設備將貨櫃交給外部拖車到場站運輸及貨櫃維修等服務。
- (3) 倉棧作業主係客戶將貨物送至出口倉庫結關，由倉棧人員進行裝櫃後送至船邊上船或貨櫃下船後送至進口倉庫，由倉棧人員將貨物拆出存放於倉庫內待客戶取貨等服務。

2. 產製過程：不適用。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為貨櫃集散站經營商，主要經營業務包括船舶裝卸作業、櫃場作業及倉棧作業等服務，不同於一般製造業，並無採購原料之情事。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年				110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基隆港務分公司	591,250	23.62	無	基隆港務分公司	507,203	19.98	無
2	臺中港務分公司	365,853	14.61	無	臺中港務分公司	414,590	16.33	無
	其他	1,546,294	61.77		其他	1,616,274	63.69	
	進貨淨額	2,503,397	100		進貨淨額	2,538,067	100	
增減變動原因：(1)本公司主要營運成本為碼頭租金、後線場地租金及港埠管理費。 (2)其餘進貨廠商未達進貨總額10%以上。								

2. 最近二年度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年				110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陽明海運	379,386	13.40	無	台灣東方海外	420,850	13.65	無
2	台灣東方海外	359,479	12.70	無	陽明海運	350,261	11.36	無
	其他	2,091,628	73.90		其他	2,313,026	74.99	
	銷貨淨額	2,830,493	100		銷貨淨額	3,084,137	100	
增減變動原因：(1)本公司營運作業量暨銷貨金額受全球經濟及貨櫃航運業營運狀況之影響。 (2)其餘銷貨客戶未達銷貨總額10%以上。								

(五)最近二年度作業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作業 量 值 作業項目	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作業量	作業收入	作業量	作業收入
1. 船舶裝卸作業		1,258,946 TEU	1,786,388	1,276,635 TEU	1,858,752
2. 櫃場作業		1,586,414 TEU	908,159	1,690,778 TEU	1,074,216
3. 倉棧作業		1,162,148 噸		1,313,936 噸	
4. 維修作業		17,921 TEU	132,670	28,433 TEU	143,699
5. 其他		-	3,276		7,470
合計		-	2,830,493		3,084,137

(六)最近二年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營業內容	營業收入及比率			
	109年度		110年度	
	收入	比率(%)	收入	比率(%)
貨櫃集散站作業	2,830,493	100	3,084,137	100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截至111年4月15日	
員工人數	1,167	1,144	1134	
平均年歲	44.50	43.85	45	
平均服務年資	12.00	11.45	12.1	
學歷分布比例	博士	0	0	
	碩士	0.78%	0.87%	0.88%
	大專	35.53%	39.77%	40.12%
	高中	52.69%	52.02%	51.85%
	高中以下	7.80%	7.34%	7.15%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已於106年3月7日取得英商勞氏(Lloyd's Register; UKAS) ISO 14001/OHSAS 18001/TOSHMS等認證，具備完善職安衛制度，強化組織管理效能。另於110年5月2日完成取得OHSAS 18001轉版為ISO 45001認證，使中櫃與國際接軌並對外展現公司職安系統化及文件化管理。

本公司基隆站維修廠雖無修、洗櫃作業，惟考量機具維修之油污因雨水溢流至港區內，已於109年第二季完成設置雨水截流水溝及油水分離回收設施；另五堵站、台中站皆於106年完成設置雨水截流水溝及油水分離回收設施，以符合環保法規之規定。

本公司基隆站為減少柴油廢氣及樽節支出，110年11月8日於冷凍櫃查驗區新增插座20個以減少柴油發電機使用。基隆站大同貨櫃型柴油發電機耗油量110年270,749公升，較109年272,294公升，減少1,545公升，約0.57%。

本公司五堵站為貨櫃內陸集散站行業，依水污染防治規定，領有新北市環保局核發之水污染防治許可證「新北市環水許字第05087-02號」效期至113年5月止。

另台中站10/11號碼頭於104年度規劃設置洗櫃廢水處理回收設施和維

修廠雨水截流水溝及油水分離回收設施，領有「中市府環水許字第11802-02號」使用許可證。又31號碼頭後線於107年設置洗櫃廢水處理回收設施和維修廠截流水溝及油水分離回收設施，且於108年1月取得主管機關核發使用許可證「中市府環水許字第12293-00號」。

為健全港區災害防救體制，強化化學品管理及災害防救功能，本公司台中及基隆站於110年底請購20呎化學防漏槽各一只，於111年設置完畢，預期能預防化學品洩漏對環境之危害。

本公司宣導節能用水，110年各站用水量計19,138度(碳排量2,979.8公斤)較109年23,261度(碳排量3,608公斤)。110年較109年節省4,123度，約18%。

本公司台中站響應政府發展綠能政策，規劃與太陽能業者合作，出租出口倉及進口倉屋頂種電，建立太陽能光電發電系統。110年總發電量為3,499,964度(kWh)，年減碳量約1,756.9公噸，節省約874,991公升的燃油，發電量可供約972個家庭用電一年，造林效益約177.4公頃樹林。

本公司自102年逐步汰換老舊、高耗能之照明設備，採用節能環保燈具，110年度已採購辦公室、倉庫、管制室、MY車道、車機等場地之燈具，支出計414,620元。

(一)最近二年度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無。

(二)因應對策：

1. 擬採行改善措施部分

(1) 改善計劃

本公司配合政府環保政策，制訂供應商管理政策；除依規定將事業一般生活垃圾簽訂合法清運廠商外，對於公告指定須回收之事業廢棄物；如廢輪胎、廢機油、廢照明燈管、廢電瓶、廢鐵、工程廢土、廢瀝青砂石等，均已與合法之回收廠商簽訂定期清運合約。

為達成廢棄物減量目標，本公司將試辦垃圾子母車上鎖措施，以減少廢棄物處理費用。

本公司依法無須繳納廢(污)水污染防治費用或設立廢(污)水環保專責單位人員，惟本公司仍設有人員負責水污染防治工作。

(2)未來三年預計環保支出：

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響應節能減碳、愛護地球之理念；本公司自 102 年起，已著手進行逐步汰換老舊、高耗能之照明設備，採用可節省辦公室和貨櫃場區照明電力 50%以上之 LED 節能、綠色環保燈具。

近程計劃：已先後完成更換各站含總公司辦公大樓照明燈具。另基隆站、台中站及五堵站之軌道機和場地、燈塔也已換裝完成。同時本公司自 103 年起至今共購置四台橋式起重機和 8 台軌道機之照明燈具均全部採用 LED 節能、綠色環保燈具。

遠程計劃：將逐年汰換各廠、站 400 瓦以上高耗能之投射燈組。預估每年經費新台幣 50 萬元。

(3)改善後對淨利及競爭地位之影響：

本公司在環境保護上，一向遵守法規，並致力於改善工作環境，相關不斷努力之成果對擷節成本及提升企業形象皆有正面助益。

2. 未採取因應對策部分：無。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每三個月開會一次，檢討員工福利事宜，定期辦理自強旅遊活動、節慶禮券發放及傷病慰問等。
- (2)三節代金發放。
- (3)員工婚喪喜慶給付。
- (4)辦理勞工安全衛生事宜，維護職工身心健康。
- (5)每年視業績狀況發放員工年終獎金。
- (6)每位員工除享有勞保、全民健康保險外，自八十一年起並與人壽保險公司簽訂「團體定期壽險」、「團體意外傷害保險」及「住院醫療團體保險」契約，使每位員工多一層生活保障。
- (7)公司章程規定每年依年度獲利(減除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者)提撥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
- (8)不定期舉辦家庭日活動；如五十週年慶以維護濱海地區海灘的清潔，以善盡企業環保的社會責任，舉辦家庭日淨灘活動來慶祝中櫃五十歲生日。

2. 員工進修訓練計劃：

本公司為增進經營效率，建立正確觀念以提高人力素質及增強同仁知識與技能，每年訂有教育訓練計劃以達成經營目標與永續經營之根基。

本公司教育訓練體系：

內部訓練課程：堆積機駕駛員專業課程、新進人員一般共同課程、船邊作業組員專業課程等。

外部訓練課程：內部稽核員訓練、自由貿易港區自主專責人員講習、起重機在職教育訓練及依法令規定之在職進修等。

3. 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獎勵職工專業服務，安定退休後生活，訂定本公司之職工退休辦法，於辦法實施同時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職工退休辦法之推行與監督，並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儲於臺灣銀行信託部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

(1)員工退休條件：

- a. 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b. 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 c. 工作十年以上滿六十歲者。
- d. 年滿六十五歲者。
- e. 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2)員工退休程序：

職工退休時，應填具退休申辦單送至人事室申請，人事室將依其資料按程序辦理申請退休金。

(3)員工退休制度實施情形：

- a. 自民國87年元月起，每月按薪資總額8%之提撥率提撥退休金，同年5月起提高退休金提撥比率至15%，截至105年11月止因大部份員工已結清勞基法舊制年資之退休金，故至106年3月起調整退休金提撥比率至2%。
- b. 截至民國111年3月31日存儲於臺灣銀行信託部之退休金餘額為新台幣58,556,879元。
- c. 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制度施行，截至111年3月31日止，約佔員工比率96.59%，並每月按薪資總額6%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 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於五堵、台中及高雄貨櫃集散站均成立產業工會，成員對該會務及工作規則之權利義務均充分瞭解，一切皆以保障勞工權益、增進勞工知識、技術、能力及改善勞工生活，促進勞資和諧為宗旨。

5. 勞資糾紛情形：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110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依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十八條應揭露違反勞動法令事項：110年7月22日新北府勞檢字第1104732389號函通知職業安全衛生檢查結果，被裁定員工駕駛曳引車（拖車頭）從事車板架結合作業時，因未於現場置管制引導人員，致接傷員工，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被處以罰鍰新台幣3萬元。

六、重要契約締結情形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貨櫃集散站服務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自107/7/1~通知	基隆碼頭貨櫃作業	無
		自104/6/30~通知	五堵站集散業務	無
		自106/4/1~通知	台中站貨櫃貨物作業	無
貨櫃集散站服務	ORIENT OVERSEAS	自98/1/1~通知	高雄65.66碼頭貨櫃作業管理、相關機具維修	無
	CONTAINER LINE/	自107/12/1~通知	台中站貨櫃貨物業務	無
	台灣代理：台灣東方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自107/12/1~通知	基隆站貨櫃貨物業務	無
貨櫃集散站服務	大華海通股份有限公司	自97/1/1~通知	五堵站貨櫃貨物業務	無
		自108/1/1~通知	台中站貨櫃貨物業務	無
		自99/9/1~通知	基隆站貨櫃貨物業務	無
貨櫃集散站服務	達飛通運有限公司	自108/1/3~通知	五堵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無
		自108/1/2~通知	基隆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無
貨櫃集散站服務	德翔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自108/1/1~通知	五堵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無
		自108/1/1~通知	台中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無
		自108/1/1~通知	基隆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無
貨櫃集散站服務	丹麥麥斯克輪船公司/台灣代理：台灣快桅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自107/4/1~通知	台中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無
		自107/1/16~通知	基隆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無
貨櫃集散站服務	台塑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自104/6/1~通知	基隆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無
貨櫃集散站服務	中國遠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自107/12/1~通知	五堵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無
貨櫃集散站服務	華浩船務股份有限公司	自95/9/1起~通知	五堵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無
		自105/5/1~通知	台中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無
		自105/5/1~通知	基隆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無
貨櫃集散站服務	THE ALLIANCE (泛聯盟)	自108/4/1~通知	基隆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無
貨櫃集散站服務	好好國際物流	自108/9/1~通知	人力資源提供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股份有限公司			
貨櫃集散站服務	台灣海洋網聯船務代理(股)公司	自108/4/1~通知	基隆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五堵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台中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無
貨櫃集散站服務	台灣赫伯羅德(股)公司	自108/4/1~通知	基隆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無
貨櫃集散站服務	寧波遠洋運輸(股)公司	自110/10/01~通知	基隆碼頭貨櫃作業	無
貨櫃集散站服務	萬海航運(股)公司	自110/10/01~通知	基隆碼頭貨櫃作業	無

陸、財務概況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1,068,441	1,040,297	1,180,666	1,322,316	1,509,2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92,993	4,535,519	4,457,278	4,512,350	4,521,242
無形資產		1,523	1,880	2,658	2,291	22,534
其他資產		834,499	848,519	5,905,338	5,334,245	4,917,278
資產總額		6,297,456	6,426,215	11,545,940	11,171,202	10,970,28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98,939	1,150,452	1,428,978	1,260,941	1,207,633
	分配後	1,198,939	1,150,452	1,428,978	1,290,626	1,452,532
非流動負債		2,076,221	2,244,320	7,098,424	6,834,358	6,484,75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275,160	3,394,772	8,527,402	8,095,299	7,692,383
	分配後	3,275,160	3,394,772	8,527,402	8,124,984	7,937,28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022,125	3,031,261	3,018,350	3,075,700	3,277,590
股本		1,234,235	1,234,235	1,484,235	1,484,235	1,484,235
資本公積		48,304	52,570	99,665	101,768	98,54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288,825	2,294,449	1,958,907	1,966,897	2,171,493
	分配後	2,288,825	2,294,449	1,958,907	1,937,212	1,926,594
其他權益		3,504	2,750	4,530	51,787	28,803
庫藏股票		(552,743)	(552,743)	(528,987)	(528,987)	(505,487)
非控制權益		171	182	188	203	309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022,296	3,031,443	3,018,538	3,075,903	3,277,899
	分配後	3,022,296	3,031,443	3,018,538	3,046,218	3,033,000

註：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項目						
流動資產		936,019	935,757	1,090,859	1,192,951	1,381,16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92,686	4,534,049	4,456,103	4,511,451	4,520,597
無形資產		1,523	1,880	2,658	2,291	21,684
其他資產		882,992	903,808	5,969,699	5,452,934	5,044,987
資產總額		6,213,220	6,375,494	11,519,319	11,159,627	10,968,43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220,282	1,186,601	1,465,983	1,304,444	1,256,742
	分配後	1,220,282	1,186,601	1,465,983	1,334,129	1,501,641
非流動負債		1,970,813	2,157,632	7,034,986	6,779,483	6,434,10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191,095	3,344,233	8,500,969	8,083,927	7,690,844
	分配後	3,191,095	3,344,233	8,500,969	8,113,612	7,935,74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股本		1,234,235	1,234,235	1,484,235	1,484,235	1,484,235
資本公積		48,304	52,570	99,665	101,768	98,54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288,825	2,294,449	1,958,907	1,966,897	2,171,493
	分配後	2,288,825	2,294,449	1,958,907	1,937,212	1,926,594
其他權益		3,504	2,750	4,530	51,787	28,803
庫藏股票		(552,743)	(552,743)	(528,987)	(528,987)	(505,487)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022,125	3,031,261	3,018,350	3,075,700	3,277,590
	分配後	3,022,125	3,031,261	3,018,350	3,046,015	3,032,691

註：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資料

1.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2,663,107	2,850,915	2,878,819	2,830,493	3,084,137
營業毛利	231,307	249,785	336,189	327,096	546,070
營業損益	97,880	108,508	185,678	177,809	351,83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6,750)	(36,690)	(133,014)	(142,005)	(131,349)
稅前淨利(損)	71,130	71,818	52,664	35,804	220,48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57,530	58,511	35,381	30,773	221,56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57,530	58,511	35,381	30,773	221,5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092	(14,836)	6,419	49,726	(3,0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8,622	43,675	41,800	80,499	218,561
淨利(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7,502	58,468	35,377	30,748	222,485
淨利(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28	43	4	25	(91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8,583	43,635	41,778	80,479	219,47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9	40	22	20	(910)
每股盈餘(虧損)	0.52	0.53	0.27	0.23	1.63

註：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2,531,930	2,738,265	2,756,698	2,721,294	2,966,382
營業毛利	204,437	229,346	320,003	309,572	524,721
營業損益	79,411	96,240	178,465	169,502	351,16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298)	(25,375)	(131,191)	(135,659)	(131,598)
稅前淨利	70,113	70,865	47,274	33,843	219,56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7,502	58,468	35,377	30,748	222,48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57,502	58,468	35,377	30,748	222,48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081	(14,833)	6,401	49,731	(3,01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8,583	43,635	41,778	80,479	219,47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57,502	58,468	35,377	30,748	222,48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58,583	43,635	41,778	80,479	219,47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0.52	0.53	0.27	0.23	1.63

註：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查核意見

106年度：無保留意見

107年度：無保留意見

108年度：無保留意見

109年度：無保留意見

110年度：無保留意見

(四)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

簽證會計師／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永堅 徐聖忠	徐永堅 徐聖忠	阮呂曼玉 徐永堅	阮呂曼玉 徐永堅	阮呂曼玉 徐永堅

二、財務分析

1. 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2.01	52.83	73.86	72.47	70.1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6.06	116.32	226.98	219.63	215.9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89.12	90.43	82.62	104.87	124.97
	速動比率(%)	78.64	77.80	69.83	92.10	110.42
	利息保障倍數	3.12	3.12	2.66	2.32	10.8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62	5.64	5.39	5.40	5.29
	平均收現日數	64.94	64.71	67.71	67.59	68.99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7.00	22.15	21.93	22.12	19.84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61	0.64	0.64	0.63	0.6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3	0.45	0.32	0.25	0.2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37	1.35	0.68	0.46	2.17
	權益報酬率(%)	1.92	1.93	1.17	1.01	7.0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5.76	5.82	3.55	2.41	14.86
	純益率(%)	2.16	2.05	1.23	1.09	7.21
	每股盈餘(元)	0.52	0.53	0.27	0.23	1.6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0.70	22.33	39.00	57.62	61.8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6.58	24.08	37.88	88.26	162.93
	現金再投資比率(%)	3.52	3.22	7.80	10.00	9.7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5.81	15.21	9.09	9.50	5.56
	財務槓桿度	1.52	1.45	1.21	1.18	1.07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主因係110年度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增加所致。
2. 資產報酬率上升：主因係110年度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3. 權益報酬率上升：主因係110年度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上升：主因係110年度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5. 純益率上升：主因係110年度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6. 每股盈餘上升：主因係110年度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主因係110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8. 營運槓桿度下降：主因係110年度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2. 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1.36	52.45	73.80	72.44	70.1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3.66	114.44	225.61	218.45	214.8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76.71	78.86	74.41	91.45	109.90
	速動比率(%)	67.24	66.64	61.94	79.15	95.92
	利息保障倍數	3.12	3.12	2.51	2.26	10.9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85	5.85	5.54	5.53	5.37
	平均收現日數	62.39	62.39	65.88	66.00	67.97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54	9.84	9.61	9.70	9.24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58	0.61	0.61	0.61	0.6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1	0.44	0.31	0.24	0.2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38	1.37	0.67	0.46	2.17
	權益報酬率(%)	1.92	1.93	1.17	1.01	7.0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5.68	5.74	3.19	2.28	14.79
	純益率(%)	2.27	2.14	1.28	1.13	7.50
	每股盈餘(元)	0.52	0.53	0.27	0.23	1.6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9.64	23.97	38.35	56.19	59.4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9.90	27.67	42.13	95.56	162.92
	現金再投資比率(%)	3.42	3.58	7.85	10.09	9.7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6.66	14.91	8.27	8.73	4.99
	財務槓桿度	1.71	1.53	1.21	1.19	1.07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流動比率上升：主因係 110 年度流動資產增加及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2. 速動比率上升：主因係 110 年度流動資產增加及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3. 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主因係 110 年度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增加所致。
4. 資產報酬率上升：主因係 110 年度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5. 權益報酬率上升：主因係 110 年度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上升：主因係 110 年度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7. 純益率上升：主因係 110 年度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8. 每股盈餘上升：主因係 110 年度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主因係 110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10. 營運槓桿度下降：主因係 110 年度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帳款(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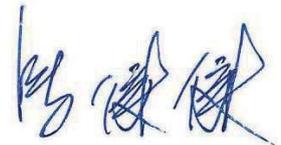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阮呂曼玉、徐永堅會計師查核簽證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暨營業報告書、盈餘分派議案等，經本監察人等審查完竣，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照公司法第二百零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致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一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馬健健



監察人：何樹生



監察人：張銀雪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2 月 23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1)財審報字第 21003770 號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中櫃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櫃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櫃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櫃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中櫃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機器設備及碼頭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機器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及(十四)；機器設備及碼頭使用權資產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及六(七)，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機器設備及碼頭使用權資產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614,945 仟元及 4,468,481 仟元。

中櫃集團民國 110 年底執行機器設備及碼頭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因機器設備與碼頭使用權資產為同一現金產生單位，故依該資產之使用價值衡量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

金額作為評估是否減損之依據，因可回收金額之估計主要假設包括未來現金流量及折現率，其中所採用之多項重大假設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且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其所做成會計估計結果對評估減損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對中櫃集團之機器設備及碼頭使用權資產之減損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管理階層未來現金流量所使用之關鍵假設，包括與歷史結果比較以評估預估營收、毛利及費用變動之合理性。
2. 評估管理階層預測未來現金流量基本假設之合理性；複核所使用折現率之參數，包括權益資金成本之無風險報酬率及產業風險係數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櫃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櫃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櫃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櫃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櫃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櫃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中櫃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櫃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阮呂曼玉

阮呂曼玉



會計師

徐永堅

徐永堅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58257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2 月 2 3 日



資	產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19,511	6	\$	550,245	5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二)						
	之金融資產—流動			45,063	1		91,135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三)						
	動			3,000	-		10,00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8,237	-		3,50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644,570	6		493,636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二)		8,541	-		7,966	-
130X	存貨	六(五)		135,896	1		127,798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4,410	-		38,03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509,228</u>	<u>14</u>		<u>1,322,316</u>	<u>12</u>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三)						
	流動			127,127	1		120,487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4,521,242	41		4,512,350	40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4,525,069	41		4,874,296	4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		52,226	1		52,226	-
1780	無形資產			22,534	-		2,29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165,365	2		164,943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九)		47,491	-		122,293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9,461,054</u>	<u>86</u>		<u>9,848,886</u>	<u>88</u>
1XXX	資產總計		\$	<u>10,970,282</u>	<u>100</u>	\$	<u>11,171,202</u>	<u>100</u>

(續次頁)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375,000	3	\$	495,000	5	
2170	應付帳款			126,000	1		126,420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3,195	-		273	-	
2200	其他應付款			167,343	2		112,033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36	-		43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390,715	4		379,361	3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一)		93,860	1		110,751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1,284	-		36,67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207,633</u>	<u>11</u>		<u>1,260,941</u>	<u>1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		1,169,479	11		1,170,685	1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923,071	8		922,849	8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4,309,901	39		4,643,449	4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二)(十三)		82,299	1		97,375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6,484,750</u>	<u>59</u>		<u>6,834,358</u>	<u>61</u>	
2XXX	負債總計			<u>7,692,383</u>	<u>70</u>		<u>8,095,299</u>	<u>72</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1,484,235	14		1,484,235	13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98,546	1		101,768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44,588	-		41,266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730,467	16		1,730,467	16	
3350	未分配盈餘			396,438	4		195,164	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		28,803	-		51,787	1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四)	(505,487)	(5)	(528,987)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3,277,590</u>	<u>30</u>		<u>3,075,700</u>	<u>28</u>	
36XX	非控制權益			<u>309</u>	<u>-</u>		<u>203</u>	<u>-</u>	
3XXX	權益總計			<u>3,277,899</u>	<u>30</u>		<u>3,075,903</u>	<u>28</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u>10,970,282</u>	<u>100</u>	\$	<u>11,171,202</u>	<u>100</u>	





項目	附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	\$ 3,084,137	100	\$ 2,830,49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三)	(2,538,067)	(82)	(2,503,397)	(89)		
5900 營業毛利		<u>546,070</u>	<u>18</u>	<u>327,096</u>	<u>11</u>		
營業費用	六(十三)						
	(二十二)						
	(二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86,970)	(3)	(79,954)	(3)		
6200 管理費用		(107,207)	(4)	(69,375)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60)	-	4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94,237)	(7)	(149,287)	(5)		
6900 營業利益		<u>351,833</u>	<u>11</u>	<u>177,809</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八)	738	-	2,243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4,033	-	9,92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13,683)	-	(21,055)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122,437)	(4)	(133,117)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1,349)	(4)	(142,005)	(5)		
7900 稅前淨利		<u>220,484</u>	<u>7</u>	<u>35,804</u>	<u>1</u>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四)	<u>1,082</u>	-	(5,031)	-		
8200 本期淨利		<u>\$ 221,566</u>	<u>7</u>	<u>\$ 30,773</u>	<u>1</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5,649	-	\$ 3,08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二)	(7,523)	-	47,257	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四)	(1,131)	-	(618)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u>(\$ 3,005)</u>	<u>-</u>	<u>\$ 49,726</u>	<u>2</u>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u>\$ 218,561</u>	<u>7</u>	<u>\$ 80,499</u>	<u>3</u>		
淨利(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22,485	7	\$ 30,748	1		
8620 非控制權益		(919)	-	25	-		
		<u>\$ 221,566</u>	<u>7</u>	<u>\$ 30,773</u>	<u>1</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19,471	7	\$ 80,479	3		
8720 非控制權益		(910)	-	20	-		
		<u>\$ 218,561</u>	<u>7</u>	<u>\$ 80,499</u>	<u>3</u>		
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1.63</u>		<u>\$ 0.23</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1.62</u>		<u>\$ 0.23</u>			





109 年	110 年
\$1,484,235	\$1,484,235
\$ 99,665	\$ 41,266
\$ 37,728	\$ 1,730,467
\$ 190,712	\$ 4,530
\$ 528,987	\$ 3,018,350
\$ 188	\$ 3,018,538
\$ 3,018,350	\$ 3,018,538
\$ 30,748	\$ 30,773
\$ 49,731	\$ 49,726
\$ 80,479	\$ 80,499
\$ 203	\$ 203
\$ 3,075,903	\$ 3,075,903
\$ 3,075,903	\$ 3,075,903
\$ 222,485	\$ 222,485
\$ 3,014	\$ 3,014
\$ 219,471	\$ 219,471
\$ 203	\$ 203
\$ 3,075,903	\$ 3,075,903
\$ 29,685	\$ 29,685
\$ 15	\$ 15
\$ 9,725	\$ 9,725
\$ 2,364	\$ 2,364
\$ 1,038	\$ 1,038
\$ 22	\$ 22
\$ 3,277,899	\$ 3,277,899
\$ 1,730,467	\$ 1,730,467
\$ 3,322	\$ 3,322
\$ 29,685	\$ 29,685
\$ 15	\$ 15
\$ 5,601	\$ 5,601
\$ 2,364	\$ 2,364
\$ 44,588	\$ 44,588
\$ 1,730,467	\$ 1,730,467
\$ 396,438	\$ 396,438
\$ 505,487	\$ 505,487
\$ 28,803	\$ 28,803
\$ 3,277,590	\$ 3,277,590
\$ 309	\$ 309
\$ 3,277,899	\$ 3,277,899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20,484	\$	35,80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60		42
折舊費用	六(六)(七)(二十二)		621,896		616,452
各項攤提	六(二十二)		1,693		855
利息收入	六(十八)	(738)	(2,24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		1,629		19,5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六(二十)		8,622		-
處分使用權資產利益	六(二十)		-	(731)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122,437		133,117
股利收入	六(十九)	(1,763)	(1,74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4,736)		13,482
應收帳款		(150,966)		26,877
應收帳款－關係人		(417)	(1,954)
其他應收款			543	(548)
存貨		(3,884)	(1,344)
其他流動資產		(9,775)		45,68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433)		27,309
應付帳款－關係人			2,922	(310)
其他應付款			69,309	(46,097)
其他流動負債			559		4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0,309)	(8,56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67,133		856,049
收取之利息			702		2,390
支付之利息		(122,430)	(133,299)
收取之股利			1,763		1,740
支付之所得稅		(447)	(34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46,721</u>		<u>726,534</u>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六(二十六)	(277)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38,548		-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6,762		531,767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6,402)	(352,50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0,830)	(70,931)
取得無形資產		(5,112)	(45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990		89
預付設備款增加	六(二十七)	(44,648)	(111,365)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3)	(1,30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28,982)</u>		<u>(4,702)</u>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舉借短期借款			674,048		1,180,000
償還短期借款		(700,000)	(1,355,000)
舉借長期借款			-		126,000
償還長期借款		(112,145)	(104,673)
存入保證金增加		(249)		-
租賃本金償還		(392,524)	(390,694)
發放現金股利		(27,321)	(23,129)
庫藏股票處分			9,725		-
發放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22)	(5)
收回逾期未領之股利	六(十五)		15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48,473)</u>		<u>(567,501)</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9,266		154,33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50,245		395,91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u>619,511</u>	\$	<u>550,245</u>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於中華民國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港埠碼頭與內陸貨櫃集散站，及商港區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務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1年2月23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中國貨櫃	中友船舶	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	99.63	99.63	-
中國貨櫃	中櫃投資	一般投資業務	92.21	92.21	-
中國貨櫃	銘揚投資	一般投資業務	99.60	99.60	-
中友船舶	中櫃投資	一般投資業務	7.72	7.72	-
中櫃投資	安躍系統	資訊軟體服務業	70.00	-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存貨

本集團將預期使用期間為一年內，且並非僅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之備用零件及維修設備，列為存貨，並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建築	25年~40年
機器設備	2年~30年
運輸設備	5年~10年
租賃改良	2年~30年
雜項設備	2年~17年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及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五)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

(十六)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5 至 10 年攤銷。

2.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八)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四)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五)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或董事會特別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六) 收入認列

1. 勞務服務

本集團提供經營港埠碼頭及集散站、船舶貨物裝卸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依實際作業量認列為收入。

2. 維修服務

本集團部分客戶合約中包含貨櫃之維修服務，維修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依實際作業量認列為收入。

3. 租賃服務

本集團經營工作貨棚及場地之出租業務係依合約期間內逐期認列收入。

(二十七)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八)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有形資產之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機器設備及碼頭使用權資產分別為 \$1,614,945 及 \$4,468,48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79	\$ 88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u>618,632</u>	<u>549,365</u>
	<u>\$ 619,511</u>	<u>\$ 550,245</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

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將持有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及受限制之定期存款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三)說明。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6,260	\$ 39,348
評價調整	28,803	51,787
合計	\$ 45,063	\$ 91,135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45,063 及\$91,135，該等投資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認列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分別為(\$7,523)及\$47,257。

2.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度出售公允價值為\$38,548 之權益工具投資，出售利益轉列保留盈餘計\$15,461。

3.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因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獲配之股利收入分別為\$1,763 及\$1,740。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金額。

5. 本集團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6.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 3,000	\$ 10,000
非流動項目：		
質押活期存款	\$ 67,853	\$ 59,823
質押定期存款	59,274	60,664
合計	\$ 127,127	\$ 120,487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損益之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收入	\$ 577	\$ 2,080

-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金額。
-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均未有提列備抵損失之情形。
-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8,242	\$ 3,506
減：備抵損失	(5)	(2)
	\$ 8,237	\$ 3,504
應收帳款	\$ 659,816	\$ 508,825
應收帳款-關係人	8,544	7,969
減：備抵損失	(15,249)	(15,192)
	\$ 653,111	\$ 501,602

-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民國109年1月1日客戶合約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558,789。
-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貨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物料	\$ 144,016	(\$ 8,120)	\$ 135,896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物料	\$ 133,118	(\$ 5,320)	\$ 127,798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勞務成本	\$ 2,535,267	\$ 2,502,049
消耗性用品(帳列存貨)跌價損失	2,800	1,348
	\$ 2,538,067	\$ 2,503,397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雜項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2,929,140	\$ 187,157	\$ 3,276,940	\$ 1,365	\$ 346,142	\$ 91,670	\$ 20,958	\$ 6,853,372
累計折舊及減損	(150,723)	(175,560)	(1,695,975)	(531)	(248,213)	(70,020)	-	(2,341,022)
	<u>\$ 2,778,417</u>	<u>\$ 11,597</u>	<u>\$ 1,580,965</u>	<u>\$ 834</u>	<u>\$ 97,929</u>	<u>\$ 21,650</u>	<u>\$ 20,958</u>	<u>\$ 4,512,350</u>
1月1日	\$ 2,778,417	\$ 11,597	\$ 1,580,965	\$ 834	\$ 97,929	\$ 21,650	\$ 20,958	\$ 4,512,350
增添	-	-	115,769	-	1,576	3,485	-	120,830
處分-成本	-	-	(32,490)	-	-	(9,128)	-	(41,618)
處分-累計折舊	-	-	24,010	-	-	7,979	-	31,989
減損損失	-	-	(8,622)	-	-	-	-	(8,622)
重分類	-	-	106,211	-	14,973	2,442	(14,973)	108,653
折舊費用	-	(3,627)	(170,898)	(225)	(20,078)	(7,512)	-	(202,340)
12月31日	<u>\$ 2,778,417</u>	<u>\$ 7,970</u>	<u>\$ 1,614,945</u>	<u>\$ 609</u>	<u>\$ 94,400</u>	<u>\$ 18,916</u>	<u>\$ 5,985</u>	<u>\$ 4,521,242</u>
12月31日								
成本	\$ 2,929,140	\$ 187,157	\$ 3,466,430	\$ 1,365	\$ 362,691	\$ 88,469	\$ 5,985	\$ 7,041,23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50,723)	(179,187)	(1,851,485)	(756)	(268,291)	(69,553)	-	(2,519,995)
	<u>\$ 2,778,417</u>	<u>\$ 7,970</u>	<u>\$ 1,614,945</u>	<u>\$ 609</u>	<u>\$ 94,400</u>	<u>\$ 18,916</u>	<u>\$ 5,985</u>	<u>\$ 4,521,242</u>

109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雜項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2,919,514	\$ 177,605	\$ 3,117,920	\$ 1,365	\$ 310,174	\$ 84,606	\$ 56,272	\$ 6,667,456
累計折舊及減損	(<u>150,723</u>)	(<u>171,741</u>)	(<u>1,593,570</u>)	(<u>303</u>)	(<u>229,000</u>)	(<u>64,841</u>)	-	(<u>2,210,178</u>)
	<u>\$ 2,768,791</u>	<u>\$ 5,864</u>	<u>\$ 1,524,350</u>	<u>\$ 1,062</u>	<u>\$ 81,174</u>	<u>\$ 19,765</u>	<u>\$ 56,272</u>	<u>\$ 4,457,278</u>
1月1日	\$ 2,768,791	\$ 5,864	\$ 1,524,350	\$ 1,062	\$ 81,174	\$ 19,765	\$ 56,272	\$ 4,457,278
增添	9,626	9,552	40,044	-	813	3,830	7,066	70,931
處分-成本	-	-	(<u>104,615</u>)	-	(<u>3,330</u>)	(<u>1,739</u>)	-	(<u>109,684</u>)
處分-累計折舊	-	-	64,836	-	3,330	1,739	-	69,905
重分類	-	-	223,591	-	38,485	4,973	(<u>42,380</u>)	224,669
折舊費用	-	(<u>3,819</u>)	(<u>167,241</u>)	(<u>228</u>)	(<u>22,543</u>)	(<u>6,918</u>)	-	(<u>200,749</u>)
12月31日	<u>\$ 2,778,417</u>	<u>\$ 11,597</u>	<u>\$ 1,580,965</u>	<u>\$ 834</u>	<u>\$ 97,929</u>	<u>\$ 21,650</u>	<u>\$ 20,958</u>	<u>\$ 4,512,350</u>
12月31日	\$ 2,929,140	\$ 187,157	\$ 3,276,940	\$ 1,365	\$ 346,142	\$ 91,670	\$ 20,958	\$ 6,853,372
成本	(<u>150,723</u>)	(<u>175,560</u>)	(<u>1,695,975</u>)	(<u>531</u>)	(<u>248,213</u>)	(<u>70,020</u>)	-	(<u>2,341,022</u>)
累計折舊及減損	<u>\$ 2,778,417</u>	<u>\$ 11,597</u>	<u>\$ 1,580,965</u>	<u>\$ 834</u>	<u>\$ 97,929</u>	<u>\$ 21,650</u>	<u>\$ 20,958</u>	<u>\$ 4,512,350</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減損情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土地	\$ 150,723	\$ 150,723
房屋及建築	4,188	4,188
機器設備	8,622	-
	<u>\$ 163,533</u>	<u>\$ 154,911</u>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本集團民國 81 年辦理資產重估價，重估增值總額計\$3,090,341，並於民國 93 年度經政府徵收後，重估增值餘額為\$2,889,413，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重估增值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919,025 帳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及未實現土地重估增值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為\$1,730,467。

(七)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運輸設備、雜項設備及其他設備，土地及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介於 1 到 30 年，其他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介於 1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碼頭	\$ 1,430,350	\$ 1,549,053
建物-碼頭	3,038,131	3,268,508
建物-其他	12,942	9,858
運輸設備	6,569	7,869
雜項設備	686	991
其他設備	36,391	38,017
	<u>\$ 4,525,069</u>	<u>\$ 4,874,296</u>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118,898	\$ 118,899
建物	291,686	285,936
運輸設備	6,313	8,288
雜項設備	689	636
其他設備	1,970	1,944
	<u>\$ 419,556</u>	<u>\$ 415,703</u>

3.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17,069 及 \$46,813。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00,066	\$ 105,916

5.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492,590 及 \$496,610。

6. 變動租賃給付對租賃負債之影響

本集團租賃合約中採變動租賃給付條款之標的有基隆港西及台中港碼頭等，部分租賃係依當地物價指數變動，租金變動視為現有租賃之修改，再衡量租賃負債及調整使用權資產帳面價值。

7. 本集團與台中港務分公司及基隆港務分公司簽訂之租賃合約詳附註九(二)1。

8. 本集團採用「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之租金減讓」之實務權宜作法，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認列租金補助款收入金額分別為\$0 及\$5,596，帳列其他收入，請詳附註六(十九)。

(八) 投資性不動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投資性不動產-土地</u>		
成本	\$ 52,226	\$ 52,22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u>\$ 52,226</u>	<u>\$ 52,226</u>

1.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都市計畫保護區且無土地交易，故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政府公告現值分別為\$173,392 及\$169,194。

2.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以下空白)

(九)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預付設備款	\$ 45,648	\$ 120,505
存出保證金	1,836	1,781
其他	7	7
	<u>\$ 47,491</u>	<u>\$ 122,293</u>

預付設備款係預付購置機器設備及無形資產之支出。

(十)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10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215,000	0.70%~1.21%	土地及股票
信用借款	160,000	0.73%~1.25%	無
	<u>\$ 375,000</u>		
<u>借款性質</u>	<u>109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225,000	1.08%~1.21%	土地及股票
信用借款	270,000	0.83%~1.25%	無
	<u>\$ 495,000</u>		

1. 部份短期借款係由董事長林宏年先生擔任連帶保證人。

2. 短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10年8月5日至115年8月5日，按月付息並按季攤還本金，其餘到期償還。	1.36%	土地、房屋及建築及投資性不動產	\$ 774,000
擔保借款	自110年8月5日至115年8月5日，按月繳息並按月攤還本金，其餘到期償還。	1.36%	土地、房屋及建築及投資性不動產	193,333
擔保借款	自109年9月29日至112年9月28日，按月繳息並按季攤還本金，其餘到期償還。	1.49%	機器設備	99,750
擔保借款	自110年11月15日至115年11月15日，按月付息，本金按季攤還。	1.45%	機器設備	93,000
擔保借款	自107年12月25日至114年12月25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攤還。	1.34%	機器設備	61,685
信用借款	自107年12月25日至114年12月25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攤還。	1.36%	無	36,671
擔保借款	自106年5月15日至111年5月15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攤還。	1.38%	機器設備	4,900
				<u>1,263,339</u>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93,860)</u>
				<u>\$ 1,169,479</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9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5年8月5日至115年8月5日，按月付息並按季攤還本金，其餘到期償還。	1.36%	土地、房屋及建築及投資性不動產	\$ 778,000
擔保借款	自105年8月5日至115年8月5日，按月繳息並按月攤還本金，其餘到期償還。	1.36%	土地、房屋及建築及投資性不動產	213,333
擔保借款	自109年9月29日至112年9月28日，按月繳息並按季攤還本金，其餘到期償還。	1.49%	機器設備	120,750
擔保借款	自107年12月25日至114年12月25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攤還。	1.34%	機器設備	76,865
擔保借款	自105年7月28日至110年7月28日，按月付息，本金按季攤還。	1.33%	機器設備	30,136
信用借款	自107年12月25日至114年12月25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攤還。	1.36%	無	45,692
擔保借款	自106年5月15日至111年5月15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攤還。	1.38%	機器設備	16,660
				1,281,436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10,751)
				\$ 1,170,685

1. 部份長期借款係由董事長林宏年先生擔任連帶保證人。

2. 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計退休金負債	\$ 72,207	\$ 87,034
存入保證金	780	1,029
其他	9,312	9,312
	\$ 82,299	\$ 97,375

(十三) 退休金

1. (1) 本集團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集團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83,788)	(\$ 325,21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211,581</u>	<u>238,185</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72,207)</u>	<u>(\$ 87,034)</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0年			
1月1日餘額	(\$ 325,219)	\$ 238,185	(\$ 87,034)
當期服務成本	(5,561)	-	(5,561)
利息(費用)收入	(883)	633	(250)
前期服務成本	2,287	-	2,287
清償(損)益	1,366	-	1,366
	<u>(328,010)</u>	<u>238,818</u>	<u>(89,19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626	3,626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567)	-	(567)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7,528	-	7,528
經驗調整	<u>(4,938)</u>	<u>-</u>	<u>(4,938)</u>
	<u>2,023</u>	<u>3,626</u>	<u>5,649</u>
提撥退休基金	-	11,336	11,336
支付退休金	<u>42,199</u>	<u>(42,199)</u>	<u>-</u>
12月31日餘額	<u>(\$ 283,788)</u>	<u>\$ 211,581</u>	<u>(\$ 72,207)</u>
109年			
1月1日餘額	(\$ 348,682)	\$ 250,610	(\$ 98,072)
當期服務成本	(6,108)	-	(6,108)
利息(費用)收入	(2,227)	1,579	(648)
	<u>(357,017)</u>	<u>252,189</u>	<u>(104,82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8,531	8,531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11)	-	(11)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9,452)	-	(9,452)
經驗調整	<u>4,019</u>	<u>-</u>	<u>4,019</u>
	<u>(5,444)</u>	<u>8,531</u>	<u>3,087</u>
提撥退休基金	-	14,707	14,707
支付退休金	<u>37,242</u>	<u>(37,242)</u>	<u>-</u>
12月31日餘額	<u>(\$ 325,219)</u>	<u>\$ 238,185</u>	<u>(\$ 87,034)</u>

- (4) 本集團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集團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折現率	<u>0.55%、0.65%</u>	<u>0.20%、0.30%</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00%、2.00%</u>	<u>2.00%、2.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臺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u>折現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5,028)	\$ 5,183	\$ 5,100	(\$ 4,973)
109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6,067)	\$ 6,259	\$ 6,137	(\$ 5,981)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10,623。
- (7)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4~7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13,617
1-2年	26,617
2-5年	61,804
5年以上	<u>190,621</u>
	<u>\$ 292,659</u>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集團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5,758 及 \$35,731。

(十四) 股本

1.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 1,800,000 仟元，分為 18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484,235 仟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148,423 仟股。

2. 庫藏股

- (1) 本集團透過子公司收回股份原因及數量：

持有公司	被持有股份之名稱	收回原因	110年12月31日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中櫃投資	中國貨櫃	閒置資金運用	5,028	\$ 215,226
銘揚投資	中國貨櫃	閒置資金運用	6,793	290,261
			109年12月31日	
持有公司	被持有股份之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中櫃投資	中國貨櫃	閒置資金運用	5,028	\$ 215,226
銘揚投資	中國貨櫃	閒置資金運用	7,343	313,761

-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3) 本集團持有之庫藏股票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 本集團透過子公司處分本公司股份時，處分損益將增加或減少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如有不足，差額認列為保留盈餘之調整。

(十五)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0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取得或處分			合計
			子公司股權與 帳面價值差額	員工 認股權	其他	
1月1日	\$ 82,812	\$ 5,601	\$ 25	\$ 3,452	\$ 9,878	\$ 101,768
逾期末領取之股利	-	-	-	-	15	15
處分庫藏股票	-	(5,601)	-	-	-	(5,601)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 調整資本公積	-	2,364	-	-	-	2,364
12月31日	<u>\$ 82,812</u>	<u>\$ 2,364</u>	<u>\$ 25</u>	<u>\$ 3,452</u>	<u>\$ 9,893</u>	<u>\$ 98,546</u>
109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取得或處分			合計
			子公司股權與 帳面價值差額	員工 認股權	其他	
1月1日	\$ 82,812	\$ 3,498	\$ 25	\$ 3,452	\$ 9,878	\$ 99,665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 調整資本公積	-	2,103	-	-	-	2,103
12月31日	<u>\$ 82,812</u>	<u>\$ 5,601</u>	<u>\$ 25</u>	<u>\$ 3,452</u>	<u>\$ 9,878</u>	<u>\$ 101,768</u>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而盈餘之分派為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依法提列10%為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以現金股利發放時，本公司依據法令規定，授權董事會經特別決議後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所營事業屬成熟期產業，每年獲利穩定，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扣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提撥股東股息及紅利30%至80%(其中最少20%以現金股利方式發放)。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IFRSs時，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集團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5. 本公司民國 110 年 7 月 30 日及民國 109 年 5 月 28 日分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322		\$ 3,538	
現金股利	<u>29,685</u>	\$ 0.20	<u>25,232</u>	\$ 0.17
	<u>\$ 33,007</u>		<u>\$ 28,770</u>	

6. 本公司民國 111 年 2 月 23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3,428	
現金股利	<u>244,899</u>	\$ 1.65
	<u>\$ 268,327</u>	

(十七) 營業收入

本集團之收入可細分為勞務收入、租賃收入以及維修收入，請詳附註十四(三)。

	110年度	109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3,084,137</u>	<u>\$ 2,830,493</u>

(十八)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61	\$ 16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u>577</u>	<u>2,080</u>
	<u>\$ 738</u>	<u>\$ 2,243</u>

(十九)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股利收入	\$ 1,763	\$ 1,740
租金補助款	-	5,596
其他收入	<u>2,270</u>	<u>2,588</u>
	<u>\$ 4,033</u>	<u>\$ 9,924</u>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淨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629)	(\$ 19,557)
處分使用權資產利益	-	731
淨外幣兌換損失	(119)	(420)
淨賠償損失	(3,229)	(1,37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8,622)	-
其他損失	(84)	(432)
	<u>(\$ 13,683)</u>	<u>(\$ 21,055)</u>

(二十一) 財務成本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利息費用	\$ 22,371	\$ 27,201
租賃負債攤銷	100,066	105,916
	<u>\$ 122,437</u>	<u>\$ 133,117</u>

(二十二)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928,439	\$ 843,918
折舊費用	\$ 621,896	\$ 616,452
攤銷費用	\$ 1,693	\$ 855

(二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薪資費用	\$ 774,554	\$ 690,277
勞健保費用	80,490	76,244
退休金費用	37,916	42,487
其他用人費用	35,479	34,910
	<u>\$ 928,439</u>	<u>\$ 843,918</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5%，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5%。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2,198 及 \$1,88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2,198 及 \$1,880。前述員工酬勞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董監酬勞金額帳列其他費用科目。
民國 110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皆以 5% 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民國 109 年度員工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21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28	431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	-
當期所得稅總額	<u>249</u>	<u>431</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331)	4,600
遞延所得稅總額	(1,331)	4,600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1,082)</u>	<u>\$ 5,031</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1,131)	\$ 618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稅	\$ 44,097	\$ 7,161
按法令規定應加減帳外調整之費用	2,843	3,852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61	8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48,111)	-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	(6,497)
未分配盈餘加徵	<u>28</u>	<u>431</u>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1,082)</u>	<u>\$ 5,031</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5	\$ 436,748	\$ 312,003	\$ -	115
108	<u>340,026</u>	<u>340,026</u>	<u>-</u>	118
	<u>\$ 776,774</u>	<u>\$ 652,029</u>	<u>\$ -</u>	

109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5	\$ 436,748	\$ 312,003	\$ 106,044	115
108	<u>340,026</u>	<u>340,026</u>	<u>340,026</u>	118
	<u>\$ 776,774</u>	<u>\$ 652,029</u>	<u>\$ 446,070</u>	

5. 本集團之子公司銘揚投資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0	\$ 12	\$ 12	\$ 12	110
101	<u>13</u>	<u>13</u>	<u>13</u>	111
	<u>\$ 25</u>	<u>\$ 25</u>	<u>\$ 25</u>	

109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99	\$ 13	\$ 13	\$ 13	109
100	12	12	12	110
101	<u>13</u>	<u>13</u>	<u>13</u>	111
	<u>\$ 38</u>	<u>\$ 38</u>	<u>\$ 38</u>	

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呆帳損失	\$ 8	\$ 8
備抵消耗性用品(帳列存貨)		
跌價損失	1,624	1,064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838	838
課稅損失	<u>5</u>	<u>8</u>
	<u>\$ 2,475</u>	<u>\$ 1,918</u>

7. 本集團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情形如下：

	<u>核定年度</u>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8年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8年
銘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9年
中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9年
安躍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8年

(二十五) 每股盈餘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u>110年度</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222,485	136,508	\$ 1.6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222,485	136,50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482</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22,485</u>	<u>136,990</u>	<u>\$ 1.62</u>

	109年度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30,748	136,052	\$ 0.23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30,748	136,05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09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0,748	136,161	\$ 0.23

(二十六)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4 月 19 日以現金\$3,535 購入安躍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70%股權，其中向林子傑、大統海運及其他關係人收購股權金額分別為\$1,262、\$1,263 及\$253，並取得對安躍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之控制，該公司所營事業為系統開發與維護。本集團預期收購後可加強前端站務系統汰換更新。
2. 收購安躍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以及在收購日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之資訊如下：

	110年4月19日
收購對價	
現金	\$ 3,535
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份額	1,038
	<u>4,573</u>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	3,258
應收帳款	183
其他流動資產	37
非流動資產	42
應付帳款	(13)
其他流動負債	(47)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u>3,460</u>
商譽	\$ 1,113

3. 本集團自民國 110 年 4 月 19 日合併安躍系統股份有限公司起，安躍系統股份有限公司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分別為\$7,293 及\$2,655。若假設安躍系統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將分別為\$3,085,201 及\$218,912。
4. 本集團民國 110 年 4 月 19 日取得對安躍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之控制所支付之現金如下：

	<u>110年4月19日</u>
現金	\$ 3,258
應收帳款	183
無形資產	1,113
其他流動資產	37
非流動資產	42
應付帳款	(13)
其他流動負債	(47)
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	(1,038)
以現金支付之總購買價款	3,535
減：所取得子公司之現金	(3,258)
取得控制所取得之現金(扣除所支付之現金)	<u>\$ 277</u>

(二十七)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等於本期支付之現金)	\$ 120,830	\$ 70,931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期末預付設備款	\$ 45,648	\$ 120,505
加：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3,794	224,879
轉列無形資產	15,711	30
轉列進項稅額	-	4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120,505)	(234,053)
本期支付現金	<u>\$ 44,648</u>	<u>\$ 111,365</u>

(二十八)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除租賃負債之利息攤銷\$100,066 及\$105,916 與新增之租賃負債\$17,069 及\$46,813 外，其他皆為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未有非現金之變動，請參閱合併現金流量表。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之關係</u>
林宏年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
林子傑	其他關係人
林貝珊	其他關係人
大三鴻國際貨櫃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大同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大信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大盛海運承攬運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英豐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商船三井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灣商井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臺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臺灣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安躍系統股份有限公司(註)	其他關係人
大統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偉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峰達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益州海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船通海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大三商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註：民國 110 年 4 月 19 日取得 70% 股權，並將安躍系統列入合併個體，請參閱附註六(二十六)。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勞務銷售：		
其他關係人	<u>\$ 31,422</u>	<u>\$ 26,609</u>

勞務提供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勞務購買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勞務購買：		
其他關係人	<u>\$ 1,633</u>	<u>\$ 1,137</u>

勞務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向其他關係人購買。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8,544	\$ 7,969
減：備抵呆帳	(3)	(3)
	<u>\$ 8,541</u>	<u>\$ 7,966</u>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3,195	\$ 273

5. 預付設備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 1,000	\$ 14,120

本集團為配合營運需求簽訂購買船帳與合約系統開發服務，合約總價共計\$3,500，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未付款金額為\$2,500。

6. 財產交易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其他關係人	\$ 2,550	-

7.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向大統海運、臺灣運輸及大信船務承租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為1~2年，租金及付款方式係依租賃合約支付。

(2) 取得使用權資產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其他關係人	\$ 3,457	\$ 340

(3) 租賃負債

A. 期末餘額：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 2,341	\$ 754

B. 利息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其他關係人	\$ 36	\$ 25

8. 股權交易(109 年度：無)

	110年度
林子傑	\$ 1,262
大統海運	1,263
其他關係人	253
	<u>\$ 2,778</u>

本集團之股權交易請參閱附註六(二十六)說明。

9.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替本集團借款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六(十)及(十一)說明。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33,444	\$ 24,985
退職後福利	390	471
	<u>\$ 33,834</u>	<u>\$ 25,456</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3,539	\$ -	短期借款擔保
其他非流動資產：			
活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7,853	59,823	碼頭營運保證金
定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6,774	56,764	碼頭營運保證金
"	1,600	2,700	履約保證金
"	900	1,200	海關保證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2,690,779	2,690,779	銀行借款擔保
房屋及建築	741	3,288	"
機器設備	962,185	808,831	"
投資性不動產	52,226	52,226	銀行借款擔保
	<u>\$ 3,876,597</u>	<u>\$ 3,675,61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本集團與國有財產署間之應付畸零土地使用補償金，將透過法律途徑申請裁定，惟法律程序仍在進行中，尚無法確定補償金額，本集團評估不具重大影響。

(二)承諾事項

1. 本集團已簽訂租賃合約，彙總如下：

(1)台中港務分公司租賃合約

本集團民國 103 年 8 月 28 日與台中港務分公司重新簽訂台中港第 10 及 11 號碼頭及第 9~11 及 31 號碼頭後線土地及所含設施，經營貨櫃裝卸、儲轉營運及物流業務，租賃期間自民國 102 年 12 月 7 日至 117 年 12 月 6 日止，原租賃期間到期後改採每年續約之方式。

本集團營運台中港碼頭須支付予台中港務分公司營運保證金\$48,774，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基隆港務分公司租賃合約

本集團民國 95 年 11 月 16 日參與基隆港務分公司辦理「基隆港西 18、19 號貨櫃碼頭延建工程及後線場地填建工程合資興建暨基隆港西 19 至 21 號貨櫃碼頭及後線租賃經營」之投標案，獲取該標案興建及經營權利，興建工程應於港工許可證核發後二年內完成；該投資案民國 98 年 4 月 21 日已營運，租賃期間為 30 年。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依前述合約於未來每年須支付基隆港務分公司 19 號到 21 號貨櫃碼頭之土地使用費、建物租金及管理費(包含固定及變動管理費)估計總計約\$373,430，租賃期間內，如無違反契約暨港區作業有關規定，得於租期屆滿前 9 個月，向基隆港務分公司申請續租，若未續租，本集團應於 6 個月內將租賃物及土地保持完整可用狀態全部交還予基隆港務分公司。若當年度按進出口櫃及出口轉運櫃所繳之變動管理費低於競標時所填列之最低管理費時，須補足該差額(係與基隆港務分公司約定最低保證運量 50 萬 TEU)。

本集團營運基隆碼頭須支付予基隆港務分公司營運保證金\$1,000，另本期取得金融機構共同為碼頭營運擔保，並將部分活期存款設質，其金額為\$67,853，均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 本集團為配合營運需求簽訂購置機器設備，合約總價及未付款餘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合約總價	\$ 384,176	\$ 228,151
未付款餘額	\$ 298,451	\$ 107,64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集團民國 111 年 2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請詳附註六(十六)。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選擇指定之權益工 具投資	\$ 45,063	\$ 91,1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417,299</u>	<u>1,192,465</u>
	<u>\$ 1,462,362</u>	<u>\$ 1,283,600</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1,935,657	\$ 2,016,190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u>4,700,616</u>	<u>5,022,810</u>
	<u>\$ 6,636,273</u>	<u>\$ 7,039,000</u>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票據、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票據、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

2. 風險管理政策

-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

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利率風險、信用風險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451 及 \$911。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短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當新台幣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3,107 及 \$14,211，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 C. 本集團假設當合約款項因預期無法收回而轉列催收款或逾期超過 365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採用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A) 依產業特性及歷史經驗評估，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B) 於櫃買中心交易之債券投資，具有任一外部評等機構於資產負債表日評比為投資等級者，視該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
- E.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F.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集團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未有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 G. 本集團評估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風險方法如下：
- (A) 針對個別重大已發生違約之應收帳款，個別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B) 其餘客戶依據本集團信用標準評等對客戶之應收帳款進行分組，按不同群組採用不同之損失率法或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C) 納入國發會景氣指標查詢系統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
- (D)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依個別及依損失率法或準備矩陣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如下：

	個別	群組1	群組2	群組3	合計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100.00%	0.03%	0.06%	0.09%	
帳面價值總額	\$ 14,918	\$ 463,443	\$ 198,241	\$ -	\$ 676,602
備抵損失	14,918	175	161	-	15,254
	個別	群組1	群組2	群組3	合計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100.00%	0.03%	0.06%	0.09%	
帳面價值總額	\$ 14,918	\$ 349,031	\$ 156,222	\$ 129	\$ 520,300
備抵損失	14,918	182	94	-	15,194

群組 1：依本集團授信標準評等為 A 者。

群組 2：依本集團授信標準評等為 B 者。

群組 3：依本集團授信標準評等為 C 者。

H.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未逾期	\$ 8,242	\$ 557,737	\$ 3,506	\$ 486,091
90天內	-	91,491	-	15,691
91-180天	-	4,214	-	94
181-270天	-	-	-	-
271-365天	-	-	-	-
365天以上	-	14,918	-	14,918
	<u>\$ 8,242</u>	<u>\$ 668,360</u>	<u>\$ 3,506</u>	<u>\$ 516,79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I.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應收票據
1月1日	\$ 15,192	\$ 2
減損損失提列	57	3
12月31日	<u>\$ 15,249</u>	<u>\$ 5</u>
	109年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應收票據
1月1日	\$ 15,152	\$ 84
減損損失提列	40	(82)
12月31日	<u>\$ 15,192</u>	<u>\$ 2</u>

J. 本集團納入國發會景氣指標查詢系統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歷史及現時資訊，以估計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債務工具投資之違約機率。

K. 本集團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均屬低信用風險，故帳面金額係按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關係人借貸、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依營業週期內到期)及租賃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下表為一年以上到期之金融負債，其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0年12月31日	1至2年內	3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租賃負債	\$ 479,925	\$ 1,416,445	\$ 3,018,312
長期借款	161,705	1,065,175	-
109年12月31日	1至2年內	3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租賃負債	\$ 473,428	\$ 1,404,398	\$ 3,456,263
長期借款	90,771	272,343	879,198

除上列所述外，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資產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且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八)說明。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於第一等級評價金額為\$45,063 及\$91,135。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本集團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係採用市場報價(收盤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
 -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C.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D.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
 - E.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5.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四)其他事項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以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本集團業已採行分組異地辦公及遠距視訊等因應措施，並持續管理員工健康狀況等相關事宜，本集團民國 110 年度營運正常，無因疫情衍生資產減損及籌資風險之重大情事。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四) 主要股東資訊

本公司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請詳附表五。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集團董事會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係以作業類型區分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董事會根據各勞務之收入減除成本及相關費用後之勞務損益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開支的影響，例如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影響。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亦無歸屬至各營運部門。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0年度						
	船舶裝卸作業	櫃場作業	維修作業	其他	調整及沖銷	總計
外部收入淨額	\$ 1,858,752	\$ 1,074,216	\$ 143,699	\$ 7,470	\$ -	\$ 3,084,137
內部部門收入	273,487	69	-	7,642	(281,198)	-
收入合計	<u>\$ 2,132,239</u>	<u>\$ 1,074,285</u>	<u>\$ 143,699</u>	<u>\$ 15,112</u>	<u>(\$ 281,198)</u>	<u>\$ 3,084,137</u>
勞務收入	2,132,239	1,068,012	-	-	(273,556)	2,926,695
維修及租賃收入	-	6,273	143,699	-	-	149,972
其他	-	-	-	15,112	(7,642)	7,470
	<u>\$ 2,132,239</u>	<u>\$ 1,074,285</u>	<u>\$ 143,699</u>	<u>\$ 15,112</u>	<u>(\$ 281,198)</u>	<u>\$ 3,084,137</u>
部門損益	<u>\$ 196,401</u>	<u>\$ 61,761</u>	<u>(\$ 2,389)</u>	<u>(\$ 35,289)</u>	<u>\$ -</u>	<u>\$ 220,484</u>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費用	<u>\$ 323,514</u>	<u>\$ 275,657</u>	<u>\$ 5,527</u>	<u>\$ 17,266</u>	<u>(\$ 68)</u>	<u>\$ 621,896</u>
攤銷費用	<u>\$ -</u>	<u>\$ -</u>	<u>\$ -</u>	<u>\$ 1,702</u>	<u>(\$ 9)</u>	<u>\$ 1,693</u>
利息收入	<u>\$ -</u>	<u>\$ -</u>	<u>\$ -</u>	<u>\$ 738</u>	<u>\$ -</u>	<u>\$ 738</u>
利息費用	<u>\$ 58,892</u>	<u>\$ 36,236</u>	<u>\$ 4,847</u>	<u>\$ 22,463</u>	<u>(\$ 1)</u>	<u>\$ 122,437</u>
部門損益未包含：						
所得稅利益	<u>\$ 652</u>	<u>\$ 377</u>	<u>\$ 50</u>	<u>\$ 3</u>	<u>\$ -</u>	<u>\$ 1,082</u>
部門資產	<u>\$ -</u>	<u>\$ -</u>	<u>\$ -</u>	<u>\$ -</u>	<u>\$ -</u>	<u>\$ 10,970,282</u>
部門負債	<u>\$ -</u>	<u>\$ -</u>	<u>\$ -</u>	<u>\$ -</u>	<u>\$ -</u>	<u>\$ 7,692,383</u>
109年度						
	船舶裝卸作業	櫃場作業	維修作業	其他	調整及沖銷	總計
外部收入淨額	\$ 1,786,388	\$ 908,159	\$ 132,670	\$ 3,276	\$ -	\$ 2,830,493
內部部門收入	269,217	1,029	-	981	(271,227)	-
收入合計	<u>\$ 2,055,605</u>	<u>\$ 909,188</u>	<u>\$ 132,670</u>	<u>\$ 4,257</u>	<u>(\$ 271,227)</u>	<u>\$ 2,830,493</u>
勞務收入	2,055,605	900,619	-	2,832	(271,227)	2,687,829
維修及租賃收入	-	8,569	132,670	1,161	-	142,400
其他	-	-	-	264	-	264
	<u>\$ 2,055,605</u>	<u>\$ 909,188</u>	<u>\$ 132,670</u>	<u>\$ 4,257</u>	<u>(\$ 271,227)</u>	<u>\$ 2,830,493</u>
部門損益	<u>\$ 99,564</u>	<u>(\$ 21,491)</u>	<u>(\$ 6,458)</u>	<u>(\$ 35,811)</u>	<u>\$ -</u>	<u>\$ 35,804</u>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費用	<u>\$ 314,821</u>	<u>\$ 281,403</u>	<u>\$ 5,693</u>	<u>\$ 15,560</u>	<u>(\$ 1,025)</u>	<u>\$ 616,452</u>
攤銷費用	<u>\$ -</u>	<u>\$ -</u>	<u>\$ -</u>	<u>\$ 855</u>	<u>\$ -</u>	<u>\$ 855</u>
利息收入	<u>\$ -</u>	<u>\$ -</u>	<u>\$ -</u>	<u>\$ 2,243</u>	<u>\$ -</u>	<u>\$ 2,243</u>
利息費用	<u>\$ 65,198</u>	<u>\$ 33,385</u>	<u>\$ 5,163</u>	<u>\$ 27,375</u>	<u>(\$ 4)</u>	<u>\$ 131,117</u>
部門損益未包含：						
所得稅費用	<u>\$ 3,175</u>	<u>\$ 1,614</u>	<u>\$ 236</u>	<u>\$ 6</u>	<u>\$ -</u>	<u>\$ 5,031</u>
部門資產	<u>\$ -</u>	<u>\$ -</u>	<u>\$ -</u>	<u>\$ -</u>	<u>\$ -</u>	<u>\$ 11,171,202</u>
部門負債	<u>\$ -</u>	<u>\$ -</u>	<u>\$ -</u>	<u>\$ -</u>	<u>\$ -</u>	<u>\$ 8,095,299</u>

(四)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本集團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本期應報導部門收入與企業收入及應報導部門之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並無差異，故無須予以調節。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本集團係提供碼頭與貨櫃集散站及船舶貨物裝卸之承攬勞務服務，收入之組成請詳附註六(十七)。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之營運地區均為台灣地區。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甲	\$ 420,850	船舶裝卸作業	\$ 379,386	船舶裝卸作業
乙	350,261	船舶裝卸作業	359,479	船舶裝卸作業
	<u>\$ 771,111</u>		<u>\$ 738,865</u>	

(以下空白)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股數	期 末		備註 (註4)
					帳面金額 (註3)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國票金融控股(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07,660	\$ 45,063	0.09%	短期借款質押 2,712,715股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註2)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本公司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261,521	10.71%	3個月	\$ -	-\$ 135,350	51.17%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三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公司	1	勞務成本	261,521	依一般條件辦理	8.48%
0	本公司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公司	1	應付帳款	135,350	依一般條件辦理	1.23%
0	本公司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公司	1	營業收入	11,966	依一般條件辦理	0.39%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本公司	中應投資(股)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 77,240	\$ 77,240	7,724,000	92.21%	\$ 41,558	\$ 3,080	
本公司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公司	台灣	船舶貨物裝卸承攬	79,705	79,705	7,970,500	99.63%	104,301	2,912	
本公司	銘揚投資(股)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6,972	6,972	697,200	99.60%	30,985	586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五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大同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31,485,565	21.21%
富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788,000	16.02%
大統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12,913,805	8.70%

註：本公司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充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1)財審報字第 21003724 號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櫃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櫃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櫃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櫃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中櫃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機器設備及碼頭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機器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及(十四)；機器設備及碼頭使用權資產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七)及(八)，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機器設備及碼頭使用權資產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614,925 仟元及 4,468,481 仟元。

中櫃公司民國 110 年底執行機器設備及碼頭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因機器設備與碼頭使用權資產為同一現金產生單位，故依該資產之使用價值衡量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

金額作為評估是否減損之依據，因可回收金額之估計主要假設包括未來現金流量及折現率，其中所採用之多項重大假設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且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其所做成會計估計結果對評估減損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對中櫃公司之機器設備及碼頭使用權資產之減損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管理階層未來現金流量所使用之關鍵假設，包括與歷史結果比較以評估預估營收、毛利及費用變動之合理性。
2. 評估管理階層預測未來現金流量基本假設之合理性；複核所使用折現率之參數，包括權益資金成本之無風險報酬率及產業風險係數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櫃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櫃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櫃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

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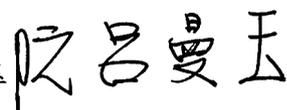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櫃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櫃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櫃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中櫃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櫃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阮呂曼玉 

會計師

徐永堅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58257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2 月 2 3 日



資	產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25,358	5	\$	464,101	4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二)						
	之金融資產—流動			45,063	1		91,135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8,237	-		3,50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614,381	6		461,072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		8,608	-		8,207	-
130X	存貨	六(五)		135,795	1		127,798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3,724	-		37,134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381,166</u>	<u>13</u>		<u>1,192,951</u>	<u>11</u>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三)及八						
	流動			125,127	1		117,987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145,859	1		148,400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4,520,597	41		4,511,451	40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4,524,784	41		4,874,145	4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及八		52,226	1		52,226	1
1780	無形資產			21,684	-		2,29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135,586	1		132,907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十四)		61,405	1		127,269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9,587,268</u>	<u>87</u>		<u>9,966,676</u>	<u>89</u>
1XXX	資產總計		\$	<u>10,968,434</u>	<u>100</u>	\$	<u>11,159,627</u>	<u>100</u>

(續次頁)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345,000	3	\$	455,000	4		
2170	應付帳款			125,896	1		126,420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38,634	1		137,458	1		
2200	其他應付款			112,908	1		60,191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390,542	4		379,221	3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		93,860	1		110,751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9,902	-		35,40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256,742</u>	<u>11</u>		<u>1,304,444</u>	<u>1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		1,169,479	11		1,170,685	1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923,071	9		922,849	8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4,309,787	39		4,643,437	4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六)(十三)		31,765	-		42,51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6,434,102</u>	<u>59</u>		<u>6,779,483</u>	<u>61</u>		
2XXX	負債總計			<u>7,690,844</u>	<u>70</u>		<u>8,083,927</u>	<u>72</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1,484,235	14		1,484,235	13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98,546	1		101,768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七)		44,588	-		41,266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730,467	16		1,730,467	16		
3350	未分配盈餘			396,438	4		195,164	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		28,803	-		51,787	1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五)	(505,487)	(5)	(528,987)	(5)
3XXX	權益總計			<u>3,277,590</u>	<u>30</u>		<u>3,075,700</u>	<u>28</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0,968,434</u>	<u>100</u>	\$	<u>11,159,627</u>	<u>100</u>		





項目	附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2,966,382	100	\$	2,721,29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四) (二十三) (二十四)及七	(2,441,661)	(82)	(2,411,722)	(89)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524,721	18		309,572	11
營業費用	六(十四) (二十三) (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78,973)	(3)	(74,534)	(3)
6200 管理費用		(94,528)	(3)	(65,578)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60)	-		4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73,561)	(6)	(140,070)	(5)
6900 營業利益			351,160	12		169,502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九)		622	-		2,113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3,382	-		9,90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12,726)	(1)	(20,879)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122,122)	(4)	(132,692)	(5)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754)	-		5,89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1,598)	(5)	(135,659)	(5)
稅前淨利			219,562	7		33,843	1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五)		2,923	-	(3,095)	-
8200 本期淨利		\$	222,485	7	\$	30,748	1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2,386	-	\$	4,96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二)	(7,523)	-		47,257	2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2,600	-	(1,49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五)	(477)	-	(99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3,014)	-	\$	49,731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19,471	7	\$	80,479	3
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63	\$		0.2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62	\$		0.23





109 年	度	110 年	度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84,235	\$ 99,665	\$ 1,730,467
本期淨利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30,74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2,474
108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	-	33,222
法定盈餘公積	-	3,538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3,538)
子公司收到母公司股利視同庫藏股交易	-	-	(25,232)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484,235	\$ 101,768	\$ 195,164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84,235	\$ 101,768	\$ 195,164
本期淨利	-	-	222,48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4,50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226,994
109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	-	-
法定盈餘公積	-	3,322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3,322)
逾期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	15	(29,685)
子公司處分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交易	-	-	-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5,601)	(8,174)
子公司收到母公司股利視同庫藏股交易	-	2,364	15,46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484,235	\$ 98,546	\$ 396,438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530	\$ 528,987	\$ 3,018,350
本期淨利	-	-	30,74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49,7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80,479
108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25,232)
子公司收到母公司股利視同庫藏股交易	-	-	(2,103)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530	\$ 51,787	\$ 3,075,700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530	\$ 51,787	\$ 3,075,700
本期淨利	-	-	222,48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3,01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219,471
109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29,685)
逾期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	-	15
子公司處分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交易	-	-	-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	23,500
子公司收到母公司股利視同庫藏股交易	-	15,461	-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8,803	\$ 505,487	\$ 3,277,590

六(十七)

六(十六)

六(十七)

六(十六)

六(十六)

六(二)

六(十六)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19,562	\$	33,84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損失(利益)	十二(二)		60	(42)
折舊費用	六(七)(八)				
	(二十三)		620,850		615,771
各項攤提	六(二十三)		1,702		855
利息收入	六(十九)	(622)	(2,11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一)		1,629		19,5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六(二十一)		8,622		-
處分使用權資產利益			-	(731)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122,122		132,692
股利收入	六(二十)	(1,763)	(1,74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六(六)		754	(5,89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4,736)		13,646
應收帳款		(153,366)		26,091
應收帳款－關係人		(401)	(1,920)
其他應收款		(8)	(199)
存貨		(3,786)	(3,302)
其他流動資產		(10,617)		43,81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525)		29,267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76		3,324
其他應付款			52,711	(29,657)
其他流動負債			14,499	(11,383)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74)		11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66,589		861,998
收取之利息			586		2,259
支付之利息		(122,115)	(133,010)
收取之股利			1,763		1,74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5,978		1,18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52,801</u>		<u>734,172</u>

(續次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

資產	\$	38,548	\$	-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3,262		531,767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0,402)	(352,50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120,830)	(70,931)
取得無形資產	(5,385)	(45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990		89	
取得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六(六)	-	(46,189)	
預付設備款增加	六(二十七)	(49,923)	(111,366)
存出保證金增加	(56)	(50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1,796)	(50,09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524,048		1,180,000	
償還短期借款	(540,000)	(1,355,000)	
舉借長期借款		-		126,000	
償還長期借款	(112,145)	(104,673)	
租賃本金償還	(391,732)	(390,282)	
存入保證金增加	(249)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29,685)	(25,232)
收回逾期末領之股利	六(十六)	15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49,748)	(569,18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1,257		114,89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64,101		349,20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25,358	\$	464,101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58年11月，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港埠碼頭與內陸貨櫃集散站，及商港區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務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1年2月23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1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

(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

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存貨

本公司將預期使用期間為一年內，且並非僅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之備用零件及維修設備，列為存貨，並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做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建築	25年~40年
機器設備	2年~25年
運輸設備	5年~10年
租賃改良	2年~30年
雜項設備	2年~17年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及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五)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

(十六)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5 至 10 年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

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四)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五)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六) 收入認列

1. 勞務服務

本公司提供經營港埠碼頭及集散站、船舶貨物裝卸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依實際作業量認列為收入。

2. 維修服務

本集團部分客戶合約中包含貨櫃之維修服務，維修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依實際作業量認列為收入。

3. 租賃服務

本公司經營工作貨棚及場地之出租業務係依合約期間內逐期認列收入。

(以下空白)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有形資產之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之機器設備及碼頭使用權資產分別為 \$1,614,925 及 \$4,468,481。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89	\$ 68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524,669	463,412
	<u>\$ 525,358</u>	<u>\$ 464,101</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將持有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以上且受限制之定期存款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三)註明。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u>	<u>目</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6,260	\$ 39,348
評價調整		28,803	51,787
合計	\$	<u>45,063</u>	<u>\$ 91,135</u>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45,063 及 \$91,135，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分別為 (\$7,523) 及 \$47,257。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因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獲配之股利收入分別為 \$1,763 及 \$1,740。
3.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出售公允價值為 \$38,548 之權益工具投資，出售利益轉列保留盈餘計 \$15,461。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金額。
5. 本公司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6.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質押活期存款	\$ 67,853	\$ 59,823
質押定期存款	57,274	58,164
合計	<u>\$ 125,127</u>	<u>\$ 117,987</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收入	<u>\$ 478</u>	<u>\$ 1,970</u>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金額。
3. 本公司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4.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均未有提列備抵損失之情形。
5.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8,242	\$ 3,506
減：備抵呆帳	(5)	(2)
	<u>\$ 8,237</u>	<u>\$ 3,504</u>
應收帳款	\$ 629,541	\$ 476,175
應收帳款-關係人	8,611	8,210
減：備抵呆帳	(15,163)	(15,106)
	<u>\$ 622,989</u>	<u>\$ 469,279</u>

1.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帳款餘額為\$525,708。

2.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貨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物料	<u>\$ 143,915</u>	<u>(\$ 8,120)</u>	<u>\$ 135,795</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物料	<u>\$ 133,118</u>	<u>(\$ 5,320)</u>	<u>\$ 127,798</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勞務成本	\$ 2,438,861	\$ 2,410,374
消耗性用品(帳列存貨)跌價損失	2,800	1,348
	<u>\$ 2,441,661</u>	<u>\$ 2,411,722</u>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子公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公司	\$ 104,301	\$ 104,767
中櫃投資(股)公司	41,558	43,633
銘揚投資(股)公司	(30,985)	(41,483)
	114,874	106,917
長期股權投資貸項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u>30,985</u>	<u>41,483</u>
	<u>\$ 145,859</u>	<u>\$ 148,400</u>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採用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損)益分別為(\$754)及\$5,890，係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3.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櫃投資(股)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3,500,000 股，每股增資金額為新台幣 14.3 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9 年 7 月 3 日，本公司取得 3,230,000 股，並支付增資款 \$46,189，該項增資案已辦理完竣。

(以下空白)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租賃改良	雜項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u>110年1月1日</u>							
成本	\$ 2,929,140	\$ 187,157	\$ 3,276,746	\$ 346,142	\$ 91,101	\$ 20,958	\$ 6,851,24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50,723)	(175,560)	(1,695,816)	(248,213)	(69,481)	-	(2,339,793)
	<u>\$ 2,778,417</u>	<u>\$ 11,597</u>	<u>\$ 1,580,930</u>	<u>\$ 97,929</u>	<u>\$ 21,620</u>	<u>\$ 20,958</u>	<u>\$ 4,511,451</u>
<u>110年</u>							
1月1日	\$ 2,778,417	\$ 11,597	\$ 1,580,930	\$ 97,929	\$ 21,620	\$ 20,958	\$ 4,511,451
增添	-	-	115,769	1,576	3,485	-	120,830
處分-成本	-	-	(32,490)	-	(9,128)	-	(41,618)
處分-累計折舊	-	-	24,010	-	7,979	-	31,989
減損損失	-	-	(8,622)	-	-	-	(8,622)
重分類	-	-	106,211	14,973	2,442	(14,973)	108,653
折舊費用	-	(3,627)	(170,883)	(20,078)	(7,499)	-	(202,087)
12月31日	<u>\$ 2,778,417</u>	<u>\$ 7,970</u>	<u>\$ 1,614,925</u>	<u>\$ 94,400</u>	<u>\$ 18,899</u>	<u>\$ 5,985</u>	<u>\$ 4,520,596</u>
<u>110年12月31日</u>							
成本	\$ 2,929,140	\$ 187,157	\$ 3,466,236	\$ 362,691	\$ 87,900	\$ 5,985	\$ 7,039,109
累計折舊及減損	(150,723)	(179,187)	(1,851,311)	(268,291)	(69,001)	-	(2,518,513)
	<u>\$ 2,778,417</u>	<u>\$ 7,970</u>	<u>\$ 1,614,925</u>	<u>\$ 94,400</u>	<u>\$ 18,899</u>	<u>\$ 5,985</u>	<u>\$ 4,520,596</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租賃改良	雜項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u>109年1月1日</u>							
成本	\$ 2,919,514	\$ 177,605	\$ 3,117,726	\$ 310,174	\$ 84,037	\$ 56,272	\$ 6,665,32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50,723)	(171,741)	(1,593,434)	(229,000)	(64,327)	-	(2,209,225)
	<u>\$ 2,768,791</u>	<u>\$ 5,864</u>	<u>\$ 1,524,292</u>	<u>\$ 81,174</u>	<u>\$ 19,710</u>	<u>\$ 56,272</u>	<u>\$ 4,456,103</u>
<u>109年</u>							
1月1日	\$ 2,768,791	\$ 5,864	\$ 1,524,292	\$ 81,174	\$ 19,710	\$ 56,272	\$ 4,456,103
增添	9,626	9,552	40,044	813	3,830	7,066	70,931
處分-成本	-	-	(104,615)	(3,330)	(1,739)	-	(109,684)
處分-累計折舊	-	-	64,836	3,330	1,739	-	69,905
重分類	-	-	223,591	38,485	4,973	(42,380)	224,669
折舊費用	-	(3,819)	(167,218)	(22,543)	(6,893)	-	(200,473)
12月31日	<u>\$ 2,778,417</u>	<u>\$ 11,597</u>	<u>\$ 1,580,930</u>	<u>\$ 97,929</u>	<u>\$ 21,620</u>	<u>\$ 20,958</u>	<u>\$ 4,511,451</u>
<u>109年12月31日</u>							
成本	\$ 2,929,140	\$ 187,157	\$ 3,276,746	\$ 346,142	\$ 91,101	\$ 20,958	\$ 6,851,24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50,723)	(175,560)	(1,695,816)	(248,213)	(69,481)	-	(2,339,793)
	<u>\$ 2,778,417</u>	<u>\$ 11,597</u>	<u>\$ 1,580,930</u>	<u>\$ 97,929</u>	<u>\$ 21,620</u>	<u>\$ 20,958</u>	<u>\$ 4,511,451</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減損情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土地	\$ 150,723	\$ 150,723
房屋及建築	4,188	4,188
機器設備	8,622	-
	<u>\$ 163,533</u>	<u>\$ 154,911</u>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本公司民國 81 年辦理資產重估價，重估增值總額計\$3,090,341，並於民國 93 年度經政府徵收後，重估增值餘額為\$2,889,413，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重估增值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919,025 帳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及未實現土地重估增值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為\$1,730,467。

(八)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運輸設備、雜項設備及其他設備，土地及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30 年，其他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介於 1 至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碼頭	\$ 1,430,350	\$ 1,549,053
建物-碼頭	3,038,131	3,268,508
建物-其他	12,667	9,858
運輸設備	6,569	7,741
雜項設備	675	968
其他設備	36,392	38,017
	<u>\$ 4,524,784</u>	<u>\$ 4,874,145</u>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118,898	\$ 118,899
房屋	291,033	285,799
運輸設備	6,185	8,032
雜項設備	677	624
其他設備	1,970	1,944
	<u>\$ 418,763</u>	<u>\$ 415,298</u>

4.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16,142 及 \$46,558。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00,056	\$ 105,912

6.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491,788 及 \$496,195。

7. 變動租賃給付對租賃負債之影響

本公司租賃合約中採變動租賃給付條款之標的有基隆港西及台中港碼頭等，部分租賃係依當地物價指數變動，租金變動視為現有租賃之修改，再衡量租賃負債及調整使用權資產帳面價值。

8. 本公司與台中港務分公司及基隆港務分公司簽訂之租賃合約詳附註九(二)1。

9. 本公司採用「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之租金減讓」之實務權宜作法，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認列租金補助款收入金額分別為\$0 及\$5,596，帳列其他收入，請詳附註六(二十)。

(九) 投資性不動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投資性不動產-土地</u>		
成本	\$ 52,226	\$ 52,22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u>\$ 52,226</u>	<u>\$ 52,226</u>

1.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都市計畫保護區且無土地交易，故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政府公告現值分別為\$173,392 及\$169,194。

2.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以下空白)

(十)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預付設備款	\$ 50,923	\$ 120,505
預付退休金資產	9,465	5,804
存出保證金	<u>1,017</u>	<u>960</u>
	<u>\$ 61,405</u>	<u>\$ 127,269</u>

預付設備款係預付購置機器設備及無形資產之支出。

(十一)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10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185,000	0.70% ~1.21%	土地
信用借款	<u>160,000</u>	0.73% ~1.25%	無
	<u>\$ 345,000</u>		
<u>借款性質</u>	<u>109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185,000	1.21%	土地
信用借款	<u>270,000</u>	0.83%~1.25%	無
	<u>\$ 455,000</u>		

1. 短期借款係由董事長林宏年先生擔任連帶保證人。
2. 短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以下空白)

(十二)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10年8月5日至115年8月5日，按月付息並按季攤還本金，其餘到期清償。	1.36%	土地、房屋及建築及投資性不動產	\$ 774,000
擔保借款	自110年8月5日至115年8月5日，按月繳息並按月攤還本金，其餘到期清償。	1.36%	土地、房屋及建築及投資性不動產	193,333
擔保借款	自109年9月29日至112年9月28日，按月繳息並按季攤還本金，其餘到期清償。	1.49%	機器設備	99,750
擔保借款	自110年11月15日至115年11月15日，按月付息，本金按季攤還。	1.45%	機器設備	93,000
擔保借款	自107年12月15日至114年12月25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攤還。	1.34%	機器設備	61,685
信用借款	自107年12月25日至114年12月25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攤還。	1.36%	無	36,671
擔保借款	自106年5月15日至111年5月15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攤還。	1.38%	機器設備	4,900
				<hr/>
				\$ 1,263,339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3,860)
				<hr/> <hr/>
				\$ 1,169,479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9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5年8月5日至115年8月5日，按月付息並按季攤還本金，其餘到期清償。	1.36%	土地、房屋及建築及投資性不動產	\$ 778,000
擔保借款	自105年8月5日至115年8月5日，按月繳息並按月攤還本金，其餘到期清償。	1.36%	土地、房屋及建築及投資性不動產	213,333
擔保借款	自109年9月29日至112年9月28日，按月繳息並按季攤還本金，其餘到期清償。	1.49%	機器設備	120,750
擔保借款	自107年12月15日至114年12月25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攤還。	1.34%	機器設備	76,865
擔保借款	自105年7月28日至110年7月28日，按月付息，本金按季攤還。	1.33%	機器設備	30,136
信用借款	自107年12月25日至114年12月25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攤還。	1.36%	無	45,692
擔保借款	自106年5月15日至111年5月15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攤還。	1.38%	機器設備	16,660
				\$ 1,281,436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10,751)
				\$ 1,170,685

1. 部分長期借款係由董事長林宏年先生擔任連帶保證人。
2. 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長期股權投資貸項	\$ 30,985	\$ 41,483
存入保證金	780	1,029
	\$ 31,765	\$ 42,512

(十四)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

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15%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9,029)	(\$ 71,10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8,494	76,90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 9,465	\$ 5,804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資產</u>
110年			
1月1日餘額	(\$ 71,103)	\$ 76,907	\$ 5,804
當期服務成本	(366)	-	(366)
利息(費用)收入	(136)	148	12
清償(損)益	1,366	-	1,366
	(70,239)	77,055	6,816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1,228	1,228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41)	-	(41)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988	-	988
經驗調整	211	-	211
	1,158	1,228	2,386
提撥退休基金	-	263	263
支付退休金	20,052	(20,052)	-
12月31日餘額	(\$ 49,029)	\$ 58,494	\$ 9,465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資產</u>
109年			
1月1日餘額	(\$ 89,668)	\$ 90,622	\$ 954
當期服務成本	(521)	-	(521)
利息(費用)收入	(444)	450	6
	<u>(90,633)</u>	<u>91,072</u>	<u>439</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239	3,239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	-	-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182)	-	(1,182)
經驗調整	2,909	-	2,909
	<u>1,727</u>	<u>3,239</u>	<u>4,966</u>
提撥退休基金	-	399	399
支付退休金	17,803	(17,803)	-
12月31日餘額	<u>(\$ 71,103)</u>	<u>\$ 76,907</u>	<u>\$ 5,804</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折現率	<u>0.55%</u>	<u>0.20%</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00%</u>	<u>2.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臺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555)	\$ 566	\$ 567	(\$ 549)
109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847)	\$ 866	\$ 848	(\$ 83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266。
- (7)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4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4,786
1-2年		9,466
2-5年		11,717
5年以上		24,104
	\$	<u>50,073</u>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3,437 及 \$23,303。

(十五) 股本

1.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 1,800,000 仟元，分為 18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484,235 仟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148,423 仟股。

2.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數量：

持有股份之名稱	收回原因	110年12月31日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子公司-中櫃投資	閒置資金運用	5,028	\$ 215,226
子公司-銘揚投資	閒置資金運用	6,793	\$ 290,261

持有股份之名稱	收回原因	109年12月31日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子公司-中櫃投資	閒置資金運用	5,028	\$ 215,226
子公司-銘揚投資	閒置資金運用	7,343	\$ 313,761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本公司透過子公司處分本公司股份時，處分損益將增加或減少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如有不足，差額認列為保留盈餘之調整。

(十六)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0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與 帳面價值差額	員工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82,812	\$ 5,601	\$ 25	\$ 3,452	\$ 9,878	\$ 101,768
逾期未領之股利	-	-	-	-	15	15
處分庫藏股票	-	(5,601)	-	-	-	(5,601)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2,364	-	-	-	2,364
12月31日	<u>\$ 82,812</u>	<u>\$ 2,364</u>	<u>\$ 25</u>	<u>\$ 3,452</u>	<u>\$ 9,893</u>	<u>\$ 98,546</u>

	109年					合計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與 帳面價值差額	員工 認股權	其他	
1月1日	\$ 82,812	\$ 3,498	\$ 25	\$ 3,452	\$ 9,878	\$ 99,665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2,103	-	-	-	2,103
12月31日	\$ 82,812	\$ 5,601	\$ 25	\$ 3,452	\$ 9,878	\$ 101,768

(十七)保留盈餘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而盈餘之分派為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依法提列10%為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以現金股利發放時，本公司依據法令規定，授權董事會經特別決議後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所營事業屬成熟期產業，每年獲利穩定，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提撥股東股息及紅利30%至80%(其中最少20%以現金股利方式發放)。
-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IFRSs時，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 本公司民國110年7月30日及109年5月28日分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109年度及108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322		\$ 3,538	
現金股利	29,685	\$ 0.20	25,232	\$ 0.17
	<u>\$ 33,007</u>		<u>\$ 28,770</u>	

6. 本公司民國 111 年 2 月 23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3,428	
現金股利	244,899	\$ 1.65
	<u>\$ 268,327</u>	

(十八) 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勞務收入	\$ 2,777,699	\$ 2,565,054
維修及租賃收入	168,608	143,725
其他收入	20,075	12,515
	<u>\$ 2,966,382</u>	<u>\$ 2,721,294</u>

(十九)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44	\$ 14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478	1,970
	<u>\$ 622</u>	<u>\$ 2,113</u>

(二十)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股利收入	\$ 1,763	\$ 1,740
租金補助款	-	5,596
其他	1,619	2,573
	<u>\$ 3,382</u>	<u>\$ 9,909</u>

(二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淨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629)	(\$ 19,557)
處分使用權資產利益	-	731
淨外幣兌換損失	(119)	(420)
淨賠償損失	(2,270)	(1,2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8,622)	-
其他損失	(86)	(432)
	<u>(\$ 12,726)</u>	<u>(\$ 20,879)</u>

(二十二) 財務成本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租賃負債攤銷	\$ 100,056	\$ 105,912
利息費用	22,066	26,780
	<u>\$ 122,122</u>	<u>\$ 132,692</u>

(二十三)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576,461	\$ 507,728
折舊費用	\$ 620,850	\$ 615,771
攤銷費用	\$ 1,702	\$ 855

(二十四) 員工福利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薪資費用	\$ 478,487	\$ 411,990
勞健保費用	49,810	46,903
退休金費用	22,425	23,818
其他用人費用	25,739	25,017
	<u>\$ 576,461</u>	<u>\$ 507,728</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5%，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5%。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2,198 及 \$1,88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2,198 及 \$1,880，前述員工酬勞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董監酬勞金額帳列其他費用科目。

民國 110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皆以 5% 為估列基礎。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民國 109 年度員工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1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	-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1</u>	<u>-</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934)	3,095
稅率改變之影響	-	-
遞延所得稅總額	<u>(2,934)</u>	<u>3,095</u>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2,923)</u>	<u>\$ 3,095</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0年度	109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477)	(\$ 993)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3,912	\$ 6,768
按稅法規定應加減帳外調整之費用	15	17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3,026	2,56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49,887)	-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	(6,25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1	-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2,923)</u>	<u>\$ 3,095</u>

(以下空白)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 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認列於 權 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休假獎金	\$ 3,331	\$ 123	\$ -	\$ -	\$ 3,454
未實現兌換損失	123	(121)	-	-	2
減損損失	-	1,724	-	-	1,724
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淨額	88,261	(88,261)	-	-	-
虧損扣抵	41,192	89,214	-	-	130,406
小計	<u>132,907</u>	<u>2,679</u>	<u>-</u>	<u>-</u>	<u>135,58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退休金	(978)	255	(477)	-	(1,200)
土地增值稅準備	(919,025)	-	-	-	(919,025)
其他	(2,846)	-	-	-	(2,846)
小計	<u>(922,849)</u>	<u>255</u>	<u>(477)</u>	<u>-</u>	<u>(923,071)</u>
合計	<u>(\$ 789,942)</u>	<u>\$ 2,934</u>	<u>(\$ 477)</u>	<u>\$ -</u>	<u>(\$ 787,485)</u>
	109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 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認列於 權 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休假獎金	\$ 3,274	\$ 57	\$ -	\$ -	\$ 3,331
未實現兌換損失	39	84	-	-	123
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淨額	85,269	2,992	-	-	88,261
虧損扣抵	47,443	(6,251)	-	-	41,192
小計	<u>136,025</u>	<u>(3,118)</u>	<u>-</u>	<u>-</u>	<u>132,90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退休金	(8)	23	(993)	-	(978)
土地增值稅準備	(919,025)	-	-	-	(919,025)
其他	(2,846)	-	-	-	(2,846)
小計	<u>(921,879)</u>	<u>23</u>	<u>(993)</u>	<u>-</u>	<u>(922,849)</u>
合計	<u>(\$ 785,854)</u>	<u>(\$ 3,095)</u>	<u>(\$ 993)</u>	<u>\$ -</u>	<u>(\$ 789,942)</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5	\$ 436,748	\$ 312,003	\$ -	115
108	<u>340,026</u>	<u>340,026</u>	<u>-</u>	118
	<u>\$ 776,774</u>	<u>\$ 652,029</u>	<u>\$ -</u>	

109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5	\$ 436,748	\$ 312,003	\$ 106,044	115
108	<u>340,026</u>	<u>340,026</u>	<u>340,026</u>	118
	<u>\$ 776,774</u>	<u>\$ 652,029</u>	<u>\$ 446,070</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呆帳損失	\$ 8	\$ 8
備抵消耗性用品(帳列存貨)跌價損失	1,624	1,064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u>838</u>	<u>838</u>
	<u>\$ 2,470</u>	<u>\$ 1,910</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8 年度。

(以下空白)

(二十六) 每股盈餘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222,485	136,508	\$ 1.6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222,485	136,50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酬勞	-	482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 響	\$ 222,485	136,990	\$ 1.62
<u>109年度</u>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0,748	136,052	\$ 0.2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0,748	136,05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酬勞	-	109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 響	\$ 30,748	136,161	\$ 0.23

(二十七)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0年度	109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等於本期支付之現金)	\$ 120,830	\$ 70,931

	110年度	109年度
期末預付設備款	\$ 50,923	\$ 120,505
加：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3,794	224,879
轉列無形資產	15,711	30
轉列修繕費	-	4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120,505)	(234,052)
本期支付現金	<u>\$ 49,923</u>	<u>\$ 111,366</u>

(二十八)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來自籌資活動負債之變動，除租賃負債之利息攤銷 \$100,056 及 \$105,912 與新增之租賃負債 \$16,142 及 \$46,558 外，其他皆為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未有非現金之變動，請參閱個體現金流量表。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林宏年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中友船舶)	子公司
中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大三鴻國際貨櫃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大同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大信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大盛海運承攬運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英豐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商船三井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灣商井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臺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臺灣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安躍系統股份有限公司(註)	孫公司
大統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偉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峰達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益洲海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舶通海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註：民國 110 年 4 月 19 日由本公司之子公司中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70% 股權，成為本公司之孫公司，詳細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六)及七。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勞務銷售：		
子公司—中友船舶	\$ 11,966	\$ 13,813
其他關係人	<u>29,164</u>	<u>26,609</u>
	<u>\$ 41,130</u>	<u>\$ 40,422</u>

勞務提供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勞務購買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子公司—中友船舶	\$ 261,521	\$ 255,404
其他關係人	<u>1,633</u>	<u>1,137</u>
	<u>\$ 263,154</u>	<u>\$ 256,541</u>

勞務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向子公司及其他關係人購買。

3. 應收帳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中友船舶	\$ 67	\$ 241
其他關係人	<u>8,544</u>	<u>7,969</u>
	8,611	8,210
減：備抵呆帳	(<u>3</u>)	(<u>3</u>)
	<u>\$ 8,608</u>	<u>\$ 8,207</u>

4. 應付帳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付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中友船舶	\$ 135,350	\$ 137,185
其他關係人	<u>3,284</u>	<u>273</u>
	<u>\$ 138,634</u>	<u>\$ 137,458</u>

5. 預付設備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u>\$ 6,275</u>	<u>\$ 14,120</u>

本公司為配合營運需求簽訂購買櫃場管理系統更新開發、機房與主機設備升級及船帳與合約系統開發，合約總價共計\$19,650，未付款餘額共計\$13,375。

6. 財產交易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關係人	\$ 2,550	\$ -

7.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向臺灣運輸及大信船務承租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為1至2年，租金及付款方式係依租賃合約支付。

(2) 取得使用權資產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關係人	\$ 3,407	\$ 340

(3) 租賃負債

A. 期末餘額：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關係人	\$ 2,292	\$ 754

B. 利息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關係人	\$ 34	\$ 25

8.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替本公司借款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一)及(十二)說明。

9. 本公司民國109年度增資子公司-中櫃投資，請詳附註六(六)說明。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31,832	\$ 24,085
退職後福利	357	410
	\$ 32,189	\$ 24,495

(以下空白)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43,539	\$ -	短期借款擔保
其他非流動資產：			
活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 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7,853	59,823	碼頭營運保證金
定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 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4,774	54,764	碼頭營運保證金
"	1,600	2,200	履約保證金
"	900	1,200	海關保證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2,690,779	2,690,779	銀行借款擔保
房屋及建築	741	3,288	"
機器設備	962,185	808,831	"
投資性不動產	52,226	52,226	銀行借款擔保
	<u>\$ 3,831,058</u>	<u>\$ 3,673,11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本公司與國有財產署間之應付畸零土地使用補償金，將透過法律途徑申請裁定，惟法律程序仍在進行中，尚無法確定補償金額，本公司評估不具重大影響。

(二)承諾事項

1. 本公司已簽訂租賃合約，彙總如下：

(1)台中港務分公司租賃合約

係本公司民國 103 年 8 月 28 日與台中港務分公司重新簽訂台中港第 10 及 11 號碼頭及第 9~11 及 31 號碼頭後線土地及所含設施，經營貨櫃裝卸、儲轉營運及物流業務，租賃期間自民國 102 年 12 月 7 日至 117 年 12 月 6 日止，原租賃期間到期後改採每年續約之方式。

本公司營運台中港碼頭須支付予台中港務分公司履約保證金\$48,774，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基隆港務分公司租賃合約

本公司民國 95 年 11 月 16 日參與基隆港務分公司辦理「基隆港西 18、19 號貨櫃碼頭延建工程及後線場地填建工程合資興建暨基隆港西 19 至 21 號貨櫃碼頭及後線租賃經營」之投標案，獲取該標案興建及經營權利，興建工程應於港工許可證核發後二年內完成；該投資案民國 98 年 4 月 21 日已營運，租賃期間為 30 年。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依前述合約於未來每年須支付基隆港務分公司 19 號到 21 號貨櫃碼頭之土地使用費、建物租金及管理費(包含固定及變動管理費)估計總計約為\$373,430，租賃期間內，如無違反契約暨港區作業有關規定，得於租期屆滿前 9 個月，向基隆港務分公司申請續租，若未續租，本公司應於 6 個月內將租賃物及土地保持完整可用狀態全部交還予基隆港務分公司。若當年度按進出口櫃及出口轉運櫃所繳之變動管理費低於競標時所填列之最低管理費時，須補足該差額(係與基隆港務分公司約定最低保證運量 50 萬 TEU)。

本公司營運基隆碼頭須支付予基隆港務分公司履約保證金\$1,000，另本期取得金融機構共同為碼頭營運擔保，並將部分活期存款設質，其金額為\$67,853，均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 本公司為配合營運需求簽訂購買機器設備，合約總價及未付款餘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合約總價	\$ 384,176	\$ 228,151
未付款餘額	\$ 298,451	\$ 107,64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民國 111 年 2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請詳附註六(十七)6。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45,063	\$ 91,1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287,264</u>	<u>1,060,324</u>
	<u>\$ 1,332,327</u>	<u>\$ 1,151,459</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u>\$ 1,986,556</u>	<u>\$ 2,061,535</u>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u>\$ 4,700,329</u>	<u>\$ 5,022,658</u>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票據、其他應收款、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存出保證金及受限制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票據、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利率風險、信用風險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451 及 \$911。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短期借款，使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當新台幣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2,867 及 \$13,891，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 C. 本公司假設當合約款項因預期無法收回而轉列催收款或逾期超過 365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公司採用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A) 依產業特性及歷史經驗評估，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B) 於櫃買中心交易之債券投資，具有任一外部評等機構於資產負債表日評比為投資等級者，視該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
- E.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F.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公司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未有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G. 本公司評估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風險方法如下：

- (A) 針對個別重大已發生違約之應收帳款，個別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B) 其餘客戶依據本公司信用標準評等對客戶之應收帳款進行分組，按不同群組採用不同之損失率法或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C) 納入國發會景氣指標查詢系統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
- (D)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依個別及依損失率法或準備矩陣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如下：

	個別	群組1	群組2	群組3	合計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100.00%	0.03%	0.06%	0.09%	
帳面價值總額	\$ 14,918	\$ 433,258	\$ 198,218	\$ -	\$ 646,394
備抵損失	14,918	130	120	-	15,168

	個別	群組1	群組2	群組3	合計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100.00%	0.03%	0.06%	0.09%	
帳面價值總額	\$ 14,918	\$ 316,622	\$ 156,222	\$ 129	\$ 487,891
備抵損失	14,918	96	94	-	15,108

群組 1：依本公司授信標準評等為 A 者。

群組 2：依本公司授信標準評等為 B 者。

群組 3：依本公司授信標準評等為 C 者。

I.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未逾期	\$ 8,242	\$ 527,529	\$ 3,506	\$ 453,682
90天內	-	91,491	-	15,691
91-180天	-	4,214	-	94
181-270天	-	-	-	-
271-365天	-	-	-	-
365天以上	-	14,918	-	14,918
	<u>\$ 8,242</u>	<u>\$ 638,152</u>	<u>\$ 3,506</u>	<u>\$ 484,38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J.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月1日	\$ 2	\$ 15,106
減損損失提列	3	57
12月31日	\$ 5	\$ 15,163

	109年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月1日	\$ 84	\$ 15,066
減損損失提列	-	40
減損損失迴轉	(82)	-
12月31日	\$ 2	\$ 15,106

K. 本公司納入國發會景氣指標查詢系統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歷史及現時資訊，以估計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債務工具投資之違約機率。

L. 本公司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均屬低信用風險，故帳面金額係按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關係人借貸、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依營業週期內到期)及長期應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下表之金融負債，其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0年12月31日	1至2年內	3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長期借款	\$ 161,705	\$ 1,065,175	\$ -
租賃負債	479,810	1,416,446	3,018,312
109年12月31日	1至2年內	3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長期借款	\$ 90,771	\$ 272,343	\$ 879,198
租賃負債	473,417	1,404,398	3,456,263

除上列所述外，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資產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且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九)說明。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本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屬於第一等級評價金額為\$45,063及\$91,135。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係採用市場報價(收盤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C.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

務工具及選擇權，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D.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

E.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5.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

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四) 主要股東資訊

本公司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請詳附表五。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89
活期存款					510,088
支票存款					13,676
外幣存款		美金32仟元，匯率27.63			905
				\$	525,358

(以下空白)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摘要	股數	面值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評價調整金額	公平價值	
								單價(元)	總額
國票金融控股(股)公司	普通股	2,807,660	10	\$ 45,063	-	\$ 16,260	\$ 28,803	\$ 16.05	\$ 45,063

(以下空白)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金 額</u>	<u>備 註</u>
客戶A	\$ 98,535	
客戶B	91,948	
客戶C	86,189	
客戶D	68,016	
客戶E	49,353	
客戶F	38,840	
其他	<u>196,660</u>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629,541	
減：備抵呆帳	(<u>15,160</u>)	
	<u>\$ 614,381</u>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註3)		本期減少(註4)		期末餘額		市價或 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公司	7,970,500	\$ 104,767	-	\$ 2,600	-	\$ 5,978	99.63%	\$ 104,301	\$ -	無
中櫃投資(股)公司	7,724,000	43,633	-	1,005	-	-	92.21%	41,558	-	"
銘揚投資(股)公司	697,200	(41,483)	-	11,084	-	-	99.60%	(30,985)	-	"
		106,917		\$ 14,689		(\$ 5,978)		114,874	\$ -	
長期股權投資項目		41,483						30,985		
合計		\$ 148,400						\$ 145,859		

註1：自民國91年1月1日起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故本公司認列庫藏股，於沖減對其長期投資帳面金額。

註2：長期投資帳面金額於沖銷後尚不足，帳列其他負債。

註3：本期增加數係包含中友公司之退休金精算利益\$2,600、銘揚投資出售本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交易\$9,725、認列本公司發放股利予銘揚投資\$1,359及中櫃投資\$1,005，視為庫藏股交易調整資本公積。

註4：本期減少數係包含中友船舶發放現金股利\$5,978。

註5：權益法投資(損)益已考量本公司發放中櫃投資及銘揚投資之現金股利。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借款種類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註
華南銀行	短期擔保	\$ 135,000	110/12/17-111/12/17	1.21%	300,000	土地	華南銀行共用三億額度
華南銀行	短期擔保	30,000	110/12/17-111/12/17	1.21%	300,000	土地	華南銀行共用三億額度
土地銀行	短期信用	40,000	110/12/15-111/12/15	1.20%	100,000	無	-
新光商銀	短期信用	30,000	110/03/23-111/03/23	1.20%	100,000	無	-
日盛商銀	短期信用	40,000	110/12/13-111/12/06	1.25%	100,000	無	-
兆豐票券	短期信用	10,000	110/05/27-111/05/26	1.05%	100,000	無	-
兆豐票券	短期擔保	20,000	110/05/27-111/05/26	1.19%	30,000	無	股票
萬通票券	短期信用	20,000	110/11/19-111/11/18	0.83%	100,000	無	-
		\$ 345,000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借款種類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	一年內到期部分	一年以上到期部分	抵押或擔保
國泰世華銀行	擔保借款	\$ 967,333	110/08/05~115/08/05	1.36%	\$ 24,000	\$ 943,333	土地及建物
中國信託銀行	擔保借款	99,750	109/09/29~112/09/28	1.49%	21,000	78,750	機器設備
高雄銀行	擔保借款	61,685	107/12/15~114/12/25	1.34%	15,902	45,783	機器設備
高雄銀行	信用借款	36,671	107/12/25~114/12/25	1.36%	9,458	27,213	無
上海商銀	擔保借款	93,000	110/11/05~115/11/05	1.45%	18,600	74,400	機器設備
永豐銀行	擔保借款	4,900	106/05/15~111/05/15	1.38%	4,900	-	機器設備
		<u>\$ 1,263,339</u>			<u>\$ 93,860</u>	<u>\$ 1,169,479</u>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甲廠商	營業	\$ 14,907	
乙廠商	"	12,731	
丙廠商	"	9,820	
其它		<u>88,437</u>	每一零星供應商餘額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u>\$ 125,895</u>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 摘</u>	<u>要 金</u>	<u>額 備</u>	<u>註</u>
應付薪資	應付薪資、年獎及未休假獎金等	\$ 51,910		
應付營業稅		14,305		
應付保險費（勞健保）		8,325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4,396		
應付其他	應付利息、勞務費及雜支等	13,972		
		<u>\$ 112,908</u>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 摘</u>	<u>要 金</u>	<u>額 備</u>	<u>註</u>
退款負債-流動		\$ 44,363		
其他		<u>5,539</u>		
		<u>\$ 49,902</u>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勞務收入	
船舶貨物裝卸作業收入	\$ 1,675,537
貨櫃場業務收入	930,694
貨櫃碼頭作業收入	111,803
倉儲業務收入	109,177
	2,827,211
減：銷貨折讓	(49,512)
	2,777,699
維修及租賃收入	
修理業務收入	146,096
場地業務收入	22,512
	168,608
其他業務收入	20,075
營業收入淨額	\$ 2,966,382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勞務成本	
站場業務支出	
工 資	\$ 235,401
租 金	2,584
動力維護	103,642
港埠費用	100,582
折 舊	273,845
保 險 費	34,346
外包成本	115,053
伙 食 費	9,202
修 繕 費	6,700
稅 捐	3,768
其 他	12,417
	897,540
貨櫃碼頭作業支出	
工 資	83,574
保 險 費	9,932
伙 食 費	2,653
其 他	228
	96,387

(續次頁)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續)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船舶貨物裝卸業務支出			
工 資		\$	37,302
港埠成本			243,476
租 金			11,311
折 舊			312,237
改泊碼頭費用			95,387
動力維護			26,563
保 險 費			12,425
外包成本			552,016
其 他			4,697
			1,295,414
風電業務支出			
工 資			1,312
租 金			7,945
港埠費用			1,889
外包成本			2,639
其 他			2,794
			16,579
其他營業支出			8
			2,305,928
維修成本			
修理業務支出			
工 資			60,214
動力維護			21,063
保 險 費			7,483
外包成本			34,595
折 舊			5,527
其 他			4,051
			132,933
			2,438,861
加：存貨跌價損失			2,800
		\$	2,441,661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折舊		\$	15,978		
薪資			9,452		
郵電費			7,179		
交際費			5,023		
修繕費			5,778		
文具印刷			5,022		
職工福利			4,524		
其他費用			26,017		
		\$	78,973		各單獨項目餘額未超過科目總額5%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		\$	53,950		
董監事酬勞及車馬費			27,113		
勞務費			5,710		
其他費用			7,755		各單獨項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	94,528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質別	功能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合計
		屬於營業成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成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97,897	60,686	355,441	41,997	397,438
勞健保費用		45,109	4,701	42,517	4,386	46,903
退休金費用		19,949	2,476	21,328	2,490	23,818
董事酬金		-	19,904	-	14,552	14,55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8,958	6,781	18,630	6,387	25,017
折舊費用		604,126	16,724	600,236	15,535	615,771
攤銷費用		-	1,702	-	855	855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738人及740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8人及8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762。(『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674。(『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628。(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543。(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16%。(『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4) 本年度監察人酬金\$4,284，去年度監察人酬金\$2,322。

(5) 董事及監察人報酬：依據每位董事及監察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

酬勞則係依據每位董事、監察人任職天數計算，惟獨立董事不參與酬勞分派。

經理人及員工薪資：除本薪及津貼外，另依公司營運績效及個人績效表現發放酬勞及獎金。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股數	期 末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國票金融控股(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07,660	\$ 45,063	0.09%	\$ 45,063
							短期借款質押 2,712,715股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有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金額、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註2)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本公司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261,521	10.71%	3個月	\$ -	(\$ 135,350)	51.17%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三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公司	1	勞務成本	261,521	依一般條件辦理	8.48%
0	本公司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公司	1	應付帳款	135,350	依一般條件辦理	1.23%
0	本公司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公司	1	營業收入	11,966	依一般條件辦理	0.39%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中樞投資(股)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 77,240	\$ 77,240	7,724,000	92.21%	\$ 41,558	\$ 3,080	3,080	
本公司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公司	台灣	船舶貨物裝卸承攬	79,705	79,705	7,970,500	99.63%	104,301	2,922	2,912	
本公司	銘揚投資(股)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6,972	6,972	697,200	99.60%	30,985	(586)	(586)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五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大同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31,485,565	21.21%
富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788,000	16.02%
大統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12,913,805	8.70%

註：本公司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評估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差異		備註
				金額	%	
流動資產		1,322,316	1,509,228	186,912	14.14	
長期股權及投資		—	—	—	—	
固定資產		4,512,350	4,521,242	8,892	0.20	
其他資產		5,336,536	4,939,812	(396,724)	(7.43)	
資產總額		11,171,202	10,970,282	(200,920)	(1.80)	
流動負債		1,260,941	1,207,633	(53,308)	(4.23)	
長期負債		1,170,685	1,169,479	(1,206)	0.10	
各項準備		—	—	—	—	
其他負債		5,663,673	5,315,271	(348,402)	(6.15)	
負債總額		8,095,299	7,692,383	(402,916)	(4.98)	
股本		1,484,235	1,484,235	—	—	
資本公積		101,768	98,546	(3,222)	(3.17)	
保留盈餘		1,966,897	2,171,493	204,596	10.40	
其他調整項目		(477,200)	(476,684)	516	0.1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		3,075,700	3,277,590	201,890	6.56	
股東權益總額		3,075,903	3,277,899	201,996	6.57	
增減比例達20%之變動分析說明： 各項目增減比例皆未達20%之變動，故毋需分析。						

二、財務績效

(一)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備註
營業收入	2,830,493	3,084,137	253,644	8.96	
營業成本	2,503,397	2,538,067	34,670	1.38	
營業毛利	327,096	546,070	218,974	66.94	註1
營業費用	149,287	194,237	44,950	30.11	註2
營業利益	177,809	351,833	174,024	97.87	註3
營業外收入	12,167	4,771	(7,396)	(60.79)	註4
營業外支出	154,172	136,120	(18,052)	(11.71)	
本期稅前淨利	35,804	220,484	184,680	515.81	註5
所得稅費用	5,031	1,082	(3,949)	(78.49)	註6
本期稅後淨利	30,773	221,566	190,793	620.00	註7

增減比例達 20% 之變動分析說明：

註 1. 營業毛利增加：主因係 110 年度作業量增加及調整收費費率所致。

註 2. 營業費用增加：主因係 110 年度作業量增加所致。

註 3. 營業利益增加：主因係 110 年度作業量增加及調整收費費率所致。

註 4. 營業外收入減少：主因係 109 年度因 COVID19 影響，收取交通部補貼碼頭土地租金及 110 年度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註 5. 本期稅前淨利增加：主因係 110 年度作業量增加及調整收費費率所致。

註 6. 所得稅費用減少：主因係 110 年度遞延所得稅暫時性差異增加所致。

註 7. 本期稅後淨利增加：主因係 110 年度作業量增加及調整收費費率所致。

(二) 營業毛利變動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前後期增 (減)變動數	差異原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營業毛利	218,974	—	—	—	—

說明：

1. 本公司屬航運服務業，基於行業特性，不予分別計算各項差異。

2. 營業毛利金額增加，主因係 110 年度作業量較 109 年度上升，使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三、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淨現金流入		全年現金 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來自營業活動	來自籌資活動			投資 計劃	理財 計劃
550,245	746,721	—	677,455	619,511	—	—

說明：

-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營業活動現金流入主因係營業淨利增加所致。
-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略。
 -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 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增減比例(%)	備註
現金流量比率	57.62	61.83	7.3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8.26	162.93	84.61	註1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00	9.73	(2.62)	

增減比例達20%之變動分析說明：

註.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主因係110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 餘(不足) 數額	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619,511	784,057	772,600	630,968	—	—

說明：預計未來一年營業收入小幅成長及資本支出(機具增購及汰舊)小幅增加，現金流動維持穩定。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存放款利率，隨時與金融機構溝通以取得較優惠之利率。
2. 本公司資金規劃以保守穩健為原則，並參酌財經、外匯資訊，惟未從事外匯操作。
3. 最近年度通貨膨脹變動幅度對本公司的營運與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二) 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基於風險考量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相關政策之執行以公司章程及管理規章所定各項作業程序之規定為依據。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機具新購及施工工程。
 2. 貨櫃管理系統(AS400)升級工程。
 3. 作業系統資源整合(ERP)。
- 上述預計投入之費用約新台幣4.3億元。

(四)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近年國內外重要政策及相關法令的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本公司未來仍將秉持遵守政府相關法令，穩健經營持續成長。

(五) 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科技改變對本公司最近年度財務業務無重大之影響，惟為因應時代趨勢及提昇競爭力，未來將續維持高敏感度，跟循時代脈絡在行業競爭中拓展商機。

(六) 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近年本公司在面臨激烈的競爭壓力下，勵精圖治、深耕本業；為了強化企業組織實力、防治天然災害等，已建立專案應變機制的處理流程與步驟，當危機發生時，即時成立專案小組，就應變方案替代、解決，以將各種傷害及業務衝擊降至最低。

(七) 進行併購之預測效益及可能風險：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並無此情形。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無。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情形。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 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持股比例超過10%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隨著國際金融科技發展，企業所面臨之資安風險日益增加，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

本公司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避免公司遭受內、外可能之蓄

意或意外情況，確保公司所有同仁資料、資訊系統、網路安全運作，及公司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依據有關法令、法規之要求，制定資訊安全政策，達到資訊安全與業務持續營運之目標。

本公司資訊安全願景：

1. 強化全體同仁資安認知。
2. 避免資料外洩。
3. 維護日常系統正常維運。
4. 確保資訊服務不間斷可用。

本公司資訊安全目標：

1. 資訊安全政策之宣導。
2. 資訊安全權責分工。
3. 人員管理及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4. 電腦系統安全管理。
5. 網路安全管理。
6. 系統存取控制管理。
7. 系統發展及維護安全管理。
8. 資訊資產安全管理。
9. 實體及環境安全管理。
10. 業務永續運作計劃管理。
11. 其他資訊安全管理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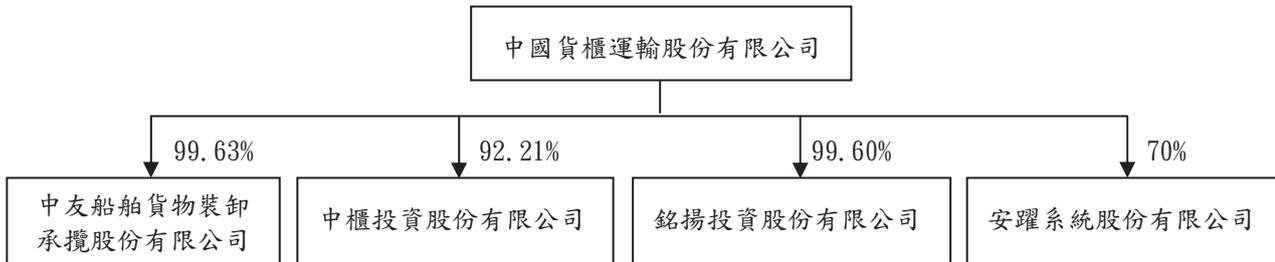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企業合併營業報告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86年11月	高雄市鼓山區臨海一路21號之7	80,000	商港區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務
中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6年09月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2段71號8樓	83,770	一般投資業務
銘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8年07月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2段71號8樓	7,000	一般投資業務
安躍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100年11月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2段71號8樓	5,000	系統開發與維護業務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主要包括：

- (1) 本業：
 - a、經營港埠碼頭貨櫃集散站及內陸貨櫃集散站。
 - b、辦理貨櫃修理維護業務。
 - c、辦理一般倉庫及保稅倉庫業務。
 - d、辦理打包業務。
 - e、辦理第一款有關作業機具之出租、修理與維護作業。
 - f、代理經銷、修理與維護國內外廠商製造之第一款有關作業機具。
 - g、有關貨櫃集散站業務自動化作業電腦資訊諮詢及軟體服務。
 - h、商港區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務。
- (2) 其他：一般投資業務、系統開發與維護業務。

各關係企業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詳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表所示。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1年3月29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例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註1)	董事長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宏穎	7,970,500	99.63%
	董事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宏年	7,970,500	99.63%
	董事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清展	7,970,500	99.63%
	監察人	林子傑	500	0.01%
	總經理	李皆得	—	—
中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2)	董事長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宏穎	7,724,000	92.21%
	董事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宏年	7,724,000	92.21%
	董事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文博	7,724,000	92.21%
	監察人	林子傑	5,000	0.06%
	總經理	林宏穎	—	—
銘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3)	董事長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宏穎	697,200	99.60%
	董事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宏年	697,200	99.60%
	董事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雅英	697,200	99.60%
	監察人	林子傑	—	—
	總經理	林宏穎	—	—
安躍系統股份有限公司(註4)	董事長	中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文博	350,000	70%
	董事	中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子傑	350,000	70%
	董事	中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子謙	350,000	70%
	監察人	林雅英	—	—

註1：於106年9月6日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新台幣120,000仟元暨增資發行新股新台幣50,000仟元，實收資本總額變更為新台幣80,000仟元。

註2：於97年11月3日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新台幣438,930仟元，減資後實收資本總額為新台幣48,770仟元。於109年7月27日辦理增資發行新股新台幣35,0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總額為新台幣83,770仟元。

註3：於104年3月9日辦理減資退還股款新台幣140,000仟元，減資後實收資本總額為新台幣7,000仟元。

註4：於110年4月19日以現金購入安躍系統70%股權，該公司所營事業為系統開發與維護。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股東權益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240,249	135,339	104,910	386,256	4,750	2,923	0.37
中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3,770	186,589	7,253	179,336	(1,154)	(2,075)	(2,075)	(0.25)
銘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000	180,880	32,914	147,966	6,832	6,263	6,246	8.92
安躍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5,000	7,661	1,764	5,897	13,783	1,077	886	1.77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第96頁至第155頁。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自民國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宏年



中華民國111年2月23日

(四) 關係企業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子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千元)	資金來源	本公司 持股比例	取得或 處分日期	取得股 數及金額 (註1)	處分股 數及金額 (註2)	投資 損益 (註3)	截至年報刊印日 止持有股數及金 額(註4)	設 定 權 形	為子 公司 背書 保證 金額	貸 與子 公司 金額
貨船裝卸有限公司	80,000	轉投資 事業	99.63%	110年 本 年 報 刊 印 日 止	-	-	-	-	-	-	-
中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3,770	轉投資 事業	92.21%	110年 本 年 報 刊 印 日 止	-	-	-	5,028,413股 161,161仟元	-	-	-
銘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000	轉投資 事業	99.60%	110年 本 年 報 刊 印 日 止	-	550,000股 9,763仟元	5,473仟元	-	-	-	-
安躍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5,000	轉投資 事業	70.00%	110年 本 年 報 刊 印 日 止	-	-	-	6,793,481股 217,731仟元	3,293,000股 尚無重大影響	-	-

註1：取得股數係當年度配發之股票股利。

註2：所稱金額係指實際處分金額。

註3：投資損益金額係指帳列處分利益。

註4：所稱金額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帳列價金。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36條第3項第2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拾、附錄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道德行為準則

第一條（目的）

為建立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他員工對道德標準有所共識，並使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公司道德標準，爰訂定本準則，以資遵循。

第二條（適用對象）

本準則適用於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他員工。前述適用對象以下簡稱為「本公司人員」。

第三條（誠信原則）

本公司及本公司人員在企業經營行為上，應秉持誠實敬業責任，遵守下列道德行為規範，履行其義務。

第四條（防止利益衝突）

本公司人員應以客觀及有效率之方式處理公務，不得以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而使其自身、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獲致不當利益。

對於公司經營、業務等事項或有涉及利益衝突時，相關之本公司人員應主動向公司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

第五條（避免圖私利之機會）

本公司人員不得為下列事項：

- 一、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以圖利或獲取私利。
- 二、與公司競爭。
- 三、本準則或公司其他相關規定所訂禁止之行為。

第六條（保密責任）

本公司人員對於公司本身、客戶及供應商之資訊，除經授權或法令規定公開者外，應負有保密義務。應保密之資訊包括所有可能被他人利用或洩漏之後對本公司、客戶或供應商有損害之未公開資訊。

本公司人員應盡忠職守，不得洩漏業務上之機密或相關之資料，未經授權不得以文件帳冊出示他人，遵守與本公司所簽訂之「服務切結書」、其他相關保密契約及「工作規則」之規定。

第七條（防止內線交易）

本公司人員須遵守防止內線交易相關法令，如有掌握公司重要未公開資訊時，在有權發佈該資訊之個人或單位未依相關法令公佈前及公佈後在相關法令規定之時限內，不得從事與該資訊相關之有價證券交易。

第八條（公平交易）

本公司人員應公平對待公司客戶、供應商、競爭對手及員工，不得透

過操縱、隱匿、濫用其基於職務所獲悉之資訊、對重要事項做不實陳述或其他不公平之交易方式而獲取不當利益。

第九條（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

本公司人員均應保護公司資產，並確保其能有效合法地使用於公務上，防止遭偷竊、疏忽或浪費，以增進公司之利益。

前項資產包括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

第十條（遵循法令規章）

本公司及本公司人員應加強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法令規章之遵循。

第十一條（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

本公司人員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本準則之行為時，應向監察人、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並提供相關之資訊使公司得以處理後續事宜。

本公司訂有「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允許匿名檢舉，所有呈報事項將完全保密，並經由獨立管道查證，以保護檢舉人之安全。

第十二條（懲戒及救濟）

本公司人員如有違反本準則之行為時，公司應依其違反情形，評估對公司或個人權益損害之實際狀況，並視違反人員之層級，適切引用相關法令或公司管理規章論處之。

本公司提供違反本準則者救濟之途徑，給予申訴機會，以維護公平正義原則。

第十三條（豁免適用之程序）

本公司人員得經由董事會決議通過豁免本準則之適用，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董事會通過豁免之日期、獨立董事之反對或保留意見、豁免適用之期間、豁免適用之原因及豁免適用之準則等資訊，俾利股東評估董事會所為之決議是否適當，並確保任何豁免遵循準則之情形均有適當的控管機制。

第十四條（揭露方式）

本公司應於公司網站、年報、公開說明書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本準則，修正時亦同。

第十五條（施行）

本準則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並送各監察人及提報股東會，修正時亦同。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六日董事會通過施行。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宏年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111年4月15日



CCTC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ntainer Terminal Corporation